



2021 年 報



三江化工
SANJIANG CHEMICAL

中國三江精細化工有限公司
CHINA SANJIANG FINE CHEMICALS COMPANY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9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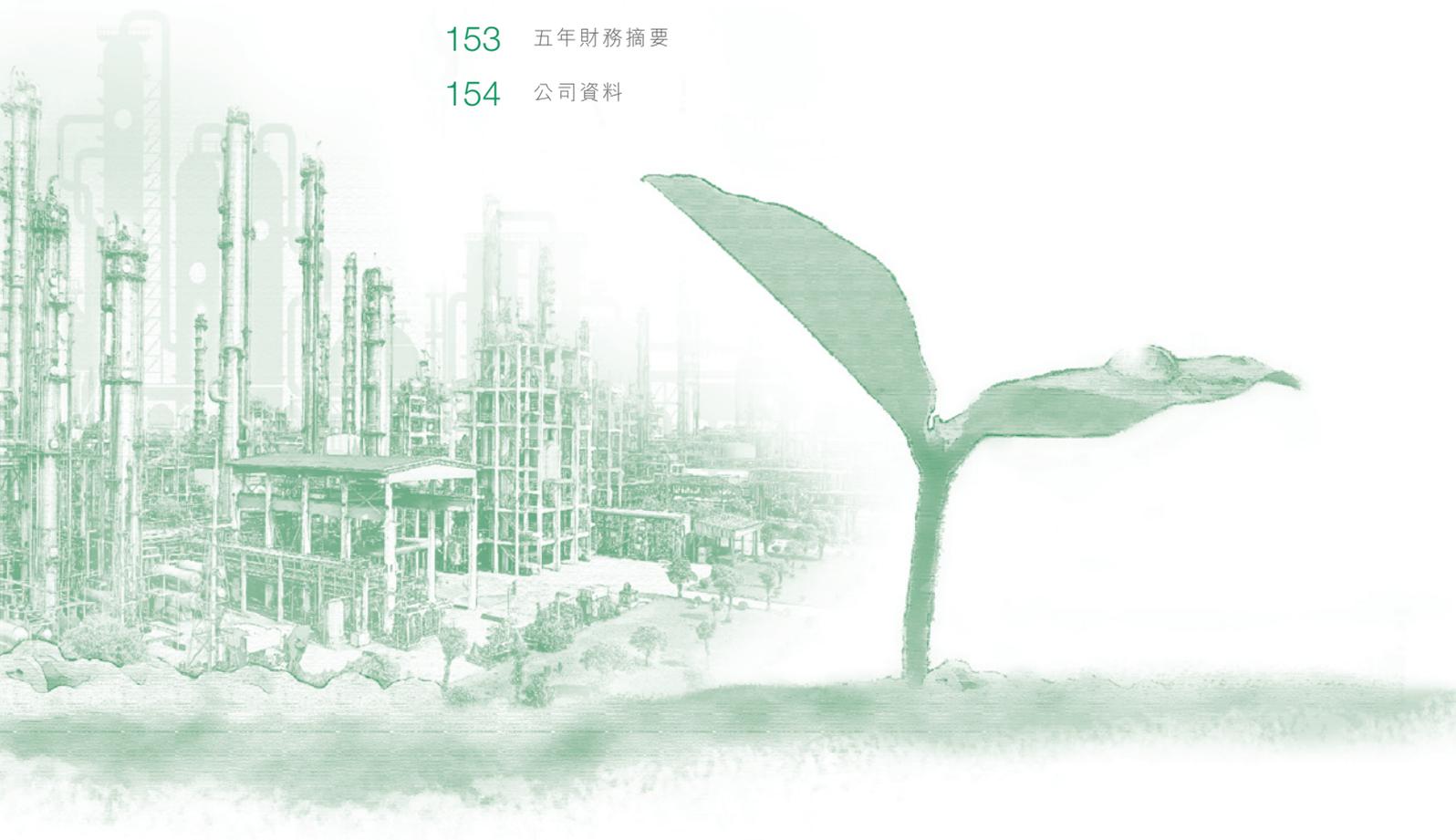


© 版權 中國三江精細化工有限公司。本公司保留一切版權。

本產品採用FSC™認證的和其他受控來源的材料。

目錄

2	主席報告書
6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0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12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23	企業管治報告
29	董事報告書
46	獨立核數師報告
	財務報表
50	綜合損益表
51	綜合全面收益表
52	綜合財務狀況表
54	綜合權益變動表
56	綜合現金流量表
59	財務報表附註
153	五年財務摘要
154	公司資料





主席

報告書



主席報告書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回顧年度**」)內，中國三江精細化工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面臨因不同事件而引致的多項前所未有的挑戰：1)在新型冠狀病毒全球大流行(「**新冠疫情**」)爆發後，部分原料／產品的需求／供應及定價隨著二零二一年上半年中國經濟復甦而迅速變化；2)美國於二零二一年第一季度的天氣問題，導致美國部分主要石油裂化廠停產，進而推動二零二一年上半年乙烯及丙烯價格上漲；3)二零二一年第三季度實施能源消耗及強度雙控制度(「**能源雙控制度**」)，導致煤炭價格波動，進而導致甲醇價格波動及能源成本增加；及4)由於新冠疫情爆發後原料採購物流中斷，導致我們若干原料的港口裝載被延誤及裝載能力受挫，在一定程度上削弱了我們若干主要產品的產能。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收益增加約14.1%，主要是由於二零二一年本集團主要產品(即環氧乙烷(「**環氧乙烷**」)、乙二醇(「**乙二醇**」)及聚丙烯(「**聚丙烯**」))的平均售價(「**平均售價**」)較二零二零年上漲約8.4%至約37.0%。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整體毛利率大幅下降約12.3%至約6.9%，股東應佔純利為約人民幣381百萬元，每股基本盈利為約人民幣32.36分，與二零二零年相比分別減少約66.1%及66.0%。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已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6港仙，連同所派發的中期股息每股12.5港仙，即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派息率共計約48.0%。

本集團整體毛利率下降約12.3%，主要是由於：1)美國於二零二一年第一季度的天氣問題，導致美國部分主要石油裂化廠於二零二一年上半年停產，令環氧乙烷業務及聚丙烯業務的毛利率分別下降約12.4%及17.6%，因為乙烯及丙烯(合共佔本集團當前原料採購的約30%)的定價分別增長約38.9%及27.2%(按簡單平均計算)，高於環氧乙烷及聚丙烯分別約8.4%及13.1%(按簡單平均計算)的價格增幅；2)實施能源雙控制度，導致煤炭價格波動，進而導致甲醇價格波動及能源成本增加。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的煤炭價格約為人民幣600元／公噸，隨後保持平穩上升，到二零二一年九月一日已漲至約人民幣1,000元／公噸，此後煤炭價格攀升至二零二一年十月十五日的約人民幣2,300元／公噸，而後又跌至二零二一年十月底的約人民幣1,200元／公噸，而甲醇的價格走勢與之相似，但波動幅度略小，但因甲醇佔本集團當前原料採購的約70%，故亦導致本集團的整體毛利率受挫。

儘管近年來環境、社會及管治（「**環境、社會及管治**」）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石油及化工行業（「**本行業**」）中的重要性愈發凸顯，但能源雙控制度仍是本集團力求減輕的因事件而引致的典型挑戰之一。中國政府實施能源雙控制度被認為是為應對及認可環境、社會及管治在環境方面的重要性而採取的措施之一。持續提升營運效率，換言之，即提高單位投入及／或能源消耗的產出比，是本集團股份自二零一零年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以來一直奉行的既定策略之一，亦被認為是與能源雙控制度的要求及目標高度契合的一項戰略。本集團已於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三年間完成環氧乙烷的多次產能擴充，於二零一五年完成甲醇制烯烴（「**甲醇制烯烴**」）生產設施的產能提升，並於二零一六年至二零二一年間完成多項配套設施（即空分設施）的建設／微調，以上所有工作均確保持續提高每單位原料投入及／或能源消耗的產出比。於回顧年度內，新冠疫情爆發後原料採購物流中斷，導致我們若干原料的港口裝載被延誤及裝載能力受挫，除因此而造成的不利影響外，本集團已照常經營及生產。

儘管本集團的業務營運未因實施能源雙控制度而受到直接影響，但由於實施能源雙控制度導致煤炭短缺及電力短缺（尤其是在二零二一年第三季度），從而拉升了甲醇的平均採購價格，因而確實對中國的本行業造成了重大影響。目前，甲醇價格被認為是影響本集團盈利能力的主要因素之一，於回顧年度內，甲醇價格上漲至約人民幣2,700元／公噸（按簡單平均計算），與二零二零年約人民幣1,950元／公噸（按簡單平均計算）相比上漲約38.5%，而本集團主要產品（即環氧乙烷、乙二醇及聚丙烯）的平均售價（按簡單平均計算）分別上升約8.4%、37.0%及13.1%。

本集團在二零二一年面臨的另一項因事件而引致的挑戰是美國於二零二一年第一季度的天氣問題，導致美國部分主要石油裂化廠停產，進而推動乙烯及丙烯（本集團的其他主要原料）價格上漲。於回顧年度內，乙烯價格及丙烯價格與二零二零年相比分別上漲約38.9%及27.2%（按簡單平均計算），而如上文所述，本集團主要產品（即環氧乙烷、乙二醇及聚丙烯）平均售價（按簡單平均計算）的增幅則較小，是因為下游生產商因預期中國經濟會於二零二零年復甦而於二零二零年將其產能及庫存水平最大化，而下游生產商於二零二一年的需求則表現疲弱。

本集團的戰略目標是通過完善的策略減輕因事件而引致的各種情況的影響。按照相關策略，本集團將自身定位為具有以下特點的高效、多元化垂直整合化工集團：1)同時擁有原油衍生品（乙烯及丙烯）及天然氣／煤炭衍生品（甲醇）作為原材料，並擁有環氧乙烷、乙二醇及聚丙烯（該等產品對接不同下游行業／應用，並受不同供需因素影響）作為主要產出品，以分散業務／市場風險；及2)持續提高生產效率（本集團認為此乃本集團得以在競爭對手中保持競爭地位的關鍵所在）。

主席報告書

目前，本集團正在推進新生產設施 — 年產量1,000,000公噸的第六期環氧乙烷／乙二醇生產設施及其配套上游水平生產設施的建設工作，並預期將於二零二二年下半年投入商業運營，可使本集團於華東地區的環氧乙烷／乙二醇市場份額翻番，亦能在很大程度上重新平衡／調整其原料構成，並進一步分散與原油及天然氣／煤炭價格波動有關的業務／市場風險。本集團預期，在第六期環氧乙烷／乙二醇生產設施及其配套上游水平生產設施投入商業運營後，本集團的整體收益將會有50%以上的增長。

鳴謝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藉此機會衷心感謝各股東、銀行、客戶及賣家的支援及信賴，並向本集團管理層及全體員工於年內勤奮擊誠的服務致以謝意。

主席

韓建紅

中國，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八日

管理層

討論及分析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及財務回顧

收益

於回顧年度內，按業務劃分的收益、銷量、平均售價及毛利率的明細載列如下：

	二零二一年 全年	所佔收益 百分比	二零二零年 全年	所佔收益 百分比	變動 +/(−)
收益(人民幣千元)					
環氧乙烷	2,561,142	27%	2,658,305	32%	-3.7%
乙二醇	1,016,527	11%	601,234	7%	69.1%
聚丙烯	3,831,421	41%	3,319,396	40%	15.4%
表面活性劑及減水劑	800,628	8%	783,587	9%	2.2%
甲基叔丁基醚／碳四	493,942	5%	343,992	4%	43.6%
粗戊烯	226,036	2%	283,681	3%	-20.3%
聚丙烯加工服務	20,443	0%	53,349	1%	-61.7%
表面活性劑加工服務	45,308	0%	44,382	1%	2.1%
其他	503,261	5%	234,790	3%	114.3%
	9,498,708	100%	8,322,716	100%	14.1%
銷量(公噸)					
環氧乙烷	376,464		431,298		-12.7%
乙二醇	211,946		175,626		20.7%
聚丙烯	521,991		555,760		-6.1%
表面活性劑及減水劑	98,527		106,481		-7.5%
甲基叔丁基醚／碳四	96,945		101,186		-4.2%
粗戊烯	49,118		91,092		-46.1%
聚丙烯加工服務	37,081		94,051		-60.6%
表面活性劑加工服務	151,473		151,976		-0.3%
平均售價(人民幣元)					
環氧乙烷	6,803		6,163		10.4%
乙二醇	4,796		3,423		40.1%
聚丙烯	7,340		5,973		22.9%
表面活性劑及減水劑	8,126		7,359		10.4%
甲基叔丁基醚／碳四	5,110		3,400		50.3%
粗戊烯	4,602		3,114		47.8%
聚丙烯加工服務	551		567		-2.8%
表面活性劑加工服務	299		292		2.4%
毛利率(%)					
環氧乙烷	8.7%		21.1%		-12.4%
乙二醇	-4.1%		-4.4%		0.3%
聚丙烯	4.6%		22.2%		-17.6%
表面活性劑及減水劑	14.0%		27.9%		-13.9%
甲基叔丁基醚／碳四	3.1%		-3.3%		6.7%
粗戊烯	0.4%		-6.9%		7.3%
聚丙烯加工服務	66.5%		69.4%		-2.9%
表面活性劑加工服務	65.1%		68.5%		-3.4%

環氧乙烷銷售

於回顧年度內，環氧乙烷業務於二零二一年的收益與二零二零年比減少約3.7%，主要歸因於環氧乙烷的平均售價因主要商品價格波動而上漲約10.4%，及環氧乙烷銷量減少約12.7%的綜合作用，因為本集團調整第五期環氧乙烷／乙二醇生產設施（該設施可在生產環氧乙烷與乙二醇之間轉換）以最大程度提高乙二醇產量。

乙二醇銷售

於回顧年度內，乙二醇業務的收益較二零二零年增加約69.1%，此乃歸因於本集團增加第五期環氧乙烷／乙二醇生產設施的乙二醇產能，從而令乙二醇的銷量較二零二零年增加約20.7%。

聚丙烯銷售

於回顧年度內，聚丙烯業務的收益較二零二零年增加約15.4%，主要歸因於聚丙烯的平均售價因主要商品價格波動而上漲約22.9%，及聚丙烯銷量減少約6.1%的綜合作用。

毛利率

整體毛利率減少約12.3%，主要是由於：1)美國於二零二一年第一季度的天氣問題導致美國部分主要石油裂化廠於二零二一年上半年停產；2)實施能源雙控制度，導致煤炭價格波動，進而導致甲醇價格波動及能源成本增加。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主要包括員工相關成本、多項地方稅項及教育附加費、折舊、土地使用權攤銷、經營租賃租金開支、審計費用及雜項開支。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財務狀況及銀行借貸

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結餘約為人民幣593.7百萬元（二零二零年：約人民幣775.8百萬元），當中大部分以人民幣計值。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計息借貸約為人民幣6,249.5百萬元（二零二零年：約人民幣4,197.9百萬元）。有關借貸及相關資產抵押的詳情，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6。

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產負債比率（為計息借貸總額對資產總值的百分比）約為45.7%，而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為38.1%。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指引（以計息借貸總額對資產總值的百分比計算）不多於66.7%，惟管理層認為，由於本集團將於未來數年迅速擴展多項生產設施，且由生產設施興建至自該等設施產生溢利及收益的期間有大約兩年時差，故該比率較按計息借貸總額對權益總額的百分比為基準的計算方法更佳。

營運資金

於回顧年度內，存貨週轉天數維持相若水準（二零二一年：35.7日；二零二零年：49.6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的週轉天數維持相對較低的水準(二零二一年：11.5日；二零二零年：17.9日)。

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的週轉天數維持相若水準(二零二一年：58.0日；二零二零年：51.4日)。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本承擔為約人民幣2,632.3百萬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3,862.6百萬元)，主要與建設額外產能而購置廠房及機器有關。

或有負債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有負債。

僱員及酬金政策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合共僱用1,110名全職僱員(二零二零年：1,037名僱員)。本集團的僱員福利包括房屋補貼、輪班補貼、花紅、津貼、身體檢查、員工宿舍、社保供款及住房基金供款。本公司的薪酬委員會每年或在有需要時檢討該等薪酬待遇。同時身為本公司僱員的執行董事以袍金、薪金、花紅及其他津貼形式收取酬金。

股息

董事會建議就本年度支付末期股息每股6.0港仙，連同分派中期股息每股12.5港仙，即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股息派付率約為48.0%。

待應屆股東周年大會上獲得股東批准，末期股息將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一日(星期三)或前後分派予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五日(星期三)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董事履歷

韓建紅

47歲，自二零一零年三月二十二日起出任執行董事。韓女士為本集團的創辦人之一。

自二零二零年起，韓女士一直擔任浙江嘉化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及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嘉化能源**」）董事會主席。浙江嘉化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及嘉化能源主要在中國浙江省從事製造及供應農業化學品以及脫鹽水及蒸汽業務，兩家公司與本集團並不構成競爭。韓女士連同其配偶管建忠先生（「**管先生**」）作為委託人以彼等自身及其後代為受益人設立Yihao Trust。Yihao Trust持有Yihao Development Limited，而Yihao Development Limited持有Sure Capital Limited（「**Sure Capital**」）的全部已發行股份。Yihao Trust的受託人為Vistra Trust (Singapore) Pte. Ltd.（「**Vistra Singapore**」）。因此，管先生、韓建紅女士、Vistra Singapore各自被視為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擁有約42.56%的權益。管先生亦直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1.66%。因此，韓女士亦被視為於該等股份中擁有權益。

韓女士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整體業務規劃、業務架構及重組，並監督本集團的法律事宜及投資者關係。韓女士亦擔任本集團旗下數家附屬公司的董事，於化工業積逾20年經驗。

饒火濤

48歲，自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五日起出任執行董事。彼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生產及項目管理。饒先生於一九九六年畢業於武漢工程大學，獲化學工藝學士學位，並於二零零八年畢業於浙江大學，獲化學工程碩士學位。饒先生於化工製造業擁有逾25年的經驗，並於二零一零年加入本集團。

陳嫻

47歲，自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六日起出任執行董事。彼主要負責本集團的財務管理。陳女士於一九九六年畢業於浙江工商大學杭州商學院，獲會計文憑，並於二零一三年獲中國人民大學會計學士學位。彼於二零零九年加入本集團。

管思怡

23歲，自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六日起出任執行董事。彼主要負責本集團的行政事宜及整體管理。管女士於二零一九年在華盛頓大學畢業，獲頒學士學位（雙主修營養學及傳媒學）。彼於二零二零年八月加入本集團。

沈凱軍

54歲，自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四日起出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主席及提名委員會的成員。沈先生於一九九五年畢業於杭州電子工業學院獲會計學士學位，並於一九九三年十二月獲接納為中國註冊會計師。沈先生於一九九七年七月進一步獲頒註冊認證會計師資格，可從事證券相關業務，後於二零零零年六月獲頒註冊稅務代理資格。沈先生於會計及企業管理擁有逾25年經驗。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裴愚

50歲，自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起出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為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裴女士於一九九二年六月畢業自北京師範大學，取得文學學士學位，並於一九九七年六月取得中國政法大學法律系雙學位。裴女士於中國法律界擁有逾20年經驗。

孔良

56歲，自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五日起出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為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孔先生於一九八八年畢業於復旦大學，獲管理科學學士學位，於一九九一年畢業於對外經濟貿易大學，獲經濟學碩士學位，於一九九五年畢業於奈爾洛德商業大學，獲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且於二零一一年畢業於北京大學，獲教育經濟管理博士學位。孔先生於教授工商管理高等教育方面擁有逾20年的經驗。

高級管理人員履歷

丁嶸國

46歲，本集團生產總監。丁先生主要負責本集團的生產管理以及安全保障及環境保護。彼於二零零四年加入本集團。

葉毅恒

45歲，本集團財務總監兼公司秘書。葉先生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整體規劃、財務報告及預算以及執行業務策略。葉先生於一九九九年畢業於英國赫特福德大學，獲會計學榮譽學士學位。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關於本報告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或「**我們**」)謹此依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二十七所載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該指引**」)，提呈其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該報告詳述了有關本集團營運實踐、社會影響及環保方面的方針、策略、重點及目標。企業管治相關事項在我們年報的「企業管治報告」中單獨闡釋。

本報告乃經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與本集團相關管理層就相關環境、社會及管治系統的有效性討論後而審閱及批准。

本集團致力於承擔企業社會責任(「**企業社會責任**」)，並將企業社會責任視為一項長期且具有意義的承諾。本集團亦致力於將可持續發展的理念融入其業務運營和管理流程中，以更好地實現經濟、社會及環境的共贏局面和全面發展。

報告範圍

本報告涵蓋本集團在中國的核心業務，即生產及供應環氧乙烷、乙二醇、聚丙烯、甲基叔丁基醚及表面活性劑以及提供加工服務。本報告涵蓋本公司及其所有附屬公司。

編製基準

本報告乃參照該指引編製及呈列，尤其是就以下方面而言：

1. **重要性**：當有關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會對投資者及其他權益人產生重要影響時，即應作出匯報。重要性評估(第14頁)已確保本報告呈列與我們業務有關的最重要的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
2. **量化**：關鍵績效指標(如有)須可予計量，並應附帶說明，闡述其目的及影響，並在適當的情況下提供比較數據。
3. **平衡**：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應當不偏不倚地呈報本公司在環境、社會及管治方面的表現，避免可能會不恰當地影響報告讀者決策或判斷的選擇、遺漏或呈報格式。
4. **一致性**：本報告應使用一致的披露統計方法，令相關數據日後可作有意義的比較。發行人應在報告中披露統計方法的後續變更(如有)。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權益人參與

本集團深知權益人參與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的重要性，並珍視各權益人對業務營運及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的意見。因此，本集團與所有權益人保持密切溝通，包括但不限於股東／潛在投資者、客戶、供應商、員工、政府及監管機構、行業協會、非政府機構、媒體等，並在我們營運及處理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的過程中考慮所有權益人的意見及預期。本集團通過各種渠道與所有權益人保持密切聯繫，以使所有權益人均能深入瞭解本集團的業務營運。藉助建設性溝通，本集團致力在權益人的意見及利益之間尋求平衡，以確定其長期方展方向。

主要權益人	需求及預期	參與渠道
股東／潛在投資者	公司信息透明 完善的企業管治 投資回報	公司視察／會議 股東大會 公司網站
客戶	優質產品 及時客戶服務 穩定生產及供應來源	客戶反饋 商業通訊及會議
供應商	穩定需求 穩定生產	商業通訊及會議 公司視察 供應商審查程序
員工	薪酬及福利 工作環境 職業發展	員工培訓 會議及簡介會 公司政策 公司活動
政府及監管機構	遵守法律及法規	法定申報 書面通訊 會議及視察
行業協會	遵守行業規範	行業展會 會議及視察
媒體	及時溝通及回應	公司網站 商務訪談 新聞稿及公告

重要性評估

通過基於上述渠道實現的權益人參與，我們已對權益人團體進行全面重要性評估，以識別相應的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並評估其對本集團業務營運的重要性。評估程序概述如下：



相關結果如以下重要性評估矩陣圖所示：

對權益人的重要性	高	員工發展及培訓 員工薪酬及福利 防止賄賂、勒索 溫室氣體排放	產品安全檢查 客戶滿意度 供應商質量管理 職業健康及安全 產品健康及安全 欺詐及洗錢 反腐機制	
	中	社區投資 用電 耗水 廢棄物回收及再利用 廢棄物管理 對環境及自然資源的影響	客戶信息及隱私 污水管理 尾氣排放	
	低	包裝材料使用		
		低	中	高
		對本集團的重要性		

環境方面

排放

本集團已制定一項政策，積極監控減排工作，且據董事所深知，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報告日期，董事概不知悉在排放物(包括排放廢氣及溫室氣體、排放廢水至水中及土地以及產生危險性及非危險性的廢棄物)方面存在任何違反相關法律法規的行為。氣體排放、排水以及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處理均依照相關排放法律及法規管理。

本集團已就所有氣體排放量、外排廢水量及工業用水量設定減排目標，即就各相關產品平均售價的變動作出調整後，每人民幣100萬元收入產生的所有氣體排放量、外排廢水量及工業用水量(以噸計)(基本界定按銷量基準計算的強度)與去年按相同基準計算的排放量相比將不會上升5%以上。作為一個垂直整合的化工集團，本集團的管理層一直尋求改進減排的方法並認為，其生產過程中的任何產出可作為其他生產過程的投入在一定的程度上被再利用／再循環。

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自二零一五年以來一直在實施若干試運行微調計劃，旨在再利用生產過程中產生的部分熱量／氣體。

本集團產生的無害廢棄物主要為行政辦公產生的廢紙及銷售材料。本集團要求所有產生固體廢棄物的部門及員工採取措施收集和儲存固體廢棄物。

本集團一直提醒員工在複印時採取合理措施，鼓勵員工使用紙張的兩面，將紙張與其他廢棄物分開以進行回收，並在複印機旁放置一個紙箱和一個紙盒，以收集單面紙進行回收，提高紙張使用效率，從而減少碳足跡和對環境的影響。

就有害廢棄物而言，本集團在生產過程中一直嚴格遵守當地機關實施的與有害廢棄物處理及回收利用有關的規定及法規。

關鍵績效指標	二零二一年 (噸)	二零二零年 (噸)
外排廢水量	404,702	497,628
工業用水量	7,361,900	7,408,780
外排廢水COD量	40	51
SO ₂ 排放量	—	—
氮氧化物排放量	62	94
氨氮排放量	8	10
顆粒物排放量	3	4
溫室氣體 — 範圍1排放 ^(附註)	1,748,460	1,715,935
— 範圍1排放強度 — 噸數／人民幣100萬元收入	184	206
溫室氣體 — 範圍2排放 ^(附註)	589,187	622,127
— 範圍2排放強度 — 噸數／人民幣100萬元收入	62	75
有害廢棄物	2,174	266
— 有害廢棄物強度 — 噸數／人民幣100萬元收入	0.23	0.03
無害廢棄物	3,064	2,893
— 無害廢棄物強度 — 噸數／人民幣100萬元收入	0.32	0.35
環保投入 — 人民幣百萬元	55.7	43.5

附註：溫室氣體排放數據乃按二氧化碳等量呈列，並參考(包括但不限於)世界資源研究所及世界可持續發展工商理事會刊發的《溫室氣體盤查議定書：企業會計與報告標準》及聯交所刊發的《環境關鍵績效指標彙報指引》。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資源使用

本集團已制定政策大力推進節能以及提升資源利用率。

作為一個垂直整合的化工集團，本集團的管理層一直尋求提升節能及資源利用率的方法，因為本集團的管理層相信節能及資源利用率的提升可提高生產效率，從而提升毛利率。

本集團已設定電力用量強度及蒸汽消耗強度目標(本集團按銷量基準界定強度)，即二零二一年的大部分關鍵績效指標均與二零二零年維持相似水平。

本集團已對若干管道的結構進行微調，以利用部分生產設施的餘熱產生低壓蒸汽以及探索使用低壓蒸汽的方法以替換高壓蒸汽，分別供其他設施及若干生產過程進行化學反應，這將整體減少能源／熱損失，並節約經營成本。本集團的管理層認為，這是一個長期可持續舉措，令集團對低壓蒸汽的採購需求隨著時間推移而減少。

本集團使用的水資源主要包括生產過程中使用的再生水，且本集團並不嚴重依賴對水資源的使用。

因行業性質使然，本集團一般無需使用包裝材料。

關鍵績效指標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電力用量(千瓦·時)	742,159,175	740,830,933
— 電力用量強度		
— 千瓦·時／人民幣100萬元收入	78,130	89,010
耗水量(立方米)	7,361,900	7,317,080
— 耗水量強度		
— 立方米／人民幣100萬元收入	775	879
蒸汽用量(噸)	2,147,631	3,232,179
— 蒸汽用量強度		
— 噸數／人民幣100萬元收入	226	388

環境及自然資源

本集團已制定政策竭力縮小本集團對環境及自然資源的影響。

本集團通過採取各種措施，不斷努力提高員工的環保意識。例如，(i)當室外氣溫降至25°C時，關閉生產設施內的所有空調；及(ii)自二零一五年以來，本集團一直致力於打造無紙化工作環境，交易／協議審批系統自二零一六年以來大體上升級為無紙化。

氣候變化

本集團已制定政策，力求將本集團對全球氣候變化的影響降至最低，因為本集團深知全球氣候變化是未來最關注的環境問題和挑戰之一，已導致近年來極端天氣出現的頻率逐年增加。

本集團一直致力於微調部分管道的結構，以利用部分生產設施的餘熱生成低壓蒸汽，並優化生產效率，以節省能源／資源並最終減少每單位產值的排放量。

社會

僱傭

本集團已制定政策，範圍涵蓋員工賠償以及解僱、招聘及晉陞、工作時間、休息時間、平等機會、多樣性、反歧視以及其他福利。據董事所深知，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報告日期，董事概不知悉在員工賠償以及解僱、招聘及晉陞、工作時間、休息時間、平等機會、多樣性、反歧視以及其他福利方面存在任何違反相關法律法規的行為。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關鍵績效指標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員工總人數	1,110	1,037
按性別：		
男性員工總人數	963	887
女性員工總人數	147	150
按僱傭類型：		
全職員工總人數	1,110	1,037
兼職員工總人數	—	—
按年齡段：		
18-35歲年齡段	684	648
36-55歲年齡段	397	364
55歲以上年齡段	29	25
按地區：		
中國	1,110	1,025
香港	10	12
海外	—	—
人員流動率	9.3%	8.4%
按性別：		
男性員工流動率	9.3%	7.4%
女性員工流動率	8.8%	14.0%
按僱傭類型：		
全職員工流動率	9.3%	8.4%
兼職員工流動率	—	—
按年齡段：		
18-35歲年齡段員工流動率	12.1%	8.0%
36-55歲年齡段員工流動率	3.0%	8.8%
55歲以上年齡段員工流動率	27.6%	12.0%
按地區：		
中國	9.3%	8.4%
香港	—	—
海外	—	—

健康及安全

本集團已制定政策確保安全的工作環境，並保護員工免受職業危害。

據董事所深知，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報告日期，董事概不知悉在提供安全的工作環境並保護員工免受職業危害方面存在任何違反相關法律法規的行為。

作為一個垂直整合的化工集團，本集團的管理層一直將安全的工作環境及安全生產視為重中之重，因為本集團的管理層認為這是確保本集團長期可持續發展的關鍵。本集團的管理層定期在通常每季度召開的管理會議上強調安全的工作環境及安全生產的重要性。此外，本集團亦定期審閱流程並向員工提供有關安全的工作環境及安全生產的培訓，以加強員工的意識及謹慎。

自二零一六年以來，本集團已發起了一項名為「安全健康杯」的長期運動，鼓勵所有營業部門在安全的工作環境及安全生產方面進行競爭。「安全健康杯」是對錶現優異的部門及人員進行獎勵，而對錶現不佳的部門及人員則會進行處罰的獎勵系統。此外，為加強所有員工的健康意識，本集團自二零一三年亦推出了年度健康檢查計劃，本集團提供額外的假期以及全面醫療補貼，以確保所有的員工每年能在醫院進行詳盡的醫療檢查。

關鍵績效指標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與工作相關的傷亡人數	—	—
與工作相關的傷亡率(佔員工總數百分比)	—	—
因工傷而損失的工作日	—	—

發展及培訓

本集團已制定一項政策，確保定期向員工提供全面培訓。本集團充分理解提供員工培訓的重要性以及培訓如何為本集團創造長期價值。本集團承諾聘請不同的外部培訓機構，每年為各級別的員工提供相應的全面培訓。

關鍵績效指標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接受培訓的員工總數	1,110	1,037
接受培訓的男性員工總數	963	892
接受培訓的女性員工總數	147	145
接受培訓的高級管理人員總數	18	22
接受培訓的中級管理人員總數	70	56
其餘接受培訓的員工總數	1,022	959
男性員工平均培訓小時	96小時	96小時
女性員工平均培訓小時	96小時	96小時
高級管理人員平均培訓小時	160小時	160小時
中級管理人員平均培訓小時	160小時	160小時
其餘員工平均培訓小時	96小時	96小時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勞工標準

本集團已制定一項政策，防止本集團僱用童工及強迫勞工並令其於本集團內工作。據董事所深知，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報告日期，董事並不知悉本集團存在任何涉嫌違反相關法律法規有關僱用童工及強迫勞動的行為。

本集團具有嚴格的招聘流程及指引，其載有各個職位的基本要求，包括教育背景、年齡、試用期及升職方式等。各求職人員均須在招聘問卷上填寫個人資料，之後會經本集團人力資源部門檢查核實，確保所提供資料準確無誤，並確保本集團在僱用童工及強迫勞動以及工作許可等方面遵守相關法律法規。上述操作確保本集團按照職位要求僱用合適人選。

供應鏈管理

本集團已制定一項政策，管理本集團供應鏈的環境及社會風險。本集團執行一系列嚴格的程序，挑選供應商、產品／服務及選擇原材料採購時機，所有該等決定均須經董事會批准，且供應商是否環保或致力於環保是本集團選擇供應商過程中最為重要的衡量標準，而社會責任承擔及法律及法規合規等其他因素緊隨其後。本集團保有一套供應商企業資源規劃（「**企業資源規劃**」）系統，會對各供應商進行審查及登記。本集團財務部門僅可向已在供應商企業資源規劃系統正式登記且經審批的供應商付款。供應商企業資源規劃系統載有一份登記在案的程序及調查表清單，並要求本集團對相關公司背景、信譽、經營實力及往績記錄、管理層背景等進行一定的盡職審查。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有供應商均錄入企業資源規劃系統。

此外，針對生產設施、樓宇及物業建築工程，本集團實施一套嚴格的招標程序，以提供一個公平透明的平台，以選用最佳供應商並取得最優價格。董事會出席並主持歷屆開標會議，確保招標過程公平。

關鍵績效指標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中國的供應商(即年度採購額超過人民幣100萬元以上的主要供應商)數目	155	160
境外供應商(即年度採購額超過人民幣100萬元以上的主要供應商)數目	15	22

產品責任

本集團已制定一項產品責任政策，涵蓋產品安全、廣告、標籤及知識產權等問題。據董事所深知，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報告日期，董事並不知悉在產品安全、廣告、標籤及知識產權以及與所提供產品及服務及賠償方式有關的隱私問題方面存在違反任何相關法律法規的行為。

作為一個垂直整合的化工集團，本集團的主要產品均為原油衍生產品、標準化及中間產品，如環氧乙烷、乙二醇及聚丙烯。鑑於該等產品的性質，本集團重點關注長期經常性客戶，且本集團慣常與該等客戶訂立長期批量合約。與本集團的供應商企業資源規劃系統相似，本集團實行客戶企業資源規劃系統，以便選擇客戶。該過程要求對各個客戶進行審查及登記。本集團的生產部門僅可向已在客戶企業資源規劃系統中正式登記且經審批的客戶供貨。客戶企業資源規劃系統載有一份程序及調查表清單，並要求本集團對相關公司背景、信譽、經營實力及往績記錄、管理層背景等進行一定的盡職審查。在客戶企業資源規劃系統開設賬戶以及與新客戶訂立長期批量合約的過程中，本集團會檢查並與新客戶一起確認產品規格詳情。

客戶數據保護

本集團深知客戶數據保護的重要性。我們要求員工遵守本集團關於信息保護的內部規章制度，並審慎處理及儲存與客戶有關的信息。本集團亦已實施各種計算機控制措施來保護我們計算機系統中的客戶信息。我們會定期檢討該等內部控制措施，以確保其有效性。

關鍵績效指標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已出售或付運產品總數中因安全及健康原因而須召回的比例	0%	0%
已收到與產品及服務有關的投訴數	—	—

反腐敗

本集團已制定一項政策，禁止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錢方面的任何不法行為。據董事所深知，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報告日期，董事並不知悉在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錢方面存在任何違反相關法律法規的行為。

本集團實施一套行為準則，要求全體董事及本集團所有員工秉持正直純全的態度，杜絕向利益衝突妥協及盜用資產的情況，並於適當時候向董事作出適當聲明／報告，且本集團亦定期為全體董事及本集團員工提供反腐敗培訓。

關鍵績效指標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本集團遭提起的與腐敗行為有關的已完結法律訴訟數	—	—

社區投資

本集團已制定一項社會參與政策，據此，本集團與地方政府密切合作向當地社區提供各種援助。自二零一三年以來，本集團一直在為乍浦(本集團總部所在地區)與上海兩地定期通行的直達巴士線路提供資金援助，以改善與上海人民的交往方式。本集團始終與當地教育機構及當地工會就就業需要保持溝通，且本集團一直就此提供相應措施。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相信，良好的企業管治不僅可加強管理層的問責性及投資者的信心，亦可為本集團長遠發展奠下良好基礎。董事會不時檢討本集團的企業管治常規，以履行其對追求卓越企業管治的承諾，並遵守日趨嚴格的監管規定。

本公司已採納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包括任何不時作出的修改及修訂)的守則條文為其本身的企業管治守則。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止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守則條文。

董事會

董事會承擔監督及監察本公司所有重要事宜的全部責任，包括整體管理及營運策略的制定及審批、審閱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檢討財務表現、審議股息政策以及監察高級管理層的表現，而管理層則負責本集團日常管理及營運工作。

於回顧年度及直至本報告日期董事會的組成如下：

執行董事：

韓建紅女士(主席)

饒火濤先生

陳嫻女士(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六日獲委任)

管思怡女士(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六日獲委任)

韓建平先生(於二零二一年一月四日辭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沈凱軍先生

裴愚女士

孔良先生

董事會現時由來自不同行業及專業領域的四名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各董事簡介載列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擁有廣泛而寶貴的業務經驗、知識及專業素養，有助董事會有效率及高效地履行其職責。

管思怡女士(「**管女士**」)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六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管女士為董事會主席兼執行董事之一的韓建紅女士(「**韓女士**」)的女兒。韓建平先生於二零二一年一月四日辭任執行董事，彼為韓女士的胞兄。除披露者外，董事會成員間概無任何其他關係(不論財務、業務、家族或其他重大／相關關係)。

本公司已收到獨立非執行董事沈凱軍先生、裴愚女士及孔良先生各自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就其獨立身份作出之年度確認書。本公司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符合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獨立身份準則。

董事會已設立各董事委員會，包括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並根據企業管治守則所建議確立書面職權範圍。該等委員會的進一步詳情載於下文。

董事會會議

本公司已採納定期舉行董事會會議的常規，即於十二個月期間最少舉行四次會議，約每隔一個季度舉行一次，以討論（其中包括）本集團的財務表現、業務營運以及策略發展。臨時會議亦會於有需要時舉行。董事會會議的通告將於定期董事會會議舉行最少十四日前發送予全體董事。就臨時董事會會議而言，亦會給予董事合理通告。董事可親身或透過電子通訊方式參與會議。

會議議程及附有完整可靠資料的董事會文件會於會議前適時送交所有董事。所有董事均獲提供足夠資源以履行彼等的職責，且有議定程式，讓董事在適當情況下可尋求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支付。所有董事均有機會於董事會會議的議程中加入商議事項。本公司之公司秘書負責保存董事會會議及董事委員會會議的會議記錄，董事於給予合理通知後可於合理時間查閱所有會議記錄。

董事的委任及重選

每名執行董事均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為期三年；而每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則獲委任，任期為兩年。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於每屆本公司股東周年大會上，三分之一的董事須輪席退任，而每名董事均須最少每三年退任一次。由董事會新委任的董事的任期至本公司下屆股東大會為止，且屆時將合資格於該會議上膺選連任。

新委任的董事將獲得就職簡介，以瞭解本集團的資料，並會接獲關於在上市規則及適用法例規定下作為上市公司董事須履行職責及職務的手冊。

董事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於本報告日期，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分別為沈凱軍先生、孔良先生及裴愚女士，彼等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為沈凱軍先生。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其中包括）檢討及監督本集團的財務申報程式及內部監控制度、提名及監察外聘核數師，以及向董事會提供意見及建議。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至本年報日期止，審核委員會曾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及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包括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以及本集團的內部監控職能。

企業管治報告

薪酬委員會

於本報告日期，薪酬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分別為孔良先生、韓建紅女士及裴愚女士，其中孔良先生及裴愚女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而韓建紅女士為董事會主席兼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主席為裴愚女士。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其中包括)評估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工作表現並就彼等的薪酬待遇作出建議，以及評估本公司的股份獎勵計劃，並就此作出建議。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年報日期，薪酬委員會曾舉行一次會議，以檢討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

提名委員會

於本報告日期，提名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分別為韓建紅女士、沈凱軍先生及裴愚女士，其中沈凱軍先生及裴愚女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而韓建紅女士為董事會主席兼執行董事。提名委員會主席為韓建紅女士。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其中包括)考慮及向董事會推薦適合且合資格人士成為董事會成員，亦負責定期及於需要時檢討董事會架構、規模及組成以及董事會多元化並設定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目標及監控其達成情況。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提名委員會曾舉行兩次會議以履行其職責，包括按上市規則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及檢討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及職權範圍。

董事會及其他董事委員會各成員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年報日期，出席會議次數載列如下：

	出席／舉行會議			
	董事會	審核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執行董事				
韓建紅女士(主席)	8/8	不適用	1/1	2/2
饒火濤先生	8/8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陳嫻女士 (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六日獲委任)	4/8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管思怡女士 (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六日獲委任)	4/8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韓建平先生(於二零二一年一月四日辭任)	0/8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獨立非執行董事				
沈凱軍先生	8/8	2/2	不適用	2/2
裴愚女士	8/8	2/2	1/1	2/2
孔良先生	8/8	2/2	1/1	不適用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董事會已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本公司認可並相信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好處，並盡力確保董事會就適合於本公司業務所需的技能、經驗和多元化方面取得平衡。董事會所有委任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並充分顧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裨益。對候選人的甄選將按一系列多元化範疇為基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種族、語言、文化背景、教育背景、行業經驗及專業經驗。

董事會深知董事會層面性別多元化對加強董事會成員性別多元化的重要性及裨益。經檢討董事會組成後，董事會認為董事會存在性別多元化。

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經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本年報日期已一直遵守標準守則的規定。

財務申報及內部監控

財務申報

在財務總監及本集團財務部的輔助下，董事會負責編製本集團的財務報表。董事會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財務報表。本集團並已貫徹採用及應用合適的會計政策。董事會旨在於年報及中期報告中向股東呈報有關本集團表現的清晰及持平評估，並適時作出適當的披露及公告。

董事認為本集團於可見未來有足夠資源繼續進行業務，且並不知悉有任何重大不明朗因素，可能對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造成重大疑問。

獨立核數師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獨立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提供的服務向其已付及應付的專業費用載列如下：

	人民幣千元
年度核數服務	2,380
稅收及其他服務	200

外聘核數師的獨立性受審核委員會所監督，審核委員會亦負責就委任外聘核數師以及批准其聘用條件及薪酬，向董事會作出建議。

企業管治報告

內部監控

董事會負責本集團的內部監控及檢討其成效，並已制訂程式以保障本公司的資產，並確保存有適當會計記錄，以提供可靠財務資料供內部使用或公開刊發，以及確保遵守適用法例、規則及規例。

於回顧年度內，董事會已檢討本集團內部監控制度的成效。董事會認為，內部監控制度就本集團整體而言屬有效及足夠。董事會進一步認為，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i)概無任何有關本集團的重大監控問題，包括財務、營運及合規監控以及風險管理工作方面；及(ii)已有足夠具備適當資歷與經驗的員工、資源及預算，處理其會計及財務申報工作，並已提供足夠培訓課程。

董事對財務報表所負的責任

董事確認彼等須就編製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承擔責任，並確認財務報表真實並公平地列報本集團的業績，且乃根據適用的法定規例及會計準則編製。

由外聘核數師就其對本集團財務報表的申報責任所作的聲明載於本年報第46頁的獨立核數師報告。

不競爭承諾

本公司已接獲管先生、韓女士及本公司控股股東Sure Capital Holdings Limited(「契諾人」)的聲明，表示彼等遵守不競爭承諾(「承諾」)的條款。契諾人聲稱，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年報日期，彼等已全面遵守有關承諾。

獨立非執行董事亦已審閱契諾人遵守承諾的情況，並認為契諾人於回顧年度內並無違反承諾的任何條款。

股東權利

然而，有意提呈決議案的股東可按照下文所載「股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程序」要求本公司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

股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程序

於提出要求當日持有附有可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權的本公司實繳股本不少於十分之一的任何一名或多名股東(「合資格股東」)，將有權隨時向董事會或公司秘書提出書面要求，要求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處理要求中所指明的任何事項。有意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決議案而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合資格股東必須將經有關合資格股東簽署的書面要求(「要求書」)遞交至本公司於香港的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香港上環德輔道中199號無限極廣場17樓1702室)，收件人為董事會或公司秘書。要求書必須清楚列明有關合資格股東的姓名、其於本公司的股權、擬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

本公司將查看要求書及合資格股東之身份。合資格股東的股權將由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核實。若確定要求書為合適及適當，董事會將於提交要求書後的兩個月內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相反，倘要求書經核實為不適當，則有關合資格股東將獲知會此結果，董事會將不會因而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倘董事會未能在要求書遞交後21天內召開有關大會，則要求人可自行以相同方式召開大會，而本公司須向有關合資格股東償付因董事會未能召開該大會令有關合資格股東產生的所有合理費用。

就納入一項決議案以於股東大會上提名董事候選人士，股東須遵守章程細則。擬提名該人士競選董事的書面通知及該人士願意競選的書面通知應遞交至本公司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或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根據本細則提交該等通知的期間將不早於就該選舉寄發召開股東大會通知翌日，且不遲於該股東大會召開日期前七日，而向本公司發出該等通知的最短時限須不少於七日。書面通知須按上市規則第13.51(2)條的規定列明該人士的履歷詳情。股東提名董事人選的程序於本公司網站刊登。

股東發出查詢的程序

股東應向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提出有關其股權的問題。股東可隨時要求索取有關本公司資料(以公開資料為限)。股東可向董事會提出問題及顧慮，透過郵件送達本公司於香港的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香港上環德輔道中199號無限極廣場17樓1702室)，或以電郵發送至henryyip@jxsjchem.com或chenx@jxsjchem.com。

收到查詢後，公司秘書將轉發以下有關通訊：

1. 有關董事會職權範圍內之事項至董事；
2. 有關委員會職責領域內之事項至相應委員會主席；及
3. 一般業務事項(例如建議、詢問及客戶投訴)至本公司相應管理層。

與股東的溝通

本公司已採納股東溝通政策，旨在確保股東能夠平等及時地獲取本公司的相關資料，以使股東能夠以知情的方式行使其權利，並積極與本公司互動。本集團網站www.chinasanjiang.com設有「投資者關係」欄目，可及時查閱本公司的新聞稿、財務報告及公告。有關資料將通過本公司的財務報告、通函及公告、股東周年大會及其他可能召開的股東大會以及提交予聯交所刊發的所有披露資料傳達予股東。

本公司將繼續維持開放及有效的投資者溝通政策，並適時向投資者提供本集團最新的相關資料。

董事報告書

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呈報其報告以及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生產及供應環氧乙烷、乙二醇、聚丙烯及表面活性劑以及提供加工服務。其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及其他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

業績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績以及本公司及本集團於該日的事務狀況載列於本年報第50至第152頁的綜合財務報表。

五年財務摘要

本集團最近五個財政年度的業績以及資產及負債摘要載於本年報第153頁。

股息

董事會建議就本年度支付末期股息每股6.0港仙，連同分派中期股息每股12.5港仙，即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股息派付率為約48.0%。

待應屆股東周年大會上獲得股東批准，末期股息將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一日(星期三)或前後分派予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五日(星期三)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二年五月十一日(星期三)至二零二二年五月十六日(星期一)(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以確定有權出席股東周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資格。為符合資格出席應屆股東周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股東須於二零二二年五月十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此外，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三日(星期一)至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五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以確定享有建議末期股息的股東資格。為符合資格享有建議末期股息，股東須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

儲備

權益股東應佔溢利(除股息(如有)前)人民幣380,611,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1,122,931,000元)已轉撥至儲備。其他儲備變動載於綜合權益變動表。

非流動資產

於本財政年度,非流動資產(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的變動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2至14。

銀行借貸

於本財政年度末,本集團的銀行借貸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6。

股本

年內,本公司的股本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8。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於回顧年度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法例並無有關優先購買權的條文,規定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提呈發售新股。

董事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年報日期之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韓建紅女士(主席)

饒火濤先生

陳嫻女士(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六日獲委任)

管思怡女士(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六日獲委任)

韓建平先生(於二零二一年一月四日辭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沈凱軍先生

裴愚女士

孔良先生

董事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第10及第11頁。

董事報告書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105條，三分之一的董事須於本公司每屆股東周年大會輪值退任。陳嫻女士、管思怡女士及沈凱軍先生須於股東周年大會輪席退任，惟彼等符合資格並願意於股東周年大會重選連任董事。

董事的服務合約

執行董事韓建紅女士、饒火濤先生、陳嫻女士及管思怡女士已各自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為期三年，惟任何一方可發出不少於三個月書面通知予以終止。

獨立非執行董事沈凱軍先生、裴愚女士及孔良先生已各自獲委任，為期兩年，惟任何一方可發出不少於三個月書面通知予以終止。

擬於股東周年大會重選連任的董事概無與本公司訂立不可於一年內由本公司不作出賠償(法定賠償除外)而終止的服務合約。

董事的酬金

董事袍金須於股東大會經股東批准。其他酬金則由董事會參考董事的職務、職責及表現以及本集團的業績釐定。

董事的合約權益

除本報告書「關連交易／持續關連交易」一節及財務報表附註37(關聯方交易)披露者外，年內，概無董事於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所訂立對本集團業務而言屬重大的任何合約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

董事收購股份或債券的權利

於年內任何時間，任何董事或彼等各自的配偶或未滿十八歲的子女概無獲授任何權利，可藉收購本公司股份或債券之方式而獲利，亦無行使任何該等權利；而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亦無參與任何安排，致使董事可購入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該等權利。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及／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在本公司的任何股份（「股份」）、本公司及其任何相聯法團（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涵義）的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條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352條須記錄於本公司所存置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的權益

董事姓名	股份數目			總計	佔已發行股本概約百分比 ³
	個人權益	家庭權益	信託／ 企業權益		
韓建紅（「韓女士」）	—	19,738,000 ²	516,496,000 ¹	536,234,000	45.06%
饒火濤（「饒先生」）	659,000	—	—	—	0.06%
管思怡（「管女士」）	—	19,738,000 ²	516,496,000 ¹	536,234,000	45.06%
陳嫻（「陳女士」）	3,367,000	—	—	—	0.28%

附註：

- (1) 該516,496,000股股份由Sure Capital Holdings Limited（「**Sure Capital**」）持有，Sure Capital由Yihao Development Limited全資擁有，而Yihao Development Limited則由Yihao Trust持有，其受託人為Vistra Trust (Singapore) Pte. Ltd（「**Vistra Singapore**」）。Yihao Trust由管建忠先生（韓女士的配偶）及韓女士作為委託人以管先生及韓女士的子女及彼等的子女為受益人而設立。故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管女士、韓女士及Vistra Singapore均被視為於此等股份中擁有權益。
- (2) 此等股份由韓女士的配偶管先生實益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韓女士被視為於該等股份中擁有權益，而管先生及韓女士亦均被視為於上文附註1所述的506,451,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3) 基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發行的1,190,000,000股股份計算。

董事報告書

於本公司相聯法團股份的權益

董事姓名	相聯法團名稱	股份數目			信託/ 企業權益	總計	佔已發行股本 概約百分比 ²
		個人權益	家庭權益				
Sure Capital	Sure Capital	—	—	516,496,000 ¹	516,496,000	43.40%	
韓女士及管女士	Sure Capital	—	—	516,496,000 ¹	516,496,000	43.40%	

附註：

- (1) 該516,496,000股股份由Sure Capital Holdings Limited(「**Sure Capital**」)持有，Sure Capital由Yihao Development Limited全資擁有，而Yihao Development Limited則由Yihao Trust持有，其受託人為Vistra Trust (Singapore) Pte. Ltd(「**Vistra Singapore**」)。Yihao Trust由管建忠先生(韓女士的配偶)及韓女士作為委託人以管先生及韓女士的子女及彼等的子女為受益人而設立。故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管女士、韓女士及Vistra Singapore均被視為於此等股份中擁有權益。
- (2) 基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發行的1,190,000,000股股份計算。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涵義)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持有任何淡倉。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據董事所知，以下人士(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除外)在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記錄於該條所述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股東名稱	身份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本 概約百分比 ²
Vistra Trust (Singapore) Pte. Ltd	受託人	516,496,000 ¹	43.40%
Yihao Development Limited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516,496,000 ¹	43.40%
Sure Capital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516,496,000 ¹	43.40%

附註：

- (1) 該516,496,000股股份由Sure Capital Holdings Limited(「**Sure Capital**」)持有，Sure Capital由Yihao Development Limited全資擁有，而Yihao Development Limited則由Yihao Trust持有，其受託人為Vistra Trust (Singapore) Pte. Ltd(「**Vistra Singapore**」)。Yihao Trust由管建忠先生(韓女士的配偶)及韓女士作為委託人以管先生及韓女士的子女及彼等的子女為受益人而設立。故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管女士、韓女士及Vistra Singapore均被視為於此等股份中擁有權益。

(2) 基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發行的1,190,000,000股股份計算。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並無任何其他權益或淡倉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中。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年內，本集團的主要客戶及供應商分別應佔銷售額及採購額的百分比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佔本集團銷售總額的百分比		
最大客戶	5.50%	5.12%
五大客戶合共	23.05%	22.53%
佔本集團採購總額的百分比		
最大供應商	22.05%	21.47%
五大供應商合共	57.60%	56.91%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士或本公司任何股東（根據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以上者）概無於本集團主要客戶及供應商中擁有任何權益。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設有一個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該計劃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二十一日（「採納日期」）獲採納，以向為本集團作出貢獻的經選定合資格參與人士提供獎勵或回報。除非另行註銷或修訂，否則購股權計劃自採納日期起計10年有效。

購股權計劃的合資格人士包括下列人士：

- (i) 本集團或其任何成員公司持有任何股權的任何實體（「受投資實體」）的任何全職或兼職僱員（包括本集團或任何受投資實體的任何執行董事，但不包括任何非執行董事）；
- (ii) 本集團或任何受投資實體的任何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本年報日期，根據購股權計劃可供發行的股份總數為119,000,000股，相當於本公司於本年報日期已發行股本約10.00%。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於任何12個月期間可授予各參與人士的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獲行使時可予發行的股份最多數目，不得超過本公司當時已發行股本的1%。任何進一步授出超過此限額的購股權必須於股東大會獲得股東批准。

董事報告書

授予董事、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任何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的購股權必須事先經獨立非執行董事(不包括作為購股權承授人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此外，倘向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任何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士授出任何購股權，將導致於截至授出日期(包括該日)止的12個月期間因向該人士已授出及將授出的所有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已註銷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獲行使而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超過已發行股份的0.1%，而總值(按股份於授出日期的收市價計算)超過5百萬港元時，則授出有關購股權須於股東大會獲得股東批准。

授出購股權的要約可於要約日期起計21日內由承授人支付名義代價1港元后予以接納。所授出購股權的行使期由董事會釐定，有關期間可由接納授出購股權的要約日期開始，惟在任何情況下不得遲於購股權授出日期起計10年屆滿，並可根據購股權計劃的條文提早終止。

購股權計劃項下的股份認購價乃由董事會釐定的價格，惟不得低於以下最高者：

- (i) 股份於要約授出日期(必須為營業日)於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的收市價；
- (ii) 股份於緊接要約授出日期前五個交易日於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的平均收市價；及
- (iii) 股份面值。

自採納日期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概無授出購股權。

重要合約

除本年報「關連交易／持續關連交易」一節及財務報表附註37(關聯方交易)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概無訂立於年末或年內任何時間仍然存續，並對本公司業務而言屬重大而董事於其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的合約。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概無訂立任何重大合約。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控股股東概無就向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提供服務訂立任何重大合約。

管理合約

除本年報「關連交易／持續關連交易」一節及財務報表附註37(關聯方交易)所披露者外，年內概無訂立或存續任何有關本公司全部或任何重大部分業務管理及行政的重要合約。

關連交易／持續關連交易

根據上市規則，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訂立的下列關聯方交易構成本公司持續關連交易，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於本年報中披露：

1. 三江、三江新材料及興興用水及其他物料供應協議

根據三江化工有限公司(「**三江化工**」)、浙江三江化工新材料有限公司(「**三江新材料**」)及浙江興興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興興**」)與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嘉化能源化工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十一日訂立的脫鹽水及其他物料供應協議，嘉化能源化工公司已同意按嘉化能源化工公司於相同供應月份就可比質素之脫鹽水及其他物料向其獨立買家提供之加權平均價，分別向三江化工、三江新材料及興興供應脫鹽水及其他物料(如氫氧化鈉及氯酸鈉)。該等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的有關詳情載於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十一日的公告。

三江化工及三江新材料為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興興為一家於二零一一年一月十九日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是本公司的非全資附屬公司，本公司間接擁有其87%的權益，餘下13%的權益由獨立第三方間接擁有。嘉化能源化工公司則為由本公司執行董事韓女士及控股股東管先生最終控制的浙江嘉化集團有限公司的非全資附屬公司。嘉化能源化工公司為韓女士及管先生的聯繫人，因而根據上市規則第14A.11(4)條亦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2. 三江蒸汽購買協議

根據三江化工與嘉化能源化工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二日訂立的蒸汽購買協議，嘉化能源化工公司已同意向三江化工供應低壓蒸汽(即0.8兆帕及1.3兆帕)、中壓蒸汽(即3.4兆帕)及高壓蒸汽(即4.6兆帕)，為期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該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的有關詳情載於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二日的公告。

3. 三江新材料蒸汽購買協議

根據三江新材料與嘉化能源化工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二日訂立的蒸汽購買協議，嘉化能源化工公司已同意向三江新材料供應低壓蒸汽(即1.3兆帕)及中壓蒸汽(即3.4兆帕)，為期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該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的有關詳情載於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二日的公告。

4. 三江浩嘉蒸汽購買協議

根據三江浩嘉與嘉化能源化工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二日訂立的蒸汽購買協議，嘉化能源化工公司已同意向三江浩嘉供應低壓蒸汽(即0.8兆帕)，為期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該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的有關詳情載於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二日的公告。

5. 興興蒸汽購買協議

根據興興與嘉化能源化工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二日訂立的脫鹽水及其他物料供應協議，嘉化能源化工公司已同意按嘉化能源化工公司於相同供應月份就可比質素及蒸汽壓力之相關產品向其獨立買家獲取之加權平均價向興興供應蒸汽。該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的有關詳情載於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二日的公告。

6. 熱網低壓蒸汽供應協議

根據三江化工與三江新材料共同與嘉興興港熱網有限公司(「熱網」)於二零一九年二月一日訂立的更新的熱網低壓蒸汽供應協議，熱網已同意按市價向三江化工與三江新材料供應低壓蒸汽，總年期自二零一九年二月一日開始，並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該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的有關詳情載於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二月一日的公告。

7. 冷凝水購買協議

根據興興及三江化工分別與嘉化能源化工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十一日訂立的冷凝水購買協議，興興及三江化工已分別同意按嘉化能源化工公司於相同供應月份自其獨立供應商就可比質素之相關產品取得之加權平均價向嘉化能源化工公司供應冷凝水。該等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的有關詳情載於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十一日的公告。

8. 三江化工港口裝載及服務協議

根據三江化工與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浙江乍浦美福碼頭倉儲有限公司(「美福碼頭」)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二日訂立的港口裝載及服務協議，美福碼頭已同意按市價向三江化工提供港口裝載、卸載及儲存服務，市價以每噸介乎人民幣25元至人民幣80元之間的價格乘以裝載、卸載、儲存及處理貨物噸數計算(取決於貨物種類及使用水平)，該金額乃經考慮提供有關港口及儲存服務的成本(包括港口卸載／裝載費用、儲存費用、報關及檢查費用以及陸地運輸費用)按現行市場價格基準及經有關各訂約方公平磋商後釐定。該等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的有關詳情載於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二日的公告。

9. 三江新材料港口裝載及服務協議

根據三江新材料與美福碼頭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二日訂立的港口裝載及服務協議，美福碼頭已同意按市價向三江新材料提供港口裝載、卸載及儲存服務，市價以每噸介乎人民幣50元至人民幣80元之間的價格乘以裝載、卸載、儲存及處理貨物噸數計算(取決於貨物種類及使用水平)，該金額乃經考慮提供有關港口及儲存服務的成本(包括港口卸載／裝載費用、儲存費用、報關及檢查費用以及陸地運輸費用)按現行市場價格基準及經有關各訂約方公平磋商後釐定。該等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的有關詳情載於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二日的公告。

10. 興興港口裝載及服務協議

根據興興與美福碼頭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二日訂立的港口裝載及服務協議，美福碼頭已同意按市價向興興提供港口裝載、卸載及儲存服務，市價以每噸介乎人民幣30元至人民幣80元之間的價格乘以裝載、卸載、儲存及處理貨物噸數計算（取決於貨物種類及使用水平），該金額乃經考慮提供有關港口及儲存服務的成本（包括港口卸載／裝載費用、儲存費用、報關及檢查費用以及陸地運輸費）按現行市場價格基準及經有關各訂約方公平磋商後釐定。該等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的有關詳情載於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二日的公告。

11. 三江浩嘉港口裝載及服務協議

根據三江浩嘉與美福碼頭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二日訂立的港口裝載及服務協議，美福碼頭已同意按市價向三江浩嘉提供港口裝載、卸載及儲存服務，市價以每噸介乎人民幣30元至人民幣80元之間的價格乘以裝載、卸載、儲存及處理貨物噸數計算（取決於貨物種類及使用水平），該金額乃經考慮提供有關港口及儲存服務的成本（包括港口卸載／裝載費用、儲存費用、報關及檢查費用以及陸地運輸費）按現行市場價格基準及經有關各訂約方公平磋商後釐定。該等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的有關詳情載於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二日的公告。

12. 三江化工及嘉化能源儲存服務協議

根據三江化工及嘉化能源儲存服務協議，嘉化能源化工公司已同意向三江化工提供港口及儲存服務，為期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根據三江化工及嘉化能源儲存服務協議，港口及儲存服務之代價以每噸介乎人民幣150元至人民幣250元之間的價格乘以（就本協議而言）儲存及處理貨物噸數計算（取決於貨物種類及使用水平及儲存之化學品種類），該金額乃經考慮提供有關港口及儲存服務的成本（就本協議而言，包括儲存費用及陸地運輸費）按現行市場價格基準及經有關各訂約方公平磋商後釐定。該等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的有關詳情載於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二日的公告。

13. 脂肪醇供應協議

根據三江化工與嘉化能源化工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十一日訂立的脂肪醇供應協議，嘉化能源化工公司已同意持續按市價向三江化工供應脂肪醇，市價乃參考與三江化工具有可比購買水平之嘉化能源化工公司獨立客戶於相同供應月份購買脂肪醇之加權平均價計算，並計及每公噸人民幣10元之額外運輸成本（就管道客戶而言）。該等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的有關詳情載於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十一日的公告。

14. 三江化工乙烯儲存服務協議

根據三江化工與嘉化能源化工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十一日訂立的三江化工乙烯儲存服務協議，三江化工已同意向嘉化能源化工公司提供乙烯儲存服務，為期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三江化工提供乙烯儲存服務之代價應按將予儲存及處理貨物之總重量，乘以介乎每公噸人民幣200元至每公噸人民幣300元之金額，亦即經計及三江化工於相同供應月份就可比質素之相關服務向其獨立客戶提供之加權平均單位儲存費用，並經有關訂約方基於現行市場價格作出公平磋商後釐定之價格計算。該等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的有關詳情載於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十一日的公告。

15. 三江化工乙烯銷售協議

根據三江化工與嘉化能源化工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二日訂立的三江化工乙烯銷售協議，三江化工已同意向嘉化能源化工公司供應乙烯，為期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根據三江化工乙烯銷售協議，乙烯的銷售價格應為三江化工於相同供應月份向其獨立客戶提供可比質素的相關產品的加權平均價。該等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的有關詳情載於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二日的公告。

16. 美福石化重續貸款協議

根據本公司與美福石化於二零一九年九月十二日訂立的第二份補充貸款及擔保協議，本公司已同意繼續向美福石化提供貸款，年期自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三十日開始，並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二十九日屆滿，為期三年。該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的有關詳情載於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十月三十日的通函。

17. 管理協議

根據本公司、佳都國際(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與浩新發展有限公司(「浩新」)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十一日訂立的管理協議，浩新已同意擔任本公司經理，年期自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十一日開始，並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三十日屆滿。該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的有關詳情載於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十一日的公告。

18. 框架協議

根據本公司與嘉興港區港安工業設備安裝有限公司(「港安工業」)於二零二零年八月三日訂立的框架協議，港安工業已同意就化工廠及機器向本集團提供維修及維護服務，年期自二零二零年八月三日開始，並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該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的有關詳情載於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八月三日及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的公告。

19. 三江氧氣及其他物料供應協議

根據三江化工與嘉化能源化工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十一日訂立的供應協議，三江化工已同意向嘉化能源化工公司供應氧氣及氮氣以及其他物料，為期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根據三江化工氣體及其他物料銷售協議，氧氣及氮氣以及其他物料的購買價為嘉化能源化工公司於相同供應月份自其獨立供應商就可比質素之相關產品取得之加權平均價。相關購買價格須於每曆月月底計算，並於之後一個月月底或之前繳付。該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的有關詳情載於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十一日的公告。

20. 興興能源管理協議

根據興興與嘉化能源化工公司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二十八日訂立的能源管理協議，嘉化能源化工公司已同意將興興的循環泵電力驅動馬達改裝為蒸汽驅動馬達且嘉化能源化工公司亦已同意提供將用於該等經改裝循環泵驅動馬達的必要蒸汽，而興興則已同意向嘉化能源化工公司供應冷凝水(即蒸汽使用過程中產生的冷凝水)，且興興亦已同意按協定的溢利分攤基準向嘉化能源化工公司支付節能成本。該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的有關詳情載於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二十八日的公告。

21. 三江新材料能源管理協議

根據三江新材料與嘉化能源化工公司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二十八日訂立的能源管理協議，嘉化能源化工公司已同意將三江新材料的循環泵電力驅動馬達改裝為蒸汽驅動馬達且嘉化能源化工公司亦已同意提供將用於該等經改裝循環泵驅動馬達的必要蒸汽，而三江新材料則已同意向嘉化能源化工公司供應冷凝水(即蒸汽使用過程中產生的冷凝水)，且三江新材料亦已同意按協定的溢利分攤基準向嘉化能源化工公司支付節能成本。該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的有關詳情載於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二十八日的公告。

22. 三江化工能源管理協議

根據三江化工與浙江浩星節能科技有限公司(「浩星節能」，一家於二零一一年八月十二日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於二零二零年五月十五日訂立的能源管理協議，浩星節能已同意使用／安裝浩星節能開發的技術及設備將三江化工的循環泵驅動馬達改裝，以提升三江化工循環泵驅動馬達每個耗電單位的效率及輸出，讓三江化工節省電力成本，而三江化工則已同意向浩星節能支付節能成本，年度上限不超過人民幣3.0百萬元(按協定的溢利分攤基準，分別固定為三江化工及浩星節能40：60)，年期自二零二零年五月十五日開始，並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該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的有關詳情載於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五月十五日的公告。

浩星節能由本公司控股股東管先生擁有約55.5%權益。浩星節能为管先生的聯繫人士，因而根據上市規則第14A.11(4)條亦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23. 三江浩嘉能源管理協議

根據三江浩嘉高分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三江浩嘉**」)與浩星節能於二零二零年五月十五日訂立的能源管理協議，浩星節能已同意使用／安裝浩星節能開發的技術及設備將三江浩嘉的循環泵驅動馬達改裝，以提升三江浩嘉循環泵驅動馬達每個耗電單位的效率及輸出，讓三江浩嘉節省電力成本，而三江浩嘉則已同意向浩星節能支付節能成本，年度上限不超過人民幣2.0百萬元(按協定的溢利分攤基準，分別固定為三江浩嘉及浩星節能40：60)，年期自二零二零年五月十五日開始，並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該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的有關詳情載於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五月十五日的公告。

三江浩嘉為一家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八日在中國成立之有限公司，且為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24. 興興與浩星能源管理協議

根據興興與浩星節能於二零二零年五月十五日訂立的能源管理協議，浩星節能已同意使用／安裝浩星節能開發的技術及設備將興興的循環泵驅動馬達改裝，以提升興興循環泵驅動馬達每個耗電單位的效率及輸出，讓興興節省電力成本，而興興則已同意向浩星節能支付節能成本，年度上限不超過人民幣3.0百萬元(按協定的溢利分攤基準，分別固定為興興及浩星節能48：52)，年期自二零二零年五月十五日開始，並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該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的有關詳情載於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五月十五日的公告。

25. 三江化工氮氣銷售協議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十八日，三江化工及嘉化新材料訂立三江化工氮氣銷售協議，據此，三江化工已同意向嘉化新材料供應氮氣，為期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一個年度，年度上限不超過人民幣1,900,000元。根據三江化工氮氣銷售協議，氮氣的購買價為嘉化新材料於相同供應月份自其獨立供應商就可比質素及數量之相關產品取得之加權平均價。相關購買價格須於每曆月月底計算，並於之後一個月月底或之前繳付。該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的有關詳情載於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十八日的公告。

26. 氫氣及其他物料框架協議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十八日，本公司與美福石化訂立框架協議，據此，美福石化已同意向本公司供應氫氣及其他物料，為期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每年代價不超過人民幣10百萬元。根據框架協議，氫氣及其他物料的購買價將為與本公司具有可比購買水平的美福石化獨立客戶於相同供應月份所購買質量相若的氫氣及其他物料的加權平均價。本公司就框架協議項下的採購而應付的購買價將於每曆月底計算，並須由本公司於下個月月底或之前支付。該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的有關詳情載於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十八日的公告。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上述持續關連交易的實際交易金額及批准的年度上限如下：

交易性質	實際交易金額 人民幣元	年度上限金額 人民幣元	年度上限期間
1. 三江、三江新材料及興興用水及其他物料供應協議	20,016,000	44,300,000	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 三江蒸汽購買協議	165,384,000	297,700,000	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 三江新材料蒸汽購買協議	97,924,000	120,000,000	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 三江浩嘉蒸汽購買協議	3,293,000	6,300,000	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 興興蒸汽購買協議	210,613,000	223,400,000	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 熱網低壓蒸汽供應協議	20,314,000	25,900,000	二零二一年二月一日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 冷凝水購買協議	3,972,000	11,000,000	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 三江化工港口裝載及服務協議	6,922,000	77,100,000	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 三江新材料港口裝載及服務協議	2,292,000	8,400,000	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 興興港口裝載及服務協議	63,940,000	84,400,000	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 三江浩嘉港口裝載及服務協議	1,291,000	5,600,000	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 三江化工及嘉化能源儲存服務協議	—	80,000,000	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3. 脂肪醇供應協議	—	120,000,000	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4. 三江化工乙烯儲存服務協議	24,541,000	28,900,000	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 三江化工乙烯銷售協議	—	106,000,000	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 美福石化重續貸款協議	760,857,000	770,000,000	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7. 管理協議	15,977,000	70,000,000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十一日至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
17. 管理協議	上限期間尚未結束	70,000,000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一日至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三十日
18. 框架協議	19,977,000	40,000,000	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9. 三江氧氣及其他物料供應協議	24,743,000	30,000,000	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0. 興興能源管理協議	6,541,000	13,000,000	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1. 三江新材料能源管理協議	7,759,000	25,000,000	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2. 三江化工能源管理協議	1,514,000	3,000,000	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3. 三江浩嘉能源管理協議	1,149,000	2,000,000	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董事報告書

交易性質	實際交易金額 人民幣元	年度上限金額 人民幣元	年度上限期間
24. 興興與浩星能源管理協議	583,000	3,000,000	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至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5. 三江化工氮氣銷售協議	1,888,000	1,900,000	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至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6. 氫氣及其他物料框架協議	2,913,000	10,000,000	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至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7. 管道網絡使用服務框架協議	2,357,000	3,000,000	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六日至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董事會(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上述持續關連交易，並確認有關交易：

- (a) 於本公司一般日常業務過程中訂立；
- (b) 按一般商業條款且不遜於本公司向獨立第三方提供或獲得的條款訂立；及
- (c) 根據有關協議按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股東整體利益的條款訂立。

本公司核數師已獲委聘根據香港核證聘用準則3000(經修訂)「歷史財務資料審計或審閱以外的核證聘用」並參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實務說明第740號「關於香港上市規則所述持續關連交易的核數師函件」，就本集團之持續關連交易作出報告。本公司核數師於本年報付印日期前已根據上市規則第14A.38條就上述本集團披露的持續關連交易發出載有其發現結果及結論之保留意見函件。若干持續關連交易的年度上限期間與本公司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期間並不一致(「**不一致上限期間交易**」)。核數師函件內的保留意見乃關於持續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的不一致上限期間交易與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結束的年度上限期間相對應的各自年度上限的比較。

為就不一致上限期間交易金額是否超出年度上限作出結論，本公司核數師僅可就該等各自年度上限期間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的未持續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的不一致上限期間交易實施程式。對於持續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的不一致上限期間交易，核數師無法將該等交易與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結束的年度上限期間相對應的各自年度上限進行有意義的比較。

就本集團已披露的持續關連交易而言，本公司核數師確認：

- a. 概無注意到任何事件，使彼等相信已披露的持續關連交易未獲本公司董事會批准。

- b. 概無注意到任何事件，使彼等相信，與本集團提供貨物或服務有關的交易在所有重大方面未遵守本集團的定價策略。
- c. 概無注意到任何事件，使彼等相信，有關交易在所有重大方面未根據規管有關交易的相關協議而達成。
- d. 概無注意到任何事件，使彼等相信，就各項持續關連交易(除持續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的非一致上限期間交易外)的總金額而言，根據彼等所實施的程式及所取得的證據，已披露持續關連交易已超出本公司設定的年度上限。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相關持續關連交易及確認於二零二一年結束的年度上限期間內的交易金額未超出各自年度上限。

本公司董事不會實施程式令所有年度上限期間與本公司的財政年度相一致，原因是本公司董事認為，上市規則未明確規定年度上限期間須與本公司的財政年度相一致。

根據上市規則，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訂立的下列關聯方交易構成本公司關連交易，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於本年報中披露：

1. 土地使用權轉讓協議

三江化工(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與美福石化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二十日訂立土地使用權轉讓協議，據此，美福石化已同意向三江化工轉讓一幅地塊(「**標的土地**」)，代價為人民幣44,000,000元。該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的有關詳情載於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一月二十日的公告。

本公司確認，年報第131至136頁披露的關聯方交易符合第14A.72條，而不符合最低交易豁免規定的關連交易及／或持續關連交易均已於年報第36至43頁說明及列出。另一方面，不符合最低交易豁免規定的關連交易及／或持續關連交易已根據上市規則第14A.76條獲全面豁免。

除上文披露者外，概無其他關連交易／持續關連交易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的規定須於本年報作出披露。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可公開取得的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本公司一直維持上市規則規定的公眾持股量。

董事報告書

退休及退休金計劃

本集團參與若干定額供款退休計劃，為本集團於中國的所有合資格僱員提供保障，並為香港僱員設立強制性公積金計劃。

確認獨立身份

本公司已收到獨立非執行董事沈凱軍先生、裴愚女士及孔良先生各自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就其獨立身份作出之年度確認書。本公司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符合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獨立身份準則。

獲準許的彌償保證條文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為所有董事購買責任險以減輕彼等於履行職責中產生的風險。獲準許彌償保證條文就有關董事的潛在責任及與彼等可能面臨的法律訴訟有關的成本於有關董事責任險內規定。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即將任滿告退，惟其符合資格並願意重選連任。續聘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之決議案將於股東周年大會提呈批准。

承董事會命

主席

韓建紅

中華人民共和國，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八日



致中國三江精細化工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列位股東之獨立核數師報告

意見

本所已審核第50至152頁所載中國三江精細化工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等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其中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本所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 貴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和綜合現金流量，並已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意見的基礎

本所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核準則(「香港審核準則」)進行審核。本所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本所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道德責任。本所相信，本所所獲得的審核證據充足及適當地為本所的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核事項

關鍵審核事項是根據本所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最為重要的事項。該等事項是在本所整體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本所不會對該等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本所對下述每一事項在審核中是如何應對的描述也以此為背景。

本所已履行本報告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闡述的責任，包括與該等事項相關的責任。相應地，本所的審核工作包括執行為應對綜合財務報表重大錯誤陳述風險評估而設計的程式。本所執行審核程式的結果，包括應對下述事項所執行的程式，為就隨附綜合財務報表發表審核意見提供了基礎。

關鍵審核事項(續)

關鍵審核事項

本所如何處理關鍵審核事項

長期資產減值

貴集團資產淨值的賬面值高於 貴公司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市值，表示出現長期資產減值的跡象。因此，貴集團已對各種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減值測試。該等減值測試對於本所的審計屬重大，因為估計過程複雜且具主觀性，並且基於假設而作出。假設包括銷售預期、產品單位銷售價格、原材料單位購買價格、預算毛利率和增長率以及整體市場和經濟狀況。

貴集團關於資產減值的披露載列於附註2.4及3，其中說明了會計政策和管理層的會計估計。貴集團關於長期資產的披露載列於附註12、13、14(a)、15及16。

本所評估管理層對減值跡象的評估以及管理層對貴集團內現金產生單位的界定。本所通過比較貴集團的發展計劃和行業的外部預測和分析，審查並測試了管理層的未來預測現金流量和主要假設。本所還對預測進行了敏感性分析，並評估正在談判的重要商業合同的狀態。本所聘請估值專家，以助本所評估關鍵估值參數，如預測現金流量所用貼現率、終端增長率和估值模型。

刊載於年報內的其他資料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資料負責。其他資料包括年報所載資訊，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本所的核數師報告。

本所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資料。本所亦不對該等其他資料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本所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本所的責任是閱讀其他資料，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本所在審核過程中瞭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基於本所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本所認為其他資料出現重大錯誤陳述，本所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本所沒有任何報告。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真實而公平的綜合財務報表，以及維持董事認為必要的有關內部監控，以確保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貴公司董事負責評估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會計的持續經營基礎，除非貴公司董事有意將貴公司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審核委員會協助貴公司董事履行職責，監督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本所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本所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本所僅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本所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合理保證是高水準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核準則進行的審核，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香港審核準則進行審核的過程中，本所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的態度。本所亦：

- 識別及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核程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得充足和適當的審核憑證，作為本所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瞭解與審核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核程式，但目的並非對貴集團的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核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本所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本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修訂本所的意見。本所的結論是基於截至核數師報告之日所取得的審核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地反映相關交易及事項。
- 就 貴集團內各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資料獲得充足、適當的審核憑證，以便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本所負責集團審核的方向、監督和執行。本所為審核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本所與審核委員會溝通了計劃的審核範圍及時間安排及重大審核發現，包括本所在審核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本所還向審核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本所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本所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為減少威脅而採取的措施及應用的相關防範措施。

從與審核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本所確定該等事宜在審核當期綜合財務報表時為重要的事宜，因而構成關鍵審核事項。本所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該等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由於合理預期在本所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不利後果超過該等溝通產生的公眾利益，故本所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核項目合夥人是何兆烽。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八日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5	9,498,708	8,322,716
銷售成本		(8,846,123)	(6,723,538)
毛利		652,585	1,599,178
其他收入及收益	5	678,413	431,694
銷售及分銷開支		(12,410)	(25,330)
行政開支		(270,548)	(394,187)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7	754	2,768
其他開支淨額	5	(475,280)	(112,055)
融資成本	6	(131,332)	(110,019)
除稅前溢利	7	442,182	1,392,049
所得稅開支	10	(66,029)	(177,852)
年內溢利		376,153	1,214,197
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380,611	1,122,931
非控股權益		(4,458)	91,266
		376,153	1,214,197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11	人民幣32.36分	人民幣95.10分
基本及攤薄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溢利	376,153	1,214,197
其他全面收入		
於隨後期間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其他全面收入／(虧損)：		
指定為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權益投資		
公允值變動	62	(830)
	62	(830)
於隨後期間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其他全面收入／(虧損)淨額	62	(830)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虧損)	62	(830)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376,215	1,213,367
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380,673	1,122,101
非控股權益	(4,458)	91,266
	376,215	1,213,367

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	6,718,898	4,998,987
投資物業	13	84,890	—
使用權資產	14(a)	709,690	440,670
商譽	15	108,434	—
其他無形資產	16	94,294	117,589
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款項		1,693,304	1,360,815
指定為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權益投資	18	3,409	3,347
應收關聯方款項	37(c)	—	590,948
已抵押存款	22	1,336,375	560,000
遞延稅項資產	27	11,346	7,241
非流動資產總值		10,760,640	8,079,597
流動資產			
存貨	19	1,060,297	948,500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20	345,690	249,056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21	280,630	252,950
應收關聯方款項	37(c)	281,881	4,190
衍生金融工具	25	10,838	—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7	258,117	501,177
已抵押存款	22	686,446	207,338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2	593,708	775,849
流動資產總值		3,517,607	2,939,060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23	2,041,706	961,01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4	861,885	798,757
衍生金融工具	25	2,424	8,378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17	157,958	—
計息銀行借貸	26	4,308,548	3,035,889
租賃負債	14(b)	4,240	2,104
應付關聯方款項	37(c)	63,242	67,203
應繳稅項		99,111	150,107
流動負債總值		7,539,114	5,023,455
流動負債淨值	2.1	(4,021,507)	(2,084,395)

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6,739,133	5,995,202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14(b)	18,910	14,143
遞延稅項負債	27	38,657	27,368
計息銀行借貸	26	1,941,000	1,162,000
非流動負債總值		1,998,567	1,203,511
資產淨值		4,740,566	4,791,691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28	102,662	102,662
儲備	30	4,563,358	4,610,025
非控股權益		4,666,020	4,712,687
		74,546	79,004
權益總額		4,740,566	4,791,691

韓建紅
董事

饒火濤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已發行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股本 贖回儲備* 人民幣千元	為股份獎勵計 劃購回股份* 人民幣千元	合併儲備* 人民幣千元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份獎勵 計劃儲備* 人民幣千元	安全 生產儲備* 人民幣千元	保留溢利* 人民幣千元	專項儲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值計入 其他全面收入 的金融資產 的公允值撥回* 人民幣千元	法定 盈餘儲備*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如先前所呈列	102,662	1,352,311	2,371	(13,891)	(627,092)	3,177	564,210	-	38,637	2,589,442	(10,688)	4,001,139	17,263	4,018,402
共同控制下業務合併的影響 (附註2.1)	-	-	-	-	50,000	-	-	-	-	(14,467)	-	35,533	2,200	37,733
經重列	102,662	1,352,311	2,371	(13,891)	(577,092)	3,177	564,210	-	38,637	2,574,975	(10,688)	4,036,672	19,463	4,056,135
年內溢利	-	-	-	-	-	-	-	-	-	1,122,931	-	1,122,931	91,266	1,214,197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 權益投資的公允值變動	-	-	-	-	-	(830)	-	-	-	-	-	(830)	-	(830)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	-	(830)	-	-	-	1,122,931	-	1,122,101	91,266	1,213,367
為股份獎勵購回股份	-	-	-	(19,173)	-	-	-	-	-	-	-	(19,173)	-	(19,173)
與股息抵銷	-	-	-	1,360	-	-	-	-	-	-	-	1,360	-	1,360
分配至法定盈餘儲備	-	-	-	-	-	-	107,728	-	-	(107,728)	-	-	-	-
分配至安全生產儲備	-	-	-	-	-	-	-	-	46,138	(46,138)	-	-	-	-
已用安全生產儲備	-	-	-	-	-	-	-	-	(31,502)	31,502	-	-	-	-
宣派二零一九年末期股息	-	-	-	-	-	-	-	-	-	(218,508)	-	(218,508)	-	(218,508)
二零二零年中期股息	-	-	-	-	-	-	-	-	-	(132,090)	-	(132,090)	-	(132,090)
一間附屬公司向當時股東支付 股息	-	-	-	-	-	-	-	-	-	-	-	-	(200)	(200)
一間附屬公司當時股東出資	-	-	-	-	-	-	-	-	-	-	15,000	15,000	-	15,000
一間附屬公司當時股東減資	-	-	-	-	(40,000)	-	-	-	-	-	-	(40,000)	-	(40,000)
共同控制下業務合併(附註2.1)	-	-	-	-	(10,000)	-	-	-	-	-	-	(10,000)	-	(10,000)
收購非控股權益	-	-	-	-	-	-	-	-	-	-	(42,675)	(42,675)	(31,525)	(74,200)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2,662	1,352,311	2,371	(31,704)	(627,092)	2,347	671,938	-	53,273	3,224,944	(38,363)	4,712,687	79,004	4,791,691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已發行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股本 贖回儲備* 人民幣千元	為股份獎勵計 劃購回股份* 人民幣千元	合併儲備* 人民幣千元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值計入 其他全面收入 的金融資產 的公允值撥回* 人民幣千元	法定 盈餘儲備* 人民幣千元	股份獎勵 計劃儲備* 人民幣千元	安全 生產儲備* 人民幣千元	保留溢利* 人民幣千元	專項儲備*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2,662	1,352,311	2,371	(31,704)	(627,092)	2,347	671,938	-	53,273	3,224,944	(38,363)	4,712,687	79,004	4,791,691
年內溢利	-	-	-	-	-	-	-	-	-	380,611	-	380,611	(4,458)	376,153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 的權益投資的公允值 變動	-	-	-	-	-	62	-	-	-	-	-	62	-	62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	-	62	-	-	-	380,611	-	380,673	(4,458)	376,215
為股份獎勵購回股份	-	-	-	(9,954)	-	-	-	-	-	-	-	(9,954)	-	(9,954)
與股息抵銷	-	-	-	3,476	-	-	-	-	-	-	-	3,476	-	3,476
分配至法定盈餘儲備	-	-	-	-	-	-	35,740	-	-	(35,740)	-	-	-	-
分配至安全生產儲備	-	-	-	-	-	-	-	-	50,610	(50,610)	-	-	-	-
已用安全生產儲備	-	-	-	-	-	-	-	-	(42,151)	42,151	-	-	-	-
宣派二零二零年末期股息	-	-	-	-	-	-	-	-	-	(297,403)	-	(297,403)	-	(297,403)
二零二一年中期股息	-	-	-	-	-	-	-	-	-	(123,459)	-	(123,459)	-	(123,459)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2,662	1,352,311	2,371	(38,182)	(627,092)	2,409	707,678	-	61,732	3,140,494	(38,363)	4,666,020	74,546	4,740,566

* 該等儲備金額包括綜合財務狀況報表內的綜合儲備人民幣4,563,358,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4,610,025,000元)。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除稅前溢利		442,182	1,392,049
經以下各項調整：			
融資成本	6	131,332	110,019
銀行利息收入	5	(65,193)	(73,669)
來自第三方的利息收入	5	—	(7,000)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權益投資產生的股息收入	5	—	(233)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產生的投資收入	5	(3,349)	(23,935)
衍生金融工具的投資(收入)/虧損	5	(35,162)	42,816
公允值(收益)/虧損淨額：			
衍生工具	5	(11,015)	7,487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5	(1,819)	(6,716)
來自關聯方利息收入	5	(8,979)	(51,073)
外匯差額淨額		3,752	497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2	466,279	537,673
投資物業折舊	13	460	—
使用權資產折舊	14	17,227	12,20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虧損	7	—	323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16	27,013	30,063
應收賬款減值撥回	7	(754)	(633)
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減值撥回	7	—	(2,135)
		961,974	1,967,738
存貨增加		(111,797)	(69,826)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95,880)	301,878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增加		(50,208)	(125,751)
應收關聯方款項(增加)/減少		(1,521)	4,756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增加		1,080,689	26,72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減少)/增加		(24,894)	14,781
應付關聯方款項減少		(3,961)	(284,095)
經營產生現金		1,754,402	1,836,204
已繳所得稅		(126,015)	(95,923)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1,628,387	1,740,281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2,462,675)	(1,949,407)
新增使用權資產		(198,900)	(4,740)
購置無形資產		(2,159)	(347)
收到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政府補助		18,000	3,230
購置投資物業		(85,350)	—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32	(169,102)	—
借予關聯方的貸款		(332,734)	(1,314,554)
關聯方償還貸款		640,620	1,017,700
購買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55,628)	(492,371)
出售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投資所得款項		682,533	728,297
行使期權、掉期及遠期合約		(5,777)	108
第三方償還貸款		—	100,000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權益投資產生的股息收入		—	233
已收銀行利息		87,721	60,945
收取關聯方利息		15,871	47,670
收取第三方利息		—	7,000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減少		—	215,145
已抵押定期存款(增加)/減少		(1,255,483)	552,814
銷售衍生金融工具所得投資收入/(虧損)		35,162	(42,816)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3,287,901)	(1,071,093)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收購非控股權益		—	(74,200)
共同控制下業務合併的收購 一間附屬公司當時股東減資	37(b)	—	(10,000)
新借銀行貸款		4,523,440	5,141,271
償還銀行貸款		(2,471,781)	(5,039,050)
已付銀行貸款利息		(138,014)	(106,483)
已付租賃負債利息		(892)	(750)
償還關聯方貸款		—	(500)
租賃付款的本金部分		(4,288)	(1,802)
已付股息		(417,386)	(349,238)
一間附屬公司向當時股東支付股息 為股份獎勵計劃購回股份		—	(200)
		(9,954)	(19,173)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1,481,125	(485,125)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減少)／增加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775,849	592,283
匯率變動影響淨額		(3,752)	(497)
年終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593,708	775,849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結餘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餘	22	593,708	775,849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 公司及集團資料

中國三江精細化工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三十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Suite 3204, Unit 2A, Block 3, Building D, P.O. Box 1586, Gardenia Court, Camana Bay, Grand Cayman, KY1-1100, Cayman Islands。中國主要營業地點為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浙江省嘉興港區平海路。

年內，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主要於中國從事生產及供應環氧乙烷(「環氧乙烷」)、乙二醇(「乙二醇」)、丙烯、聚丙烯(「聚丙烯」)、甲基叔丁基醚(「甲基叔丁基醚」)及表面活性劑業務。本集團亦於中國向其客戶提供聚丙烯、甲基叔丁基醚及表面活性劑加工服務，以及生產及供應其他化工產品，包括碳四、未加工戊烯及工業氣體(如氧氣、氮氣及氫氣)。環氧乙烷為生產乙烯衍生產品的主要仲介成分，乙烯衍生產品包括乙醇胺及乙二醇醚，以及不同種類的表面活性劑。乙二醇為一種用於生產其他生物有機化學產品的半製成品，如用於生產滌綸及防凍化學液體的乙二醇。丙烯通常用於生產聚丙烯、丙烯腈、環氧丙烷及丙酮等，以生產各類重要的有機化工原料以及生產合成樹脂、合成橡膠及若干其他精細化工品。聚丙烯是一種熱塑性樹脂，可用於針織產品、注塑產品、電影產品、纖維產品、管道等。甲基叔丁基醚是一種汽油添加劑，用作提高辛烷值的含氧化合物，幾乎完全用作汽油發動機燃料的燃料成分。表面活性劑在不同行業廣泛用作精練劑、潤濕劑、乳化劑及增溶劑。

董事認為，本公司的控股公司為Sure Capital Holdings Limited(「Sure Capital」)，而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為Yihao Development Limited(「Yihao」)，該等公司均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

1. 公司及集團資料(續)

有關附屬公司的資料

本公司附屬公司的詳情如下：

名稱	註冊成立／註冊地址及日期以及經營業務地點	已發行普通股／註冊股本	本公司應佔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佳都國際有限公司(「佳都國際」)	香港 二零零三年 七月十八日	1,000,000港元	100%(直接)	投資控股
三江化工有限公司(「三江化工」)(附註(ii))	中國／中國內地 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九日	526,001,300美元	100%(間接)	製造及銷售環氧乙烷、表面活性劑、乙二醇、甲基叔丁基醚、聚合物等級乙烯、工業氣體，提供加工服務以及租賃及存儲服務
嘉興市港區工業管廊有限公司(「管廊」)(附註(i))	中國／中國內地 二零零五年 九月二十九日	人民幣13,000,000元	83.85%(間接)	在嘉興港區建設及管理管道網路
杭州三江印染助劑有限公司(「杭州三江」)(附註(i))	中國／中國內地 二零一零年 四月一日	人民幣5,000,000元	100%(間接)	製造及銷售乙氧基醇、壬基酚及印染助劑
浙江三江化工新材料有限公司(「三江新材料」)(附註(i))	中國／中國內地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二十三日	人民幣 424,573,480元	100%(間接)	製造及銷售環氧乙烷及乙二醇
浙江興興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興興新能源」)(附註(i))	中國／中國內地 二零一一年 一月十九日	人民幣 800,000,000元	87%(間接)	製造及銷售乙烯及聚乙烯
三江浩嘉高分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三江浩嘉」)(附註(ii))	中國／中國內地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日	40,000,000美元	100%(間接)	製造及銷售聚丙烯
嘉興逸興化工有限公司(「嘉興逸興」)(附註(i))	中國／中國內地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日	人民幣5,000,000元	87%(間接)	銷售化工品及設備租賃
浙江三江思怡新材料有限公司(「思怡」)(附註(i))	中國／中國內地 二零二零年 十一月十一日	150,000,000美元	100%(間接)	製造及銷售表面活性劑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 公司及集團資料(續)

有關附屬公司的資料(續)

名稱	註冊成立／註冊地址及日期以及經營業務地點	已發行普通股／註冊股本	本公司應佔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浙江管大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管大」) (附註(ii))	中國／中國內地 二零一五年 七月二十日	人民幣10,000,000元	100%(間接)	資產管理
杭州管大五岳投資有限公司(「五岳」)(附註(i))	中國／中國內地 二零一五年 八月十一日	人民幣100,000元	100%(間接)	資產管理
浙江三江化工供應鏈有限公司(「供應鏈公司」) (附註(ii))	中國／中國內地 二零二一年 二月八日	40,000,000美元	100%(間接)	銷售化工品及供應鏈管理
浙江浙北石化有限公司(「浙北石化」)(附註(i))	中國／中國內地 二零零七年 十一月二十九日	29,800,000美元	100%(間接)	製造及銷售化肥
浙江三江化工包裝材料有限公司(附註(ii))	中國／中國內地 二零二一年 三月二十六日	33,350,000美元	100%(間接)	製造塑料
Shanghai Haolei Petrochemical Co., Ltd. (附註(i))	中國／中國內地 二零二一年 二月二日	人民幣10,000,000元	100%(間接)	銷售石油及化工產品

附註：

- (i) 該等實體為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
- (ii) 該等實體為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外商獨資企業。

2.1 呈列及編製基準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十一日，本集團完成自杭州秋實創業投資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杭州秋實」)及杭州管石創業投資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杭州管石」)收購管大及其附屬公司五岳的100%股權。於收購完成後，管大成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杭州秋實、杭州管石及Sure Capital由相同實益擁有人最終控制，且Sure Capital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本公司及管大於收購前後均由相同實益擁有人最終共同控制，而有關控制權並非暫時性質。因此，該項收購已入賬列作共同控制下實體的業務合併。

因此，綜合財務報表已應用合併會計原則編製，猶如現有集團架構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各年或自其各自成立日期起(以較短者為準)即一直存在。已編製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以從相同實益擁有人的角度使用現有賬面值呈列管大於收購前的資產及負債。並無就該項收購作出調整以反映公允值，或確認任何新增資產或負債。

管大及五岳中由控股股東以外的其他方所持有的股權根據合併會計原則於權益內列作非控股權益。

因此，綜合財務報表的比較數字已經重列。

該等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除若干指定為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權益投資、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債務工具及衍生金融工具按公允值計量外，該等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慣例編製。該等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除另有註明外，所有數值均調整至最接近千位數。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1 呈列及編製基準(續)

持續經營假設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流動負債淨值約為人民幣4,021,507,000元，其中流動資產約為人民幣3,517,607,000元及流動負債約為人民幣7,539,114,000元。本集團的流動資金主要視乎其能否維持充足的營運現金流入及足夠融資以應付其到期的財務承擔。編製財務報表時，本公司董事已考慮本集團流動資金來源及相信具備足夠資金以履行本集團債務承擔及資本開支所需。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借貸總額為人民幣4,308,548,000元，將全部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十二個月內到期。本集團重續其到期短期借貸時並未遭受任何重大困難，且並無跡象表明倘本集團申請重續，銀行將不會重續現有借貸。於報告日期，本集團擁有來自銀行的未動用信貸融資人民幣3,458,120,000元以滿足債務承擔及資本開支所需。

本公司董事已審閱管理層編製之本集團的現金流量預測，其涵蓋自報告期末起計的十二個月期間。經考慮上述措施，董事認為，本集團將擁有充足的營運資金應付其業務資金所需，並可於可見將來履行其到期財務承擔。

因此，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本集團能持續經營基準編製。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附屬公司是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實體。當本集團因其參與被投資方業務而對變數回報承擔風險或享有權利，及通過其對被投資方的權力(即既存權利賦予本集團指揮被投資方相關活動的現時能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回報時，則取得控制權。

2.1 呈列及編製基準(續)

持續經營假設(續)

當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擁有少於被投資方大多數投票權或類似的權利時，本集團會考慮所有相關因素及環境以評估其是否對被投資方具有控制權，包括：

- (a) 與被投資方其他投票權持有者之間的契約式安排；
- (b) 從其他契約式安排中獲取的權利；及
- (c) 本集團的投票權和潛在投票權。

附屬公司財務報表按與本公司相同的報告期間編製，並採用一致的會計政策。附屬公司業績由本集團取得控制權之日起計綜合入賬，並繼續綜合入賬至該等控制權終止之時為止。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各部分會被分配至本集團母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該等分配會導致非控股權益產生虧損結餘。與本集團成員公司之間交易相關的所有集團內公司間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以及現金流量已在綜合賬目時全數抵銷。

倘事實和情況顯示上文所述的三項控制因素之一項或多項出現變動，本集團會重新評估其是否控制被投資公司。附屬公司的所有權權益變動(沒有失去控制權)，按權益交易入賬。

倘本集團失去對一間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則其終止確認(i)該附屬公司的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ii)任何非控股權益的賬面值和(iii)在權益內記錄的累計匯兌差額；以及確認(i)所收代價的公允值、(ii)任何保留的投資的公允值和(iii)任何因此產生的盈餘或虧損於損益中。過往在其他全面收入內確認的本集團應佔部分按倘本集團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時要求的相同基準適當地重新分類至損益或保留溢利。

2.2 會計政策及披露的變動

本集團已就本年度的財務報表首次採納下列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4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 – 第2階段 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以後的新冠疫情相關租金優惠 (提早採納)
--	--

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 (a)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處理先前修訂本未有處理，當以替代性無風險利率(「無風險利率」)取代現行利率基準時，將會影響財務報告的問題。修訂本提供實務權宜安排，倘若變更因為改革直接導致，而釐定合同現金流的新基準，經濟上等同緊接變更之前的基準，則在計算基準變更以釐定金融資產與負債的合同現金流時，可更新實際利率而無須調整金融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此外，修訂本允許對對沖指定項目及對沖文件作出利率基準改革規定的變更，而無須終止對沖關係。因為過渡轉變而產生的任何損益，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正常要求，計量與確認對沖無效。修訂本也提供暫時性寬免措施，於指定無風險利率為風險成分時，公司可無須遵守可獨立識別的要求。這項寬免允許公司在指定對沖時，假設已經符合可獨立識別的要求，但公司需能合理預計，無風險利率風險成分將於24個月內成為可獨立識別。再者，修訂本要求公司披露額外信息，讓財務報表使用者能夠了解，利率基準改革對公司金融工具和風險管理策略的影響。

該等修訂並無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產生任何影響。

- (b)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發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修訂本將承租人適用的可行權宜方法延長12個月，使其可選擇不就因新冠疫情而直接產生的租金減免應用租賃修改的會計處理。因此，該實際權宜安排適用於租賃付款的任何減少僅影響原到期日為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或之前的付款的租金優惠，前提是滿足應用該實際權宜安排的其他條件。該修訂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追溯生效，而首次應用該修訂的任何累計影響應確認為對本會計期間期初保留溢利期初結餘的調整。允許提早應用。

本集團已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提早採納該修訂，且該修訂並無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產生任何影響。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在該等財務報表內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引用概念框架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 (二零一一年)(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修訂本)	保險合約 ^{2, 5}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修訂本)	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9號—比較資料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 4}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 報告第2號(修訂本)	會計政策披露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會計估計的定義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達致擬定用途前的所得款項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	虧損合約—履行合約的成本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的 年度改進	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說明性示例及香港會計準則 第41號的修訂 ¹

¹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尚未釐定強制生效日期，惟可供採納

⁴ 因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所致，香港詮釋第5號財務報表的呈報—借款人對載有按要求償還條款的定期貸款的分類已於二零二零年十月經修訂，以使相應措詞保持一致而結論不變

⁵ 因二零二零年十月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修訂本)所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已作修訂以延長暫時豁免，該豁免允許保險公司就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之前開始的年度期間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而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預期適用於本集團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進一步資料說明如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旨在以二零一八年六月頒佈的*引用財務報告概念框架*取代*引用先前財務報表編製及呈列框架*，而毋須大幅度改變其規定。該等修訂亦就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就實體引用概念框架以釐定構成資產或負債之內容之確認原則增設一項例外情況。該例外情況規定，對於可能屬於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或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1號範圍內的負債及或然負債而言，倘該等負債屬單獨產生而非於企業合併中產生，則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的實體應分別參考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或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1號，而非概念框架。此外，該等修訂澄清或然資產於收購日期不符合確認條件。本集團預計自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起按未來適用基準採納該等修訂。由於該等修訂按未來適用基準適用於收購日期為首次應用日期或之後的業務合併，因此本集團於過渡日期將不會受該等修訂的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二零一一年)(修訂本)針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二零一一年)之間有關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間資產出售或注資兩者規定之不一致情況。該等修訂規定，當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構成一項業務時，須確認因下游交易而產生的全數收益或虧損。當交易涉及不構成一項業務之資產時，由該交易產生之收益或虧損於該投資者之損益內確認，惟僅以不相關投資者於該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權益為限。該等修訂將按未來適用基準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已於二零一六年一月剔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二零一一年)(修訂本)的以往強制生效日期，而新的強制生效日期將於對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會計處理完成更廣泛的檢討後釐定。然而，該等修訂現時可供採納。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澄清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的規定。該等修訂指明，倘實體延遲償還負債的權利受限於實體符合特定條件，則倘該實體符合當日之條件，其有權於報告期末延遲償還負債。負債的分類不受該實體行使其延遲償還負債權利的可能性的影響。該等修訂亦澄清被視為償還負債的情況。該等修訂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應追溯應用。允許提早應用。該等修訂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會計政策披露要求企業披露重要會計政策信息，而非重大會計政策。倘連同實體財務報表內其他資料一併考慮，會計政策資料可以合理預期會影響通用財務報表的主要使用者根據該等財務報表所作出的決定，則該會計政策資料屬重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修訂本)就如何將重要性的概念應用至會計政策披露提供了非強制性指引。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允許提早採納。由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修訂本)內提供的指引並非強制要求，因此並無必要指定該等修訂的生效日期。本集團目前正在評估該等修訂對本集團會計政策披露的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澄清了會計估計變更與會計政策變更之間的區別。會計估計被界定為財務報表中存在計量不確定性的貨幣金額。該等修訂亦澄清實體如何使用計量技術及輸入數據來制定會計估計。該等修訂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生效，並適用於該期間開始時或之後發生的會計政策變更及會計估計變更。允許提早應用。預期該等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縮小了初始確認例外的範圍，使其不再適用於產生相等應課稅及可扣減暫時性差額的交易，如租賃及報廢義務。因此，實體須就該等交易產生的暫時性差額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該等修訂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生效，並應適用於在呈列的最早比較期間期初與租賃及報廢義務相關的交易，任何累計影響確認為對保留溢利期初結餘或該日期權益其他組成部分(如適用)的調整。此外，該等修訂應按未來適用基準適用於租賃及報廢義務以外的交易。允許提早應用。預期該等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禁止實體從物業、機器及設備的成本中扣除資產達到管理層預定的可使用狀態(包括位置與條件)過程中產生的全部出售所得款項。實體必須將該等資產的出售所得款項計入當期損益。該等修訂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僅追溯應用實體於首次採用該等修訂的財務報表所呈列的最早期間的期初或之後可供使用的物業、機器及設備項目。允許提前批准。該等修訂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澄清，就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評估合約是否屬虧損性而言，履行合約的成本包括與合約直接相關的成本。與合約直接相關的成本包括履行該合約的增量成本(例如直接勞工及材料)及與履行合約直接相關的其他成本分配(例如分配履行合約所用物業、機器及設備項目的折舊開支以及合約管理及監管成本)。一般及行政成本與合約並無直接關連，除非根據合約明確向對手方收取費用，否則不包括在內。該等修訂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適用於實體於其首次應用修訂的年度報告期初尚未履行其所有責任的合約。允許提早應用。初步應用該等修訂的任何累積影響將確認為首次應用日期的期初權益的調整，而毋須重列比較資料。該等修訂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的年度改進載列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說明性示例及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的修訂。預計適用於本集團的該等修訂本詳情如下：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澄清於實體評估是否新訂或經修改金融負債的條款與原金融負債的條款存在實質差異時所包含的費用。該等費用僅包括借款人與貸款人之間已支付或收取的費用，包括借款人或貸款人代表其他方支付或收取的費用。實體將有關修訂本應用於實體首次應用有關修訂本的年度報告期開始或之後修改或交換的金融負債。該等修訂本自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允許提早採納。預期該等修訂本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刪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說明性示例13中有關租賃物業裝修的出租人付款說明。此舉消除於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有關租賃優惠措施處理方面的潛在困惑。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於共同經營的權益

共同經營指一項合營安排，對安排擁有共同控制權之訂約各方據此對與安排有關之資產擁有權利及對負債承擔責任。共同控制權指按照合約協議對一項安排所共有之控制權，僅在相關活動必須獲得共同享有控制權之各方一致同意方能決定時存在。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於共同經營的權益(續)

本集團確認其於共同經營中與其權益相關：

- 其資產，包括其於任何共同持有資產中之份額；
- 其負債，包括其於任何共同產生負債中之份額；
- 其來自出售因共同經營所出的份額之收入；
- 其因出售共同經營所出產生銷售收入中之份額；及
- 其開支，包括其於任何共同產生開支中之份額。

本集團於共同經營的權益所涉的資產、負債、收益及開支乃根據適用於該特定資產、負債、收益及開支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入賬。

業務合併及商譽

非共同控制下的業務合併以購買法入賬。所轉讓代價按收購日期的公允值計量，該公允值為本集團所轉讓資產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值、本集團向被收購方的前擁有人承擔的負債，及本集團發行以換取被收購方控制權的股權總和。於各業務合併中，本集團選擇是否以公允值或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淨值的應佔比例計量屬現時擁有權權益並賦予持有人權利於清盤時按比例分佔資產淨值的被收購方非控股權益。非控制權益的所有其他部分按公允值計量。收購相關成本於產生時支銷。

當所收購一組業務及資產包括能夠共同對創造產出的能力作出重大貢獻的一項投入及一項實質性過程，則本集團確定其收購了一項業務。

當本集團收購一項業務，其會根據合約條款、於收購日期的經濟環境及相關條件評估所承擔的金融資產及負債，以作出適合分類及指定，其中包括將被收購方主合約的內含衍生工具進行分離。

倘業務合併分階段進行，先前持有的股權按收購日期的公允值重新計量，而任何產生的收益或虧損則於損益確認。

由收購方轉讓的任何或然代價將於收購日期按公允值確認。分類為資產或負債的或然代價按公允值計量，而公允值變動會於損益確認。分類為權益的或然代價並無重新計量，而其後結算於權益內入賬。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業務合併及商譽(續)

商譽初次按成本計量，即所轉讓總代價、就非控股權益確認的金額及任何本集團先前於被收購方持有的股權公允值總額，超逾與所收購可識別資產淨值及所承擔負債的差額。倘代價及其他項目總額低於所收購資產淨值的公允值，於評估後其差額將於損益內確認為議價購買收益。

於初次確認後，商譽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減值虧損計量。商譽每年進行減值測試，或於出現任何事件或情況變動顯示賬面值可能減值時則更頻密地進行檢測。本集團於十二月三十一日進行商譽年度減值測試。就減值測試而言，於業務合併收購的商譽自收購日期起分配至預期可自合併協同效益獲益的本集團各現金產生單位或各現金產生單位組別，而不論本集團其他資產或負債有否轉撥至該等單位或單位組別。

減值透過評估商譽相關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可收回金額釐定。倘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可收回金額低於賬面值，則確認減值虧損。就商譽確認的減值虧損不會於其後期間撥回。

倘商譽已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而該單位的部分業務已出售，則於釐定出售收益或虧損時，出售業務的相關商譽將計入業務賬面值。於該等情況出售的商譽按出售業務及所保留現金產生單位部分的相對價值計量。

公允值計量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允值計量其衍生金融工具、若干指定為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投資、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公允值為於計量日期市場參與者間進行的有序交易中出售資產所收取或轉移負債所支付的價格。公允值計量乃基於出售資產或轉移負債的交易於資產或負債的主要市場進行，或在未有主要市場的情況下，則於資產或負債的最有利市場進行的假設。主要或最有利市場必須為本集團可進入的市場。資產或負債的公允值乃基於市場參與者為資產或負債定價時所用的假設計量(假設市場參與者以符合彼等最佳經濟利益的方式行事)。

非金融資產的公允值計量會計及一名市場參與者透過以最大限度使用該資產達致最佳用途，或透過將資產出售予將以最大限度使用該資產達致最佳用途的另一名市場參與者而產生經濟利益的能力。

本集團使用適用於不同情況且具備足夠可用資料以計量公允值的估值方法，以儘量使用相關可觀察輸入資料及儘量減少使用不可觀察輸入資料。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公允值計量(續)

於財務報表計量或披露公允值的所有資產及負債，均根據對公允值計量整體而言屬重大的最低級別輸入資料在下述公允值等級內進行分類：

第1級 — 利用在活躍市場中相同資產或負債的報價(未經調整)

第2級 — 基於對公允值計量而言屬重大的可觀察(直接或間接)最低級別輸入資料的估值方法

第3級 — 基於對公允值計量而言屬重大的不可觀察最低級別輸入資料的估值方法

就經常於財務報表確認的資產及負債而言，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透過(按對公允值計量整體而言屬重大的最低級別輸入資料)重新評估分類，釐定等級中各個級別間是否出現轉移。

非金融資產減值

倘資產存在減值跡象或須進行年度減值測試(存貨、遞延稅項資產及金融資產除外)，則會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按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與其公允值扣除銷售成本兩者中的較高者計算，並就個別資產釐定，除非資產產生的現金流入不能大致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別所產生者，在此情況下，可收回金額就資產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釐定。在對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減值測試時，若公司資產(如總部樓宇)賬面金額的一部分若能夠按合理及一致基準分配，則分配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否則分配至最小的現金產生單位組別。

減值虧損僅在資產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時確認。於評估使用價值時，本集團會使用可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的評估及資產特定風險的稅前貼現率，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貼現至其現值。減值虧損於產生期間自損益表內符合減值資產功能的開支類別扣除。

於各報告期末均會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以往確認的減值虧損不再存在或已減少。倘出現有關跡象，則估計可收回金額。先前確認的商譽以外資產減值虧損僅在用以釐定該項資產可收回金額的估計有變時撥回，但撥回金額不得高於倘以往年度並無就資產確認減值虧損而應釐定的賬面值(扣除任何折舊／攤銷)。撥回減值虧損於其產生期間計入損益表。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關聯方

在下列情況下，該方將被視為與本集團有關聯：

- (a) 該方為該人士的家族人士或直系親屬，而該人士
 - (i) 控制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 (ii)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或
 - (iii) 為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主要管理人員的其中一名成員；

或

- (b) 該方為符合下列任何條件的實體：
 - (i) 該實體與本集團屬同一集團的成員公司；
 - (ii) 該實體為其他實體(或其他實體的母公司、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的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
 - (iii) 該實體及本集團均為同一第三方的合資企業；
 - (iv) 該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合資企業，而其他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聯營公司；
 - (v) 該實體為本集團或一家與本集團有關連的實體就僱員福利而設的離職福利計劃；
 - (vi) 該實體受(a)所識別人士控制或受共同控制；
 - (vii) 於(a)(i)所識別人士對實體有重大影響或屬該實體(或該實體母公司)主要管理人員的其中一名成員；及
 - (viii) 該實體或由實體組成的集團旗下任何成員公司向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折舊

在建工程以外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成本減去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列賬。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成本包括其購入價及將資產達致運作狀況及運送至作其擬定用途位置的任何直接應佔成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開始運作後所產生的支出，如保養維修費用，一般於產生期間在損益表中扣除。在符合確認條件的情況下，重大檢查的開支將撥充資本計入資產賬面值作為重置處理。當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重大部分須按階段重置，本集團將有關部分確認為具備特定可使用年期的個別資產，並相應作出折舊。

折舊乃就每項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按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基準撇銷其成本至其剩餘價值計算。就此所用主要年率如下：

樓宇	5%
廠房及機械	6%–7%
辦公室設備	18%–20%
汽車	18%–20%

倘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其中某部分的可使用年期不同，則該項目成本按合理基準分配至不同部分，並分開折舊。剩餘價值、可使用年期及折舊法至少於各財政年度結算日進行檢討及調整(如適用)。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包括首次確認的任何重大部分)於出售或預期不會自其使用或出售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於終止確認資產年度損益表確認的任何出售或報廢收益或虧損為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相關資產賬面值間的差額。

在建工程指興建中的樓宇、廠房及機器，按成本減去任何減值虧損列賬並不作折舊。成本包括興建期間所產生的直接建造成本及相關借貸的已資本化借貸成本。當項目完成並可以使用時，在建工程將重新分類至物業、廠房及設備項下的適當類別。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乃為賺取租金收入及／或資本增值而持有的土地及樓宇權益(包括在其他情況下符合投資物業定義的持作使用權資產的租賃物業)，而非用於生產或供應貨物或服務或用作行政用途；或用作在日常業務過程中銷售。該物業初步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計量。於初始確認後，投資物業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列賬。

折舊按直線法計算以在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內將各投資物業項目的成本撇銷至其剩餘價值。就此而言使用的主要年率如下：

商業物業	3%
------	----

無形資產(商譽除外)

分開收購的無形資產於初次確認時按成本計量。自業務合併所收購無形資產的成本即收購日期的公允值。無形資產的可使用年期評估為有限或無限。具有有限年期的無形資產其後於可使用經濟年期攤銷，並於該無形資產出現可能減值跡象時作減值評估。具有有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攤銷年期及攤銷方法須至少於各財政年度結算日作檢討。

軟件

所購入軟件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並按直線基準於其5年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攤銷。

技術使用權

所購入技術使用權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並按直線基準於其10年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攤銷。

租賃

本集團於合約開始時評估合約是否為或包含租賃。倘合約為換取代價而給予在一段時間內控制已識別資產使用的權利，則該合約即為或包含租賃。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對所有租賃(惟短期租賃除外)採取單一確認及計量方法。本集團確認租賃負債以作出租賃款項，而使用權資產指使用相關資產的權利。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a)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期(即相關資產可供使用當日)確認。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計量，並就任何重新計量租賃負債作出調整。使用權資產成本包括已確認租賃負債的款額、已產生初始直接成本及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的租賃款項減任何已收租賃獎勵。使用權資產按直線法於租期或資產估計可使用年期(以較短者為準)中折舊如下：

租賃土地	45至50年
管道	20年
辦公室	3至4年
汽車	6年

若租賃資產的所有權於租期結束前轉移予本集團，或成本反映行使購買選擇權，則使用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計算折舊。

(b)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乃於租賃開始日期按租賃期內將作出的租賃付款現值確認。租賃付款包括定額付款(含實質定額款項)減任何租賃獎勵應收款項、取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以及預期根據剩餘價值擔保支付的金額。租賃付款亦包括本集團合理確定行使的購買選擇權的行使價及在租期反映本集團行使終止租賃選擇權時，有關終止租賃的罰款。不取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在出現觸發付款的事件或條件的期間內確認為開支。

於計算租賃付款的現值時，由於租賃內暗含的利率不容易確定，本集團於租賃開始日期使用增量借款利率計算。於開始日期後，租賃負債金額的增加反映了利息的增長，其減少則關乎所作出的租賃付款。此外，倘發生變更、租期變動、租賃付款變動(如由指數或利率變動引起的未來租賃付款變動)或購買相關資產的選擇權評估變動，則重新計量租賃負債的賬面值。

本集團的租賃負債於財務狀況表中單獨呈列。

(c) 短期租賃

本集團對其倉庫的短期租賃(即租期自開始日期起計為期12個月或以內且不含有購買選擇權)應用短期租賃確認豁免。短期租賃的租賃付款按直線法於租期內確認為開支。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倘本集團作為出租人，其於租賃開始時(或發生租賃變更時)將各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

本集團不轉移相關資產所有權附帶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的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當合約含有租賃及非租賃部分時，本集團會按相對單獨售價基準將合同代價分配至各組成部分。租金收入按直線法於租期內列賬，並因其非經營性質而計入損益表中的其他收入。磋商及安排一項經營租賃時產生的初始直接成本計入租賃資產的賬面值，並按相同基準於租期內確認為租金收入。或然租金於賺取期間確認為收益。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初次確認及計量

金融資產於初始確認時按攤銷成本、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及按公允值計入損益進行分類。

金融資產在初始確認時的分類取決於金融資產的合約現金流量特徵及本集團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除不包含重大融資成分或本集團已就此應用不調整重大融資成分影響之實用權宜方法的應收賬款外，本集團初始按公允值加上(倘金融資產並非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交易成本計量金融資產。不包含重大融資成分或本集團已應用實用權宜方法的應收款項，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所確定的交易價格，按照下文「收益確認」所述的政策進行計量。

為按攤銷成本或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對金融資產進行分類和計量，金融資產需要產生僅支付本金及未償付本金額為基礎的利息(「SPPI」)的現金流。產生並非SPPI的現金流量的金融資產被分類為並按公允值計入損益計量，而不考慮業務模式。

本集團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指其如何管理其金融資產以產生現金流。業務模式決定現金流是來自於收取合約現金流、出售金融資產還是兩者兼而有之。持有分類為並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的目標為持有該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而持有分類為並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的目標為收取合約現金流及出售。並非於上述業務模式下持有的金融資產分類為及按公允值計入損益計量。

所有一般買賣的金融資產概於交易日(即本集團承諾購買或出售該資產的日期)確認。一般買賣指按照市場規定或慣例於一般設定的期間內交付資產的金融資產買賣。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續)

其後計量

金融資產的其後計量取決於其分類，載列如下：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債務工具)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計量，並可能受減值影響。當資產終止確認、修訂或減值時，收益及虧損於損益表中確認。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金融資產(債務工具)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債務投資，其利息收入、外匯重估及減值虧損或轉回均在損益表內確認，計算方法與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相同。其餘公允值變動於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終止確認時，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的累積公允值變動重新計入損益表。

指定為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金融資產(權益投資)

於初步確認時，當權益投資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列報項下的權益定義且並非持作出售時，本集團可選擇將其權益投資不可撤回地分類為指定為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權益投資。分類乃按個別工具基準釐定。

該等金融資產的收益及虧損概不會被重新計入損益表。當確立支付權、與股息相關的經濟利益可能會流入本集團且股息金額能夠可靠計量時，股息於損益表中確認為其他收入，惟當本集團於作為收回金融資產一部分成本的所得款項中獲益時則除外，於該情況下，有關收益於其他全面收入入賬。指定為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權益投資無須進行減值評估。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按公允值於財務狀況表列賬，而公允值變動淨額於損益表中確認。

該類別包括本集團並無不可撤回地選擇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進行分類的權益投資。分類為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權益投資的股息亦於支付權確立、與股息相關的經濟利益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股息金額能夠可靠計量時在損益表中確認為其他收入。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續)

其後計量(續)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續)

當嵌入混合合約(包含金融負債及非金融主體)的衍生工具具備與主體不緊密相關的經濟特徵及風險；具備與嵌入式衍生工具相同條款的單獨工具符合衍生工具的定義；且混合合約並非按公允值計入損益，則該衍生工具與主體分開並作為單獨衍生工具列賬。嵌入式衍生工具按公允值計量，且其公允值變動計入損益表。僅當合約條款出現變動而大幅改變其他情況下所需現金流量時；或當原分類至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獲重新分類時，方進行重新評估。

嵌入混合合約(包含金融資產主體)的衍生工具不得單獨列賬。金融資產主體連同嵌入式衍生工具須整體分類為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或如適用，一項金融資產的一部分或一組同類金融資產的一部分)主要於下列情況下終止確認(即從本集團的綜合財務狀況報表中移除)：

- 收取資產所得現金流量的權利已屆滿；或
- 本集團已轉讓其收取資產所得現金流量的權利，或根據「轉手」安排承擔在沒有嚴重延誤情況下向第三方悉數支付已收現金流量的責任；且(a)本集團已轉讓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或(b)本集團並無轉讓或保留資產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但已轉讓資產控制權。

倘本集團已轉讓其收取資產所得現金流量的權利或訂立轉手安排，則其會評估是否保留資產擁有權的風險及回報及所保留程度。倘並無轉讓或保留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亦無轉讓資產的控制權，則本集團繼續確認已轉讓資產，以本集團持續參與程度為限。於該情況下，本集團亦確認相關負債。已轉讓資產及相關負債按能反映本集團所保留權利及責任的基準計量。

以經轉讓資產擔保方式的持續參與按資產原賬面值與本集團可能須償還的代價的最高金額之間的較低者計量。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就並非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所有債務工具確認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撥備。預期信貸虧損乃基於根據合約到期的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收取的所有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而釐定，並以原實際利率的近似值貼現。預期現金流量將包括出售所持抵押品或來自組成合約條款的其他信貸提升措施的現金流量。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金融資產減值(續)

一般方法

預期信貸虧損分兩個階段進行確認。就自初步確認起未有顯著增加的信貸風險而言，預期信貸虧損提供予由未來十二個月內可能發生違約事件而導致的信貸虧損(十二個月預期信貸虧損)。就自初步確認起經已顯著增加的信貸風險而言，不論何時發生違約，於餘下風險年期內的預期信貸虧損均須計提減值撥備(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

於各報告日期，本集團評估自最初確認以來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進行評估時，本集團比較了金融工具在報告日期發生違約的風險及金融工具在初始確認日期發生違約的風險，同時考慮毋須過多成本及努力即可獲得的合理及支持性資料(包括歷史和前瞻性資料)。

就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債務工具而言，本集團應用低信貸風險簡化。於各報告日期，本集團使用毋須過多成本及努力即可獲得的所有合理及支持性資料評估債務工具是否被認為具有低信貸風險。於作出估計時，本集團重新評估債務工具的外部信貸評級。此外，本集團認為，當合約付款逾期30天以上時，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當合同付款逾期90天時，本集團將考慮金融資產違約。然而，在某些情況下，當內部或外部信息表明本集團不太可能在考慮到本集團所持有的任何信貸增強之前全額收到未付合同款項時，本集團也可將一項金融資產視為違約。金融資產在無合理預期收回合同現金流的情況下撤銷。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債務投資及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均須採用一般方法下的減值，並按以下計量預期信貸虧損的各階段分類，惟應收賬款除外，彼等適用於下文所述的簡化方法。

- 第一階段 — 信貸風險自初次確認以來沒有顯著增加的金融工具，其虧損撥備按相當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計算
- 第二階段 — 自初次確認以來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但並非發生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的金融工具，其虧損撥備按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算
- 第三階段 — 在報告日期已發生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但並非購入或原生的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其虧損撥備按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算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金融資產減值(續)

簡化方法

就不包含重大融資成分的應收賬款而言，或當本集團採取不調整重大融資成分影響的實用權宜方法時，本集團在計算預期信貸虧損時採用簡化方法。根據簡化方法，本集團不跟蹤信貸風險的變化，而是在各報告日期基於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確認虧損撥備。本集團已根據其歷史信貸損失經驗建立撥備矩陣，並根據債務人具體的前瞻性因素及經濟環境加以調整。

金融負債

初次確認及計量

金融負債於初次確認時分類為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以及貸款及借貸及應付款項(如適用)。

所有金融負債初始均按公允值確認，而對貸款及借貸及應付款項而言，則扣除直接應佔交易成本後確認。

本集團的金融負債包括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應付關聯方款項、衍生金融工具、租賃負債以及計息銀行借貸。

其後計量

金融負債的其後計量取決於其分類，載列如下：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包括為持作出售金融負債及於初始確認時被指定為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倘若金融負債為短期內回購而產生，則將其歸類為持作出售。該類別亦包括本集團訂立的未被指定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界定的對沖關係中的對沖工具的衍生金融工具。除被指定為有效對沖工具外，獨立的嵌入式衍生工具亦被歸類為持作出售。持作出售負債的損益在損益表中確認。損益表中確認的公允值損益淨額不包括就該等金融負債收取的任何利息。

於初始確認時被指定為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乃於初始確認當日指定，且僅在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標準時指定。被指定為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負債的損益於損益表內確認，惟因本集團自身的信貸風險產生的收益或虧損除外，該等收益或虧損在其他全面收入中列報，且其後不能重分類至損益表。於損益表確認的公允值損益淨額不包括就該等金融負債收取的任何利息。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金融負債(續)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貸款及借貸)

於初次確認後，計息貸款及借貸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惟貼現影響並不重大則除外，於該情況下，則按成本列賬。收益及虧損會於負債終止確認時透過實際利率法攤銷程式於損益表確認。

攤銷成本經計及任何收購折扣或溢價及屬實際利率組成部分的費用或成本計算得出。實際利率攤銷計入損益表內的融資成本。

財務擔保合約

本集團發出之財務擔保合約為要求發行人作出特定付款以償付持有人因特定債務人未能根據債務工具之條款償還到期款項而招致損失之合約。財務擔保合約初步按其公允值確認為一項負債，並就因作出該擔保而直接產生之交易成本作出調整。於初次確認後，本集團按(i)根據「金融資產減值」所載政策釐定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及(ii)初步確認之金額減(如適用)已確認收益的累計金額(以較高者為準)計量財務擔保合約。

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於負債項下責任已解除或註銷或屆滿時終止確認。

當同一貸款人按存有重大差別的條款以另一項負債取代現有金融負債時，或現有負債的條款有重大修改時，有關取代或修改則被視為終止確認原有負債，並確認為一項新負債，而兩者的賬面值間差額於損益表確認。

抵銷金融工具

倘現時存在可依法強制執行的權利抵銷已確認金額，且有意以淨額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債務，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相抵銷，並將淨金額列入財務狀況報表內。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衍生金融工具

初次確認及其後計量

本集團使用衍生金融工具，例如白銀期權、白銀遠期合約、外幣期權及外幣期貨合約，分別對沖貨品價格風險及外幣風險。該等衍生金融工具初次按衍生合約訂立日期的公允值確認，其後按公允值重新計量。當其公允值為正數時，衍生工具會作為資產入賬，而當其公允值為負數時，則會作為負債入賬。

衍生工具公允值變動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會於損益表中直接列賬。

流動與非流動分類對比

並非指定為有效對沖工具的衍生工具乃根據對事實及情況的評估(即相關合約現金流量)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或按流動及非流動部分單獨列示。

- 當本集團預期持有衍生工具作為經濟對沖(而並無應用對沖會計處理方法)至超過報告期末後十二個月期間，則該衍生工具乃與相關項目的分類一致分類為非流動(或按流動及非流動部分單獨列示)。
- 與主合約並非密切聯繫的嵌入式衍生工具乃與主合約的現金流量一致分類。
- 指定為及為有效對沖工具的衍生工具乃與相關對沖項目的分類一致分類。衍生工具僅於可作出可靠分配時按流動部分及非流動部分單獨列示。

庫存股份

本公司或本集團重新購入及持有的本身股本工具(庫存股份)按成本直接於權益中確認。概無就購買、銷售、發行或註銷本集團本身股本工具而於損益表內確認收益或虧損。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者列賬。成本以加權平均基準釐定，就在製品及製成品而言，成本包括直接材料費、直接勞工費及適當比例的開銷。可變現淨值根據估計售價扣除完成及出售所產生任何估計成本計算。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包括手頭現金及活期存款，以及一般於購入後三個月內短期到期可隨時轉換為已知金額現金但價值變動風險不大的短期高流動性投資，該等投資構成本集團現金管理的組成部分。

就綜合財務狀況報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包括用途不受限制的手頭現金及銀行存款(包括定期存款)以及性質類似現金的資產。

撥備

倘因過往事件須承擔現時的責任(法定或推定)，而承擔該責任可能導致日後資源外流，且對責任金額能夠可靠地估計，則確認撥備。

當貼現的影響重大時，就撥備確認的金額乃指預計在日後履行責任時所需開支在報告期末的現值。由於時間流逝導致貼現值的金額的增加，計入損益表的融資成本。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即期及遞延稅項。與於損益以外確認的項目相關的所得稅於損益以外確認，即於其他全面收入或直接於權益確認。

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乃根據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率(及稅法)，經考慮本集團業務所在國家現行詮釋及慣例以預期可自稅務機關收回或向稅務機關支付的金額計量。

遞延稅項乃使用負債法，就於報告期末的資產及負債稅基與其作財務申報用途的賬面值間所有暫時差額作出撥備。

除下述者外，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均確認為遞延稅項負債：

- 於初步確認商譽或非業務合併的交易資產或負債而產生遞延稅項負債，而有關遞延稅項負債於進行交易時對會計溢利或應課稅損益均無影響；及
- 對與於附屬公司及合資企業的投資有關的應課稅暫時差額而言，倘若撥回暫時差額的時間可以控制，以及暫時差額可能在可見將來不會撥回。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所得稅(續)

所有可扣稅暫時差額、承前未用稅項抵免及任何未用稅項虧損均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遞延稅項資產在可能出現可利用應課稅溢利抵銷可扣稅暫時差額且承前未用稅項抵免及未用稅項虧損的情況下確認，惟下列者除外：

- 於初次確認商譽或非業務合併的交易資產或負債而產生與可扣稅暫時差額有關的遞延稅項資產，而有關遞延稅項資產於進行交易時對會計溢利或應課稅損益均無影響；及
- 對與附屬公司及合資企業的投資有關的可扣稅暫時差額而言，遞延稅項資產僅在暫時差額有可能在可見將來撥回，以及可利用應課稅溢利抵銷暫時差額時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會於各報告期末檢討，倘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可用於抵銷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則會作出扣減。未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會於各報告期末重估及於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用以收回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時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根據於報告期末前已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率(及稅法)，按預期於變現資產或償還負債期間適用的稅率計算。

倘存在以即期稅項資產抵銷即期稅項負債的可依法執行權利，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是關於同一稅務機關就以下任何一項所徵收之所得稅：同一應課稅實體；或計劃於各未來期間(而預期在有關期間內將結清或收回巨額之遞延稅項負債或資產)以淨額基準結算本期稅項負債及資產或同時變現資產及結清負債之不同應課稅實體，則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互相抵銷。

政府補助

如能合理確保將獲得補助，且所有附帶條件將獲遵守，則政府補助按公允值確認。如補助與支出項目有關，則有系統地於支銷擬作出補償的成本期間確認為收入。

如補助與資產有關，則其公允值會計入遞延收入賬戶並於相關資產的預計可使用年期內每年按等額撥入損益表，或自該項資產的賬面值中扣除並透過減少折舊開支方式撥入損益表。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收益確認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於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按反映本集團預期有權就交換該等貨品或服務收取的對價金額確認。

倘合約內的對價包括可變金額，則對價金額按本集團轉就移貨品或服務予客戶而有權收取的金額進行估計。可變對價於訂立合約時估計，並受約束至很有可能不會在可變對價有關的不確定性後續確定時對已確認的累計收益進行重大收益撥回為止。

倘合約中包含向客戶轉移貨品或服務時為客戶提供超過一年的重大融資利益的融資成分，則收益按應收金額的現值計量，並使用本集團與客戶於合約訂立時的單獨融資交易中反映的貼現率貼現。倘合約中包含為本集團提供重大融資利益超過一年的融資成分，則根據該合約確認的收益包括按實際利率法計算的合約負債所產生的利息開支。就客戶對許諾貨品或服務的付款至轉移期間為一年或以下的合約而言，交易價格不會使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中的實用權宜方法就重大融資成分作出調整。

(a) 銷售工業產品

銷售工業產品的收益於資產的控制權被轉讓予客戶(一般為交付工業產品)的時點確認。

(b) 提供加工服務

提供加工服務的收益於向客戶提供服務(一般為交付加工產品)的時點確認。

其他來源的收益

租金收入於租賃期內按時間比例基準確認。

其他收入

利息收入按應計基準使用實際利率法(通過應用將估計未來現金流入於金融工具的預計年期或較短期間(如適用)準確折現至該金融資產的賬面淨值的折現率)確認。

租金收入於租賃期內按時間比例基準確認。

股息收入於股東收取付款的權利確立、與股息相關的經濟利益可能將流入本集團且股息金額能夠可靠計量時確認。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合約負債(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項下)

合約負債於本集團在轉讓相關貨物或服務前收到客戶付款或付款到期應付(以較早者為準)時確認。合約負債於本集團履行合約(即將相關貨物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予客戶)時確認為收益。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本公司設有一項股份獎勵計劃，旨在向所有對本集團成功營運作出貢獻的合資格參與人士提供鼓勵及獎賞。本集團僱員(包括董事)會收取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的薪酬，而僱員會提供服務作為股本工具的代價(「股權結算交易」)。

與僱員進行的股權結算交易成本，乃參照授出日期的股份公允值計量。公允值根據股份的市價計量，並就扣除歸屬期將收取的預期股息作出調整，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9。

股權結算交易的成本連同股權相應增加部分，於表現及／或服務條件獲達成期間在僱員福利開支確認。在歸屬日期前各報告期末就股權結算交易所確認的累計開支反映歸屬期的屆滿程度及本集團對將最終歸屬的股本工具數目的最佳估計。某一期間損益表內的扣除或進賬反映已確認累計開支於期初與期終的變動。

釐定獎勵的授出日期公允值並不考慮服務及非市場表現條件，惟能達成條件的可能性則被評定為將最終歸屬為本集團股本工具數目的最佳估計的一部分。市場表現條件將反映在授出日期公允值當中。附帶於獎勵中但並無相關聯服務要求的其他任何條件皆視為非歸屬條件。非歸屬條件反映於獎勵公允值中，若當中不包含服務及／或表現條件時，非歸屬條件乃令獎勵即時予以支銷。

因未能達至非市場表現及／或服務條件而導致最終並無歸屬的獎勵並不會確認開支。倘獎勵包括一項市場或非歸屬條件，則不論市場或非歸屬條件是否達成，有關交易均會被視為已歸屬，前提是所有其他表現及／或服務條件須已達成。

倘以股權結算的獎勵條款有所變更，確認開支最少須達到猶如條款並無任何變更的符合獎勵原先條款水準。此外，倘按變更日期的計量，任何變更導致股份支付的總公允值有所增加，或對僱員帶來其他利益，則應就該等變更確認開支。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續)

倘以股權結算的獎勵被註銷，應被視為已於註銷日期歸屬，任何尚未確認的獎勵開支均應立刻確認。此包括未符合屬本集團或僱員控制範圍內的非歸屬條件所涉及的任何獎勵。然而，一如前段所述，若新獎勵代替已註銷獎勵，並於授出日期指定為替代獎勵，則已註銷獎勵及新獎勵均應被視為原獎勵的變更。

於計算每股盈利時，尚未行使非歸屬普通股的攤薄影響已反映為額外股份攤薄。

其他僱員福利

退休金計劃

本集團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在香港僱傭條例管轄範圍內受僱的僱員設立一項定額供款之強制性公積金退休福利計劃(「強積金計劃」)。有關供款乃按照強積金計劃的規則，根據僱員基本薪金的某個百分比計算，並於須繳付時於損益表扣除。強積金計劃的資產由獨立管理的基金持有，與本集團的資產分開。本集團的僱主供款於向強積金計劃作出供款時全數歸屬予僱員。

本集團於中國內地營運的附屬公司僱員須參與一項由地方市政府營運的中央退休金計劃。此等附屬公司須向中央退休金計劃供款，供款額為工資成本的14%。供款於根據中央退休金計劃規則成為應付賬款時自損益表扣除。

借貸成本

與收購、建造或生產合資格資產(即必須經過一段長時間方能作其擬定用途或出售的資產)直接相關的借貸成本均撥充資本，作為此等資產的部分成本。於此等資產大致上已可作其擬定用途或出售時，則停止將該等借貸成本撥充資本。以尚未支付用於合資格資產的特定借貸作暫時投資而賺取的投資收入，會從撥充資本的借貸成本中扣除。全部其他借貸成本於其產生期間支銷。借貸成本包括實體於借取資金時產生的利息及其他成本。

股息

倘於股東大會上獲股東批准，則末期股息確認為一項負債。建議末期股息於財務報表附註31中披露。

同時建議派付並宣派中期股息，原因為本公司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賦予董事權力宣派中期股息。因此，中期股息於建議派付並宣派時即時確認為負債。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外幣

該等財務報表以本公司功能貨幣人民幣呈列。本集團旗下各實體自行釐定其功能貨幣，而各實體財務報表內的項目則以該功能貨幣計量。本集團旗下實體所記錄外幣交易最初以交易當日其各自的功能貨幣匯率記錄。以外幣列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按報告期末的功能貨幣匯率換算。所有於結算及換算貨幣項目時產生的差額均於損益表確認。

以外幣按歷史成本計量的非貨幣項目採用首次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按公允值計量的外幣非貨幣項目則採用計量公允值當日的匯率換算。按公允值計量的非貨幣項目換算產生的收益或虧損視為等同於確認該項目公允值變動所產生收益或虧損(即於其他全面收入或損益確認的項目公允值變動所產生收益或虧損的換算差額，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入或損益確認)。

於確定初始確認相關資產、費用或收入或終止確認與預付對價有關的非貨幣資產或非貨幣負債的匯率時，初始交易日為本集團初始確認預付對價產生的非貨幣性資產或非貨幣性負債的日期。倘若支付或收取多筆預付款，則本集團會釐定支付或收取每一筆預付對價的交易日。

3.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

編製本集團財務報表需要管理層作出可影響所呈報收益、開支、資產與負債金額及其隨附披露以及或然負債披露的判斷、估計及假設。然而，此等假設及估計的不確定因素可能會導致出現未來需要對受影響資產或負債的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的結果。

判斷

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的過程中，除涉及估計之判斷外，管理層已作出下列判斷，而該等判斷對財務報表內所確認之金額構成之影響最為重大：

合營安排 — 本集團作為共同經營者

基於對三江樂天化工有限公司(「三江樂天」)合營安排中權利及因其產生的義務的評估，本集團將該安排確定為一項合營業務，據此本集團對其資產擁有權利，並對負債負有義務。

3.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續)

估計不確定因素

於報告期末，有極大風險導致下一個財政年度的資產與負債賬面值須作出重大調整的未來主要假設及估計不確定因素的其他主要來源論述如下。

應收賬款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本集團使用撥備矩陣計算應收賬款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率根據具有類似虧損模型(即按客戶類型及評級劃分)的各客戶分部組合的逾期天數得出。

撥備矩陣最初基於本集團的歷史觀察違約率。本集團將通過前瞻性資料校準矩陣以調整歷史信貸損失經驗。例如，倘若預測經濟狀況(即國內生產總值)預期會於未來一年惡化，從而導致製造行業的違約次數增加，則會調整歷史違約率。於各報告日期，本集團會對歷史觀察違約率進行更新並分析前瞻性估計的變動。

評估歷史觀察違約率、預測經濟狀況及預期信貸虧損之間的關聯需要重大估計。預期信貸虧損金額對情況及預測經濟狀況變化具有敏感度。本集團的歷史信貸虧損經驗及對經濟狀況的預測亦未必代表客戶未來的實際違約。有關本集團應收賬款預期信貸虧損的資料披露於財務報表附註20。

非金融資產(商譽除外)減值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評估所有非金融資產(包括使用權資產)是否有任何減值跡象。倘有跡象顯示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則會對所有本集團非金融資產進行減值測試。當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超出其可收回金額(即減除出售成本的公允值與其使用價值兩者間的較高者)時即存在減值。減除出售成本的公允值根據類似資產的具約束力公平銷售交易所得資料或可觀察市價減出售該資產的增量成本計算。當計算使用價值時，管理層必須估計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並選擇合適貼現率以計算該等現金流量的現值。

商譽減值

本集團至少每年確認商譽是否減值。這要求估計商譽被分配到的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估計使用價值需要本集團對現金產生單位的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作出估計，並需選擇合適的貼現率，以計算該等現金流量的現值。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商譽的賬面值為人民幣108,434,000元(二零二零年：零)。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15。

3.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續)

估計不確定因素(續)

存貨的可變現淨值

存貨可變現淨值為一般業務中的估計售價扣除完成及出售所產生估計成本。該等估計乃根據現時市況及出售相近性質產品的過往經驗作出，並會因下游產業變動而有重大差異。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或存貨撇減撥回將影響存貨賬面值及該期間開支。管理層於各報告期末重新評估該等估計。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可變現淨值列賬的存貨的賬面值為人民幣83,016,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5,963,000元)。

遞延稅項資產

遞延稅項資產於可能有應課稅溢利以抵銷可用稅項虧損時，就所有未用稅項虧損及其他可抵扣暫時性差額確認。為釐定可予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金額，管理層需要根據日後可能出現應課稅溢利的時間及數額以及未來稅務計劃策略作出重大判斷。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確認稅項虧損金額為人民幣941,693,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682,347,000元)。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確認可抵扣暫時性差額的金額為人民幣42,949,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43,999,000元)。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7。

所得稅

本集團須於不同地區繳納所得稅。由於當地稅務局並無確定若干與所得稅相關的事宜，故於釐定所得稅撥備時，須根據現時頒佈的稅項法例、法規及其他相關政策作出客觀估計及判斷。倘此等事宜的最終評稅結果有別於原有記錄金額，差額將影響差額變現期間的所得稅及稅項撥備。進一步詳情於該等財務報表附註10披露。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

釐定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時，本集團須考慮多項因素，例如因生產變動或改進或市場對有關資產提供的產品或服務需求有所改變而產生的技術性或商業性過時、資產預期用途、預期自然損耗、資產維修及保養以及使用資產所受到的法律或其他類似限制。估計資產可使用年期乃根據本集團類似用途的類似資產經驗作出。

倘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及／或剩餘價值與先前估計有出入，則增加折舊。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於各財政年度結算日按情況變化檢討。

4. 經營分部資料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並無根據其產品及服務劃分業務單位，且僅有一個可報告經營分部。管理層監察本集團經營分部的整體經營業績，以就資源配置及表現評估作出決定。

有關產品及服務的資料

下表載列年內按產品及服務分類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總額：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聚丙烯	3,831,421	3,320,882
環氧乙烷	2,561,143	2,661,754
乙二醇	1,016,527	601,503
表面活性劑	800,628	783,938
甲基叔丁基醚	484,738	344,146
碳四及未加工戊烯	326,886	283,809
液化氮、乙二醇及其他	335,660	179,707
加工服務	65,664	97,775
丙烯	58,113	36,276
租金收入	17,928	12,926
	9,498,708	8,322,716

地理資料

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所有外部收益均來自於中國(本集團經營實體註冊所在地)成立的客戶。

本集團非流動資產均位於中國內地。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本集團對單一客戶的銷售收益概無佔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收益的10%或以上。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和其他費用

收益分析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	9,480,780	8,309,790
其他來源的收益		
來自經營租賃的租金收入：		
租賃付款(包括固定付款)	17,928	12,926
	17,928	12,926
	9,498,708	8,322,716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

(a) 分類收益資料

分部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按貨品或服務類型		
銷售工業產品	9,415,116	8,212,015
加工服務	65,664	97,775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總額	9,480,780	8,309,790
按收益確認的時間		
於一個時點		
銷售工業產品	9,415,116	8,212,015
加工服務	65,664	97,775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總額	9,480,780	8,309,790

5.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和其他費用(續)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續)

(b) 合約負債

本集團確認以下收益相關的合約負債：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銷售工業產品及加工服務的客戶墊款*	224,141	166,073

* 計入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i) 合約負債的重大變動合約

負債指本集團已收取代價並應向交易對手方轉移貨品或服務的責任。合約負債變動主要歸因於收取客戶墊款及在履行履約責任後確認收益。

(ii) 就合約負債確認的收益

下表顯示於當前報告期間就過往期間履行的履約義務確認並計入報告期間期初合約負債的收益金額：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銷售工業產品及加工服務	166,073	166,557

(c) 履約責任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剩餘履約責任(未履行或部分未履行)預期將於一年內確認為收益。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所許可，分配至該等未履行合約的交易價格不予披露。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和其他費用(續)

	附註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收入			
銀行利息收入		65,193	73,669
銷售乙炔		35,196	52,454
來自關聯方利息收入		8,979	51,073
政府補助	(a)	14,620	52,027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產生的投資收入		3,349	23,935
銷售原材料		419,870	41,808
補償收入		—	14,616
水電收入		8,287	7,329
銷售循環水		6,083	4,661
來自第三方利息收入		—	7,000
來自經營租賃的租金收入總額：			
租賃付款(包括固定付款)		3,630	1,822
衍生金融工具的投資收入淨額		35,162	—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權益工具產生的股息收入		—	233
其他		20,400	7,530
		620,769	338,157
收益			
公允值收益淨額：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強制歸類為此類別		1,819	6,716
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允值收益淨額		11,015	—
外匯收益淨額		34,995	80,248
出售銀催化劑之收益	(b)	9,815	6,573
		57,644	93,537
		678,413	431,694
其他費用淨額			
銷售乙炔的銷售成本		28,815	47,558
銷售原材料的銷售成本		427,574	40,139
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允值虧損淨額		—	7,487
撇減／(撥回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	(c)	18,066	(30,932)
衍生金融工具的投資虧損淨額		—	42,816
其他		825	4,987
		475,280	112,055

5.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和其他費用(續)

附註：

- (a) 政府補助主要指地方政府就本集團於中國浙江省嘉興市經營業務向本集團提供的獎勵。此等政府補助概無附帶尚未達成的條件或或然事項。
- (b) 出售銀催化劑之收益指出售在環氧乙烷生產線大修期間更換生產所用銀催化劑的收益。
- (c) 撇減／(撥回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指因銀價波動而就存貨中的銀催化劑將存貨撇減／(撥回撇減)至可變現淨值。

6.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分析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借貸的利息	127,646	110,185
租賃負債的利息	892	750
	128,538	110,935
減：撥充資本的利息	(82,459)	(36,873)
	46,079	74,062
已貼現應收票據及已貼現信用證的利息	85,253	35,957
	131,332	110,019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下列項目：

	附註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已售出存貨的成本		8,817,924	6,686,041
已提供服務的成本		28,199	37,497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2	466,279	537,673
使用權資產折舊	14(a)	17,227	12,205
無形資產攤銷**	16	27,013	30,063
撇減／(撥回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		18,066	(30,932)
撥回應收賬款減值淨額		(754)	(633)
撥回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減值淨額		—	(2,13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虧損		—	323
核數師酬金		2,380	2,716
計量租賃負債未計及之租賃款項		818	979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薪酬(附註8))：***			
工資及薪金		118,716	182,382
退休金計劃供款****		5,972	3,676
僱員福利開支		11,041	9,038
		135,729	195,096

* 年內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人民幣459,915,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486,777,000元)計入綜合損益表「銷售成本」中。

** 年內無形資產攤銷人民幣8,807,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7,921,000元)計入綜合損益表「銷售成本」內。

*** 年內僱員福利開支人民幣71,990,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97,149,000元)計入綜合損益表「銷售成本」中。

**** 概無已沒收供款可由本集團(作為僱主)用於降低現有供款水平。

8. 董事薪酬

依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香港公司條例第383(1)(a)、(b)、(c)及(f)條及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2部的規定披露董事本年的薪酬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袍金	294	321
其他酬金：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2,909	2,906
支付一間關連公司的管理費*	15,977	57,607
退休金計劃供款	68	86
	18,954	60,599
	19,248	60,920

* 本公司與浩新發展有限公司(「浩新」)(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由本公司董事韓建紅控制)訂立管理協議。根據該管理協議，浩新同意擔任本公司經理，而作為回報，本公司同意每月支付浩新100,000港元，而董事會(「董事會」)可酌情發放管理層花紅，惟浩新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月三十一日止十二月內所提供服務的最高年度價值總額不得超過人民幣50,000,000元。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十一日，本集團公佈浩新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三十日止三個年度各年所提供服務的最高年度價值總額不得超過人民幣70,000,000元。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 董事薪酬(續)

(a) 獨立非執行董事

年內支付予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袍金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沈凱軍	98	107
裴愚	98	107
孔良	98	107
	294	321

年內概無應付獨立非執行董事之其他酬金(二零二零年：無)。

(b) 執行董事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及 實物利益 人民幣千元	支付一間關連 公司的管理費 人民幣千元	股權結算股份 獎勵計劃開支 人民幣千元	退休金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薪酬總額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韓建紅 ⁽¹⁾	—	299	15,977	—	18	16,294
饒火濤	—	1,116	—	—	25	1,141
管思怡 ⁽²⁾	—	196	—	—	—	196
陳嫻 ⁽²⁾	—	1,298	—	—	25	1,323
	—	2,909	15,977	—	68	18,954
二零二零年						
管建忠 ⁽³⁾	—	958	19,730	—	10	20,698
韓建紅 ⁽¹⁾	—	731	37,877	—	51	38,659
饒火濤	—	895	—	—	25	920
韓建平	—	322	—	—	—	322
	—	2,906	57,607	—	86	60,599

8. 董事薪酬(續)

(b) 執行董事(續)

附註：

- (1) 執行董事韓建紅已獲委任為董事會主席、薪酬委員會成員以及提名委員會成員及主席，自二零二零年九月十八日起生效。
- (2) 管思怡及陳嫻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自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六日起生效。
- (3) 管建忠已辭任執行董事及董事會主席，自二零二零年九月十八日起生效。

本集團並無委任首席執行官，而首席執行官的職責則由主席履行。

9. 五名最高薪僱員

五名最高薪僱員包括兩名(二零二零年：兩名)董事，彼等的薪酬詳情載於上文附註8。年內，餘下三名(二零二零年：三名)最高薪非董事僱員的薪酬詳情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3,184	5,882
退休金計劃供款	88	75
	3,272	5,957

薪酬介於下列範圍內的非董事最高薪酬僱員的數目如下：

	僱員人數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零至1,000,000港元	2	—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1	1
1,5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	2
	3	3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 所得稅

本集團須就本集團成員公司註冊及經營業務所在司法權區所產生或所錄得溢利按實體基準繳納所得稅。

本集團於年內的所得稅開支分析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 — 中國內地		
年內支出	60,593	162,573
遞延(附註27)	5,436	15,279
年內稅項支出總額	66,029	177,852

根據開曼群島規則及法規，本公司毋須在開曼群島繳納任何所得稅。

根據香港特別行政區相關稅法，就年內於香港產生的估計應課稅溢利而言，香港利得稅已按稅率16.5%（二零二零年：16.5%）撥備。由於本集團於年內並無在香港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故並無作出所得稅撥備（二零二零年：無）。

根據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獲批准及生效的《中國企業所得稅法》規定，本集團在中國內地經營的附屬公司的適用所得稅率一般為25%，惟以下享有優惠稅率的實體則除外。

根據稅務局的批准，三江化工自二零一零年起合資格成為高新技術企業，可自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二二年享有15%的企業所得稅優惠稅率。因此，三江化工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稅率15%（二零二零年：15%）繳納企業所得稅。

根據稅務局的批准，三江樂天自二零一四年起合資格成為高新技術企業，可自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二二年享有15%的企業所得稅優惠稅率。因此，三江樂天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稅率15%（二零二零年：15%）繳納企業所得稅。

根據稅務局的批准，三江新材料自二零一六年起合資格成為高新技術企業，可自二零一六年至二零二二年享有15%的企業所得稅優惠稅率。因此，三江新材料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稅率15%（二零二零年：15%）繳納企業所得稅。

根據稅務局的批准，興興新能源自二零一七年起合資格成為高新技術企業，可自二零一七年至二零二二年享有15%的企業所得稅優惠稅率。因此，興興新能源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稅率15%（二零二零年：15%）繳納企業所得稅。

10. 所得稅(續)

以中國內地法定稅率計算適用於除稅前溢利的稅項開支與按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對賬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	442,182	1,392,049
按法定稅率計算的稅項	110,546	348,349
地方當局或於其他國家頒佈的較低稅率	(38,585)	(123,003)
就研究及開發活動的額外扣減	(58,889)	(41,926)
不可扣稅開支	7,037	19,076
就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可分派溢利繳納預扣稅的影響(附註27)	9,762	28,960
毋須課稅收入	—	(35)
動用以往年度稅務虧損	(1,134)	(60,812)
未確認暫時差額	(68)	811
豁免股東貸款	—	3,750
未確認稅項虧損	37,360	2,682
按本集團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支出	66,029	177,852

11.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金額根據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本年度股份數目於撤銷本公司股份獎勵計劃下持有的股份及已購回的股份後得出。

每股攤薄盈利金額根據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計算。計算中所使用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為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所用的普通股數目以及根據股份獎勵計劃之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視作已獲行使時而假設以零代價予以發行的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按以下資料計算：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盈利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	380,611	1,122,931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續)

	股份數目	
	二零二一年 千股	二零二零年 千股
股份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176,119	1,180,831

12. 物業、廠房及設備

	樓宇 人民幣千元	廠房及機器 人民幣千元	辦公室設備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成本	1,253,966	6,130,263	33,963	14,240	813,049	8,245,481
累計折舊	(427,833)	(2,778,238)	(27,553)	(12,870)	—	(3,246,494)
賬面淨值	826,133	3,352,025	6,410	1,370	813,049	4,998,987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扣除累計折舊	826,133	3,352,025	6,410	1,370	813,049	4,998,987
添置	20,092	117,968	6,854	481	2,040,795	2,186,190
年內折舊撥備	(63,562)	(399,871)	(2,708)	(138)	—	(466,279)
轉撥	55,583	21,428	25	—	(77,036)	—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扣除累計折舊	838,246	3,091,550	10,581	1,713	2,776,808	6,718,898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1,329,641	6,178,049	40,842	14,721	2,776,808	10,340,061
累計折舊	(491,395)	(3,086,499)	(30,261)	(13,008)	—	(3,621,163)
賬面淨值	838,246	3,091,550	10,581	1,713	2,776,808	6,718,898

12.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樓宇 人民幣千元	廠房及機器 人民幣千元	辦公室設備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成本	1,252,881	6,144,079	33,137	13,539	279,846	7,723,482
累計折舊	(365,903)	(2,405,652)	(23,344)	(11,711)	—	(2,806,610)
賬面淨值	886,978	3,738,427	9,793	1,828	279,846	4,916,872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扣除累計折舊	886,978	3,738,427	9,793	1,828	279,846	4,916,872
添置	511	35,375	768	709	582,748	620,111
出售	(315)	—	—	(8)	—	(323)
年內折舊撥備	(62,108)	(470,197)	(4,209)	(1,159)	—	(537,673)
轉撥	1,067	48,420	58	—	(49,545)	—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扣除累計折舊	826,133	3,352,025	6,410	1,370	813,049	4,998,987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1,253,966	6,130,263	33,963	14,240	813,049	8,245,481
累計折舊	(427,833)	(2,778,238)	(27,553)	(12,870)	—	(3,246,494)
賬面淨值	826,133	3,352,025	6,410	1,370	813,049	4,998,987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樓宇、廠房及機器人民幣207,671,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235,045,000元)已抵押予樂天化學株式會社，其持有三江樂天50%的股權，並為三江樂天的銀行貸款提供擔保(附註26)。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樓宇、廠房及機器人民幣2,884,971,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3,242,602,000元)已抵押以獲取本集團的銀行貸款(附註26)。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3. 投資物業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成本	—	—
累計折舊	—	—
賬面淨值	—	—
於年初，扣除累計折舊	—	—
添置	85,350	—
年內折舊撥備	(460)	—
於年末，扣除累計折舊	84,890	—
於年末		
成本	85,350	—
累計折舊	(460)	—
賬面淨值	84,890	—

本集團的投資物業包括為賺取租金而持有的位於中國內地的商業物業。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總賬面淨值為人民幣84,890,000元的商業物業尚未取得房屋所有權證。本集團在取得該等證書前無法出讓、轉讓或抵押該等資產。

投資物業按成本計量。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師嘉興市源豐資產評估事務所進行的估值，投資物業的公允值為人民幣85,893,000元(二零二零年：無)。

13. 投資物業(續)

公允值等級

下表顯示本集團投資物業的公允值計量等級(僅用於公允值披露)：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使用以下各項進行公允值計量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在活躍 市場中的報價 (第1級)	重大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2級)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3級)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商業物業	—	—	85,893	85,893

年內，第1級與第2級之間並無公允值計量轉移，第3級亦並無轉入或轉出(二零二零年：無)。

以下為投資物業估值所用的估值技術及主要輸入數據概要：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估值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的範圍
收入法	估計租金價值	人民幣38.10元至人民幣59.54元/平方米/月
	貼現率	4.00%

估計市場租金乃根據獨立估值師對標的物業及其他可資比較物業近期租賃交易的看法而估計得出。若只有估計租金價值大幅增加(減少)，將導致投資物業的公允值大幅增加(減少)。若只有貼現率大幅增加(減少)，將導致投資物業的公允值大幅減少(增加)。一般而言，就估計租金價值所作假設的變化會導致年期收益發生方向相似的變化。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4. 租賃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擁有與管道、辦公室及汽車有關的租賃合約。本集團已預付一次性付款，以向擁有人購買租賃土地，租期為45至50年，根據該等土地租賃條款將毋須持續付款。管道租賃的租期為20年。若干辦公室租賃的租期為3至4年，其他辦公室租期為12個月或以下。汽車租賃的租期為6年。一般而言，本集團不得於本集團之外分派及轉租租賃資產。

(a) 使用權資產

本集團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及年內變動如下：

	租賃土地 人民幣千元	管道 人民幣千元	辦公室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430,065	8,567	3,565	—	442,197
添置	4,740	5,938	—	—	10,678
折舊開支	(9,870)	(1,088)	(1,247)	—	(12,205)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424,935	13,417	2,318	—	440,670
添置	198,900	—	4,745	6,446	210,091
因收購一間附屬公司而增加(附註32)	76,156	—	—	—	76,156
折舊開支	(13,486)	(994)	(1,458)	(1,289)	(17,227)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86,505	12,423	5,605	5,157	709,690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租賃土地人民幣233,079,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199,090,000元)已抵押以為本集團的銀行貸款作抵押(附註26)。

14.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b)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的賬面值及年內變動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之賬面值	16,247	12,111
新增租賃	11,191	5,938
年內確認應計利息	892	750
付款	(5,180)	(2,552)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賬面值	23,150	16,247
分析為：		
即期部分	4,240	2,104
非即期部分	18,910	14,143

租賃負債的到期日分析披露於財務報表附註40。

本集團已對年內出租人就若干廠房及設備的租賃給予的所有適用租金優惠應用實用權宜方法。該等修訂並無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達成任何影響。

(c) 於損益內確認之租賃相關金額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利息	892	750
使用權資產的折舊開支	17,227	12,205
與短期租賃有關的開支(計入行政開支)	818	979
於損益內確認的總額	18,937	13,934

(d) 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及與尚未開始的租賃相關的未來現金流出披露於財務報表附註33(c)。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4.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於中國內地租賃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12)(包括若干管道)。租賃條款一般要求租戶根據當時現行市況定期進行租金調整。本集團於年內確認的租金收入為人民幣21,558,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14,748,000元)，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5。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根據與其租戶的不可撤銷經營租賃而可於日後收取的未貼現租賃付款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15,270	11,917
一年後但兩年內	12,642	11,529
兩年後但三年內	11,747	10,380
三年後但四年內	10,823	7,469
四年後但五年內	9,824	6,862
五年後	32,632	23,174
	92,938	71,331

15. 商譽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
累計減值	—
賬面淨值	—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的成本，扣除累計減值	—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附註32)	108,434
年內減值	—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成本及賬面淨值	108,434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108,434
累計減值	—
賬面淨值	108,434

15. 商譽(續)

商譽減值測試

通過業務合併取得的商譽分配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PP現金產生單位。

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根據使用價值計算法釐定，該計算使用基於經高級管理層批准的五年期財務預算的現金流量預測。管理層為進行商譽減值測試所作現金流量預測基於的每項關鍵假設如下所述：

	於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預算毛利率(佔收益百分比)	4.91%
用於推算五年期後該單位現金流量的長期增長率(「長期增長率」)	2.00%
除稅前貼現率	17.00%

預算毛利率 — 預算毛利率基於歷史數據，並根據管理層對預算年度原材料及製成品價格的預測進行調整，且就預期效率提高及預期市場發展而上調。

除稅前貼現率 — 除稅前貼現率反映與本集團現金產生單位有關的特定風險。

對有關現金產生單位市場發展的主要假設及貼現率的賦予數值與外部資料來源一致。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較其賬面值高出人民幣839,163,000元。

本公司董事認為，若毛利率下降至1.79%，或除稅前貼現率上升至42.70%（其他假設保持不變），則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將減少至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除上述可能發生的變化外，在使用價值評估模型中使用的其他關鍵假設的任何合理可能變化不會影響管理層對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減值的看法。

基於本集團利用上述關鍵假設進行的減值評估，通過現金流量預測估計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超過商譽的賬面值，故認為無需減值。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 其他無形資產

	軟件 人民幣千元	技術使用權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的成本，扣除累計攤銷	1,065	97,035	19,489	117,589
添置	181	1,978	—	2,159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附註32)	79	1,480	—	1,559
年內攤銷撥備	(177)	(24,787)	(2,049)	(27,013)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48	75,706	17,440	94,294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2,222	288,352	35,371	325,945
累計攤銷	(1,074)	(212,646)	(17,931)	(231,651)
賬面淨值	1,148	75,706	17,440	94,294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的成本，扣除累計攤銷	1,188	123,494	22,623	147,305
添置	208	—	139	347
年內攤銷撥備	(331)	(26,459)	(3,273)	(30,063)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65	97,035	19,489	117,589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1,962	284,894	35,371	322,227
累計攤銷	(897)	(187,859)	(15,882)	(204,638)
賬面淨值	1,065	97,035	19,489	117,589

17.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負債

	二零二一年	
	資產 人民幣千元	負債 人民幣千元
非上市投資，按公允值	258,117	157,958

	二零二零年	
	資產 人民幣千元	負債 人民幣千元
上市權益投資，按公允值	729	—
非上市投資，按公允值	500,448	—
	501,177	—

上述權益投資因持作買賣而被分類為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上述非上市投資為中國內地銀行發行的理財產品及白銀租借。由於其合約現金流量並非僅為本金及利息付款，故而已強制分類為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金額為人民幣180,000,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356,716,000元)的若干非上市投資已就銀行貸款(附註26)作出抵押。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金額為人民幣109,267,000元的若干非上市投資已為應付票據(附註23)作出抵押。

18. 指定為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權益投資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指定為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權益投資		
按公允值列賬的非上市權益投資		
嘉興港安通公共管廊有限公司	3,409	3,347

由於本集團認為上述權益投資屬戰略性質，故該等投資已不可撤銷地指定為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自嘉興港安通公共管廊有限公司收取股息(二零二零年：人民幣233,000元)。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9. 存貨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963,324	863,161
製成品	96,973	85,339
	1,060,297	948,500

20.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賬款	46,113	52,157
應收票據	309,861	207,937
	355,974	260,094
減值	(10,284)	(11,038)
	345,690	249,056

信貸期一般為15至60日，若干客戶則可延長達三個月。各客戶均設有最高信貸限額。本集團致力於嚴格管控未償還的應收款項。高級管理人員會定期檢討逾期結餘。本集團並無就其應收賬款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作出其他信用提升安排。應收賬款為免息。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應收賬款根據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1至30日	32,903	40,593
31至60日	758	905
61至90日	57	367
91至360日	2,105	475
360日以上	10,290	9,817
	46,113	52,157

20.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續)

應收賬款減值的虧損撥備變動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	11,038	11,671
減值虧損撥回淨額(附註7)	(754)	(633)
年末	10,284	11,038

本集團於各報告日期利用撥備矩陣進行減值分析，以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率乃基於多個具有類似虧損模式的客戶分部組別(即按客戶類別及評級)的逾期天數釐定。該計算方法反映或然率加權結果、貨幣時間值以及於報告日期可得有關過往事件、當前條件及未來經濟條件預測的合理及具理據支持資料。

下文載列利用撥備矩陣得出本集團應收賬款面對的信貸風險的資料：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賬面總值 人民幣千元	預期信貸虧損率	預期信貸虧損 人民幣千元
基於發票日期的應收賬款賬齡：			
一年內	35,823	0.40%	142
一至二年	473	68.71%	325
二年以上	9,817	100.00%	9,817
	46,113		10,284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0.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續)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賬面總值 人民幣千元	預期信貸虧損率	預期信貸虧損 人民幣千元
基於發票日期的應收賬款賬齡：			
一年內	42,340	2.88%	1,221
一至二年	—	91.98%	—
二年以上	9,817	100.00%	9,817
	52,157		11,038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公允值與其賬面值相若的應收票據人民幣309,861,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207,937,000元)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分類為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金融資產。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該等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應收票據的公允值變動並不重大。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向其若干供應商背書若干中國的銀行承兌的若干應收票據(「背書票據」)，以清償應付該等供應商的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總賬面值為人民幣936,169,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1,138,850,000元)。此外，本集團已貼現若干應收票據(「貼現票據」)，總賬面值為人民幣1,035,050,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879,301,000元)。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背書票據及貼現票據的期限介乎一至十二個月。根據中國票據法，倘該等中國的銀行或對手方違約，背書票據及貼現票據持有人有權向本集團追索(「持續參與」)。

董事認為，本集團已轉讓與大型及聲譽良好的銀行承兌的分別為數人民幣655,903,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956,917,000元)及人民幣5,000,000元(二零二零年：零)的若干背書票據及貼現票據有關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終止確認票據」)。因此，其已不再確認終止確認票據的所有賬面值以及以背書票據清償的相關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本集團因持續參與終止確認票據及購回該等終止確認票據的未貼現現金流量所面臨的最大損失相等於其賬面值。董事認為，本集團持續參與終止確認票據的公允值並不重大。

20.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續)

本集團持續確認餘下背書票據的所有賬面值以及已清償的相關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數人民幣280,266,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181,933,000元)。由於董事認為本集團保留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包括有關該等餘下背書票據及貼現票據的違約風險，故此，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將貼現餘下貼現票據所得款項人民幣1,030,050,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879,301,000元)確認為短期貸款。

21.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35,455	135,538
預付款項	143,237	115,858
給予僱員之貸款	986	986
預付開支	952	568
	280,630	252,950

計入上述結餘的金融資產為免息、無抵押及須應要求償還，並與近期並無拖欠還款記錄及逾期賬項的應收款項有關。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虧損撥備經評估微乎其微。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2.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以及已抵押存款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593,708	775,849
定期存款及已抵押存款	2,022,821	767,338
	2,616,529	1,543,187
減：已抵押定期存款：		
就應付票據抵押(附註23)	888,993	298,736
就信用證抵押(附註26)	140,050	—
就銀行貸款抵押(附註26)	993,778	468,602
	2,022,821	767,338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593,708	775,849
以人民幣計值	550,822	737,803
以美元計值	17,922	3,153
以港元計值	24,933	34,858
以其他貨幣計值	31	35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593,708	775,849

人民幣不得自由兌換成其他貨幣。然而，根據中國內地《外匯管理條例》及《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本集團可透過獲授權經營外匯業務的銀行將人民幣兌換成其他貨幣。

銀行現金按基於每日銀行存款利率的浮動利率賺取利息。已抵押短期存款的存款期限與以該等存款作抵押的相關應付票據、信用證及銀行貸款的期限相同，而非抵押短期存款的存款期限介乎一日至十二個月之間不等，取決於本集團的即時現金需求。定期存款按相關短期存款利率賺取利息。銀行結餘及已抵押存款存放於近期並無拖欠記錄且信譽良好的銀行。

23.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賬款	1,207,339	474,233
應付票據	834,367	486,784
	2,041,706	961,017

於報告期末，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根據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3個月內	1,659,671	708,540
3至6個月	368,391	242,400
6至12個月	9,654	6,973
12至24個月	3,135	1,783
24至36個月	424	782
36個月以上	431	539
	2,041,706	961,017

應付賬款為免息且平均信貸期為三個月。應付票據的賬齡全部均為一年以內。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票據人民幣834,367,000元乃由本集團賬面值為人民幣888,993,000元的已抵押存款(附註22)作抵押。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票據人民幣395,194,000元乃由本集團賬面值為人民幣298,736,000元的已抵押存款(附註22)及本集團賬面值為人民幣109,267,000元的若干非上市投資(附註17)作抵押。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遞延收入	28,000	10,000
其他應付款項	512,896	468,230
所得稅以外的應付稅項	65,884	94,405
合約負債(附註5)	224,141	166,073
應付薪金	30,964	52,475
應付利息	—	7,574
	861,885	798,757

其他應付款項為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25. 衍生金融工具

	二零二一年	
	資產 人民幣千元	負債 人民幣千元
遠期白銀合約	10,838	—
遠期貨幣合約	—	1,020
白銀期權	—	849
外幣期權	—	146
甲醇期權	—	409
	10,838	2,424

	二零二零年	
	資產 人民幣千元	負債 人民幣千元
遠期白銀合約	—	1,641
遠期貨幣合約	—	2,651
白銀期權	—	4,086
	—	8,378

白銀遠期合約並未指定作對沖用途且按公允值計入損益計量。非對沖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允值收益變動人民幣11,015,000元(二零二零年：公允值虧損人民幣7,487,000元)已於年內自損益表扣除。

26. 計息銀行借貸

	實際利率 (厘)	到期日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				
銀行貸款 — 有抵押	3.350	二零二一年	—	100,000
銀行貸款 — 無抵押	3.360-4.350	二零二二年	701,510	—
銀行貸款 — 無抵押	3.050-4.408	二零二一年	—	813,000
6,837,000美元有抵押銀行貸款	0.507	二零二二年	43,593	—
104,753,000美元無抵押銀行貸款	0.724-1.932	二零二二年	668,097	—
21,394,000美元無抵押銀行貸款	0.531-1.900	二零二二年	136,398	—
80,400,000美元無抵押銀行貸款	0.835-2.700	二零二一年	—	452,167
51,253,000美元無抵押銀行貸款	0.607-2.181	二零二一年	—	334,424
			1,549,598	1,699,591
已貼現應收票據	1.800-3.700	二零二二年	1,030,050	—
已貼現應收票據	2.600-3.500	二零二一年	—	879,301
已貼現信用證	2.400-3.550	二零二二年	1,728,900	—
已貼現信用證	2.550-3.900	二零二一年	—	456,997
			4,308,548	3,035,889
非流動				
銀行貸款 — 有抵押	3.580	二零二三年	10,000	—
銀行貸款 — 有抵押	3.580-5.142	二零二四年	104,000	—
銀行貸款 — 有抵押	5.142	二零二五年	424,000	—
銀行貸款 — 有抵押	5.142	二零二六年	623,000	458,000
銀行貸款 — 有抵押	5.142-5.292	二零二七年	780,000	704,000
			1,941,000	1,162,000
			6,249,548	4,197,889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6. 計息銀行借貸(續)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分析為：		
應償還銀行貸款：		
一年內	4,308,548	3,035,889
兩年內	10,000	—
三至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1,151,000	—
五年以上	780,000	1,162,000
	6,249,548	4,197,889

附註：

本集團的若干銀行借貸由以下各項提供抵押：

- (i) 本集團的租賃土地按揭，於報告期末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總賬面值約為人民幣200,843,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223,079,000元)(附註14(a))；
- (ii) 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揭，於報告期末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總賬面值約為人民幣2,884,971,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3,242,602,000元)(附註12)；
- (iii) 本集團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賬面總值為人民幣180,000,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356,716,000元)(附註17)；
- (iv) 本集團的已抵押存款，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總賬面值為人民幣1,133,828,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468,602,000元)(附註22)；
- (v) 樂天化學株式會社提供的擔保，連同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總賬面值為人民幣207,671,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235,045,000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按揭作抵押(附註12)；
- (vi) 杭州浩明投資有限公司(「杭州浩明」，為一家關聯公司及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提供的金額不超過人民幣650,000,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650,000,000元)的擔保；及
- (vii) 杭州浩明100%權益的抵押。

於二零二零年，三江化工有限公司(本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之一)就興建一項額外的環氧乙烷/乙二醇生產設施的資金需求，與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訂立銀團貸款協議，總貸款金額為人民幣3,160,000,000元，其中人民幣1,841,000,000元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動用。

27. 遞延稅項

年內，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變動如下：

遞延稅項負債

	衍生金融工具 公允值變動 人民幣千元	擴充資本之 試生產虧損 人民幣千元	可供分派溢利 的預扣稅 人民幣千元	收購一間附屬 公司導致 的公允值調整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零年 一月一日	134	1,866	17,933	—	19,933
年內已變現遞延稅項	—	—	(19,525)	—	(19,525)
年內(計入)/扣除自損益表的遞延稅項(附註10)	(134)	(124)	28,960	—	28,702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一年 一月一日	—	1,742	27,368	—	29,110
年內已變現遞延稅項	—	—	(14,426)	—	(14,426)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附註32)	—	—	—	16,174	16,174
年內(計入)/扣除自損益表的遞延稅項(附註10)	1,230	(124)	9,762	(220)	10,648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遞延稅項負債總額	1,230	1,618	22,704	15,954	41,506

遞延稅項資產

	衍生金融工具 公允值變動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減值 人民幣千元	政府補助 人民幣千元	存貨撥備 人民幣千元	擴充資本之 試生產收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零年 一月一日	201	1,755	6,468	5,437	1,224	15,085
年內扣除自損益表的遞延稅項(附註10)	(201)	(389)	(92)	(5,327)	(93)	(6,102)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一年 一月一日	—	1,366	6,376	110	1,131	8,983
年內計入/(扣除自)損益表的遞延稅項 (附註10)	—	—	2,608	2,696	(92)	5,212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 遞延稅項資產總額	—	1,366	8,984	2,806	1,039	14,195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7. 遞延稅項(續)

為進行呈列，若干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於財務狀況報表內抵銷。下文為供財務申報所作本集團遞延稅項結餘的分析：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淨值	11,346	7,241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確認的遞延稅項負債淨值	38,657	27,368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在中國內地成立的外資企業向外國投資者所宣派的股息須繳納10%預扣稅，此規定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生效，適用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的盈利。倘中國內地與外國投資者所屬司法權區訂有稅務條約／安排，而外國投資者為股息的實益擁有人，則可按較低稅率繳納預扣稅。因此，本集團須就中國內地成立的外資附屬公司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所產生盈利分派的股息繳納預扣稅。

根據稅務局於二零一三年的批准，根據中國內地與香港之間的相關稅項安排，須就從三江化工於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溢利中宣派的股息徵收5%預扣稅。董事認為，鑒於佳都國際於香港從事絕大部分經營業務，並且為股息的實益擁有人，應就自二零一二年起宣派的股息適用較低的5%預扣稅率。

本集團已就於中國內地成立的附屬公司累計可分派盈利的50% (二零二零年：50%) 確認遞延稅項負債。董事認為，本集團於中國內地成立的附屬公司於可見將來不大可能分派該等盈利餘下的50% (二零二零年：50%)。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未就與中國內地附屬公司投資有關的暫時性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的總額為約人民幣3,287,488,000元 (二零二零年：人民幣3,092,251,000元)。

27. 遞延稅項(續)

本公司向其股東派付股息並無帶來任何所得稅後果。

由於並不確定是否將有應課稅溢利用以抵銷可動用的稅項虧損及暫時差額，故本公司並未就人民幣941,693,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682,347,000元)的稅項虧損及人民幣42,949,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43,399,000元)的可抵扣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本集團於中國內地產生並將於一年至五年內到期的稅項虧損為人民幣928,131,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673,140,000元)，用以抵銷未來應課稅溢利。

本集團於香港產生的稅項虧損(沒有時限性的)為人民幣13,562,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9,207,000元)，用以抵銷未來應課稅溢利。

28. 股本

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三十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法定股本為500,000,000港元，拆細為每股0.1港元的5,000,000,000股股份。

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如下：

	股份數目	金額 人民幣千元
每股面值0.1港元的已發行及繳足普通股：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90,000,000	102,662

29. 股份獎勵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採納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目的為嘉許及獎勵為本集團增長及發展付出貢獻的若干合資格僱員，以及為留聘合資格僱員而向彼等給予獎勵，從而促進本集團持續增長及發展；同時吸引合適人士加盟，促進本集團進一步發展。合資格僱員包括本公司、任何附屬公司或任何被投資實體的任何僱員(不論全職或兼職，包括任何執行董事)。

股份獎勵計劃將自採納股份獎勵計劃之日起生效，有效期為五十年。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規則(「計劃規則」)，股份獎勵計劃將由董事會或由董事會授權以就實施股份獎勵計劃向董事會給予所有方面支持的計劃管理人管理，其就股份獎勵計劃或其詮釋或影響所產生的一切事宜所作出的決定應為最終決定及不可推翻，且對可能因此受影響的所有人士具約束力。

本集團已委託一名受托人(「受托人」)管理股份獎勵計劃。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向一名合資格僱員授出獎勵時，董事須向該受托人作出書面通知。收到該通知後，受托人將從股份組合中撥出適當數目之獎勵股份，股份組合包括：

- (A) (i)任何人士(本集團除外)以饋贈方式轉讓予受托人的股份；或(ii)受托人利用任何人士(本集團除外)以饋贈方式給予受托人的資金於聯交所購買的股份；
- (B) 受托人可能於聯交所利用董事會自本公司資源劃撥的資金購買的股份；
- (C) 受托人可能利用董事會自本公司資源劃撥的資金按面值認購的股份；及
- (D) 仍然未歸屬及歸還受托人的股份。

相關獎勵股份的法定及實益擁有權於(a)有關該獎勵的獎勵通知所訂明的最早歸屬日期；及(b)(如適用)有關獎勵通知中所訂明該經選定僱員須達成的條件或表現目標(如有)已達成並由董事會向受托人發出書面通知的日期兩者之較遲日期後十個營業日內歸屬予相關經選定僱員。

根據計劃規則，本集團僱員無權收取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獎勵授予彼等的任何股份及所有其他應佔權益，直至受托人將該等獎勵股份的法定及實益擁有權轉讓予彼等及將該等獎勵股份的法定及實益擁有權歸屬予彼等為止。倘參與人士不再為本集團僱員，未歸屬股份則應由受托人保留。

29. 股份獎勵計劃(續)

提供服務以換取獲授股份的公允值參考已授出股份的公允值計量。授出股份的公允值根據股份於授出日期的市值計量，並就扣除歸屬期將收取的預期股息作出調整。

根據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七日向該等經選定僱員發出的股份獎勵通知，以零代價授出合共1,912,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的本公司股份(「二零一一年獎勵股份」)，而二零一一年獎勵股份的最早歸屬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並無規定其他表現目標，惟合資格參與人士應於歸屬期內仍為本集團的僱員。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1,698,000股股份已歸屬。

根據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一日向該等經選定僱員發出的股份獎勵通知，以零代價授出合共2,940,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的本公司股份(「二零一二年獎勵股份」)，而二零一二年獎勵股份的最早歸屬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一日。並無規定其他表現目標，惟合資格參與人士應於歸屬期內仍為本集團的僱員。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一日，2,600,000股股份獲歸屬。

根據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一日向該等經選定僱員發出的股份獎勵通知，以零代價授出合共2,998,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的本公司股份(「二零一三年獎勵股份」)，而二零一三年獎勵股份的最早歸屬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一日。並無規定其他表現目標，惟合資格參與人士應於歸屬期內仍為本集團的僱員。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一日，2,571,000股股份獲歸屬。

年內，股份獎勵計劃項下未發行獎勵股份如下：

	就股份獎勵計劃 購買的股份數目	獎勵股份數目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8,069,000	—
購買及保留	9,553,000	—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7,622,000	—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17,622,000	—
購買及保留	4,802,000	—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2,424,000	—

於二零二一年內，並無股份獎勵計劃開支於綜合損益表內扣除(二零二零年：無)。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0. 儲備

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儲備金額及其變動於財務報表第10至11頁的綜合權益變動表內呈列。

根據中國公司法及有關實體之章程細則，本集團在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須將年度法定純利的10%（根據中國會計原則及方法以及經抵銷任何過往年度的虧損後釐定）撥至法定儲備，直至有關儲備金達至該等實體股本的50%為止。法定儲備可用作抵銷過往年度的虧損或增加資本。然而，除抵銷過往年度的虧損外，有關儲備在動用後仍須維持在股本最少25%。

31. 股息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中期 — 每股普通股12.5港仙(二零二零年：12.5港仙)	123,459	132,090
建議末期 — 每股普通股6.0港仙(二零二零年：30.0港仙)	58,377	300,451
	181,836	432,541

年內建議末期股息須經本公司股東於應屆股東周年大會審批。

32. 業務合併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六日，三江化工及佳都國際（「買方」，本公司的兩間全資附屬公司）、ICL ASIA Limited及ICL Investment Co., Ltd.（「賣方」）訂立股份購買協議，據此，買方有條件同意購買浙北石化（原Jiaxing ICL Chemical Co., Ltd.）的100%股權，而賣方有條件同意出售浙北石化的100%股權（「收購事項」）。

於二零二一年七月十二日，收購事項完成，且所有條件均已達成。完成後，浙北石化成為本集團的附屬公司。

收購事項乃作為本集團擴大其在中國的聚丙烯產能戰略的一部分而作出。收購事項的購買代價為現金形式，於二零二一年五月八日支付人民幣61,158,000元，於二零二一年五月十日支付人民幣21,842,000元，於二零二一年七月九日支付人民幣44,850,000元，其餘人民幣60,173,000元於收購日期支付。

32. 業務合併(續)

浙北石化的可識別資產及負債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值如下：

	於收購日期 確認的公允值 人民幣千元
使用權資產(附註14(a))	76,156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16)	1,559
現金及銀行結餘	18,92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873)
遞延稅項負債(附註27)	(16,174)
按公允值計量的可識別淨資產總值	79,589
收購產生的商譽(附註15)	108,434
以現金結算	188,023

於收購日期，浙北石化並無應收賬款或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就本次收購事項產生收購成本人民幣15,000元。該等交易成本已悉數支銷，並計入綜合損益表內的行政開支。

上述已確認的商譽人民幣108,434,000元包括收購事項預期產生的協同效應的價值。已確認的商譽中並無任何部分可就所得稅而言予以扣減。

收購事項的現金流量分析如下：

	人民幣千元
現金代價	(188,023)
獲得的現金及銀行結餘	18,921
計入投資活動現金流量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流出淨額	(169,102)
計入經營活動現金流量的收購事項交易成本	(15)
計入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169,117)

自收購事項以來，浙北石化並無為本集團貢獻任何收益，並已招致虧損人民幣3,872,000元計入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溢利。

倘收購事項於年初發生，年內本集團的收益及本集團的溢利將分別為人民幣9,793,624,000元及人民幣325,260,000元。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3.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a) 主要非現金交易

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十五日，本集團與杭州秋實訂立安排，而杭州秋實同意豁免應付杭州秋實款項人民幣15,000,000元。

於二零二一年，本集團就辦公室及汽車租賃安排分別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之非現金增加人民幣11,191,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5,938,000元)及人民幣11,191,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5,938,000元)。

(b) 融資活動所產生之負債變動

二零二一年

	銀行貸款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應付利息 人民幣千元	應付關聯方 款項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4,197,889	16,247	7,574	711
融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2,051,659	(5,180)	(138,014)	—
新增租賃	—	11,191	—	—
利息開支	—	892	130,440	—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249,548	23,150	—	711

二零二零年

	銀行貸款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應付利息 人民幣千元	應付關聯方 款項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4,095,668	12,111	4,788	1,211
融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102,221	(2,552)	(106,483)	(500)
新增租賃	—	5,938	—	—
利息開支	—	750	109,269	—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197,889	16,247	7,574	711

33.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續)**(c) 租賃現金流出總額**

計入現金流量表的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內	818	979
融資活動內	5,180	2,552
	5,998	3,531

34. 或然負債

本集團的一間附屬公司目前正因專有技術合約糾紛而牽涉由新興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新興能源」)提起的仲裁。新興能源稱，本集團的該附屬公司應向其支付合約價款、延遲付款罰款及相關法律費用人民幣38,380,000元。本集團的該附屬公司已提起仲裁反訴，要求新興能源1)賠償新興能源違反專有技術合約造成的損失、罰款及相關法律費用人民幣44,537,000元；2)返還123噸工業催化劑價值人民幣24,969,000元；及3)終止與新興能源的相關補充合約。董事認為，該附屬公司具有對新興能源所提起仲裁的有效抗辯，因此，除相關法律費用及其他費用外，本集團並未就仲裁引起的任何索賠作出撥備。

35. 已抵押資產

本集團就本集團應付票據以及計息銀行借貸抵押的資產的詳情分別載於該等財務報表附註12、14(a)、17、22、23及26。

36. 承擔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有以下資本承擔：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廠房及機器	2,632,261	3,862,557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7. 關聯方交易

本公司主要關聯方的詳情如下：

名稱	與本公司關係
管建忠	最終控股股東
韓建紅	董事
嘉化集團	最終控股股東控制之實體
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嘉化能源」)	最終控股股東控制之實體
浙江美福石油化工有限公司(「美福石化」)	最終控股股東控制之實體
浙江乍浦美福碼頭倉儲有限公司(「美福碼頭」)	最終控股股東控制之實體
浩新	最終控股股東控制之實體
杭州浩明投資有限公司(「杭州浩明」)	最終控股股東控制之實體
嘉興興港熱網有限公司(「嘉興熱網」)	受最終控股股東重大影響之實體
浙江嘉化進出口有限公司(「嘉化進出口」)	最終控股股東控制之實體
浙江浩星節能科技有限公司(「浩星節能」)	最終控股股東控制之實體
浙江港安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港安智能」)	最終控股股東控制之實體
(附註(i))	
嘉興市江浩生態農業有限公司(「江浩生態農業」)	最終控股股東控制之實體
Sure Capital	本公司的控股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
浙江嘉化新材料有限公司(「嘉化新材料」)	最終控股股東控制之實體
棲霞市寶華置業有限公司(「棲霞寶華置業」)	最終控股股東控制之實體
嘉興市乍浦建設投資有限公司(「乍浦建設」)	附屬公司之非控股股東
嘉興杭州灣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杭州灣石化」)	最終控股股東控制之實體
浙江嘉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嘉福新材料」)	最終控股股東控制之實體
杭州管石	最終控股股東控制之實體
杭州秋實	最終控股股東控制之實體

37. 關聯方交易(續)

(a) 除該等財務報表其他章節詳述的交易外，本集團於年內曾與關聯方進行以下交易：

	附註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向以下公司銷售貨品：			
嘉化能源	(i)	30,528	4,603
嘉化新材料	(i)	1,935	1,366
港安智能	(i)	23	317
		32,486	6,286
向以下公司採購貨品：			
嘉化能源	(i)	497,663	440,348
港安智能	(i)	19,977	26,470
嘉興熱網	(i)	20,314	9,808
浩星節能	(i)	3,740	3,234
江浩生態農業	(i)	967	1,190
嘉福新材料	(i)	717	332
美福石化	(i)	2,913	2,155
		546,291	483,537
向以下公司支付能源管理費用：			
嘉化能源	(i)	14,300	16,927
來自以下公司的服務收入：			
嘉化新材料	(ii)	113	113
嘉化能源	(ii)	608	94
		721	207
來自以下公司的儲存收入：			
嘉化能源	(ii)	24,541	—
以下公司提供的裝卸及服務：			
美福碼頭	(ii)	74,445	79,327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7. 關聯方交易(續)

(a) (續)

	附註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來自以下公司的租金收入：			
美福石化	(ii)	2,318	2,539
港安智能	(ii)	970	971
嘉化能源	(ii)	2,216	1,484
嘉福新材料	(ii)	709	298
嘉興熱網	(ii)	838	838
杭州灣石化	(ii)	1,328	—
		8,379	6,130
向以下公司支付代理費：			
嘉化進出口	(ii)	664	1,777
向以下公司支付租金開支：			
杭州浩明	(ii)	1,510	95
向以下公司支付特許權費：			
嘉化集團	(ii)	—	1,014
向以下公司提供貸款：			
美福石化	(iii)	332,734	1,333,489
來自以下公司的利息收入：			
美福石化	(iii)	8,979	51,073
向以下公司支付管理費：			
浩新(附註8)		15,977	57,607
美福石化	(ii)	802	—
		16,779	57,607
自以下公司購買租賃土地			
美福石化	(iv)	44,000	—

37. 關聯方交易(續)

(a) (續)

附註：

- (i) 向及自關聯方銷售及採購貨品根據關聯方向其主要客戶及供應商提供的已公佈價格及條件進行。
- (ii) 交易按有關各方相互協議的當前市場利率進行。
- (iii) 本集團向美福石化提供貸款人民幣332,734,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1,333,489,000元)，作為營運資金。年內合共償還人民幣640,620,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1,017,700,000元)。該等貸款為無抵押、按年利率8厘至10厘(二零二零年：年利率8厘至10厘)計息。年內已產生利息收入人民幣8,979,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51,073,000元)。
- (iv) 三江化工(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與美福石化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二十日訂立土地使用權轉讓協議，據此，美福石化已同意向三江化工轉讓一幅地塊，代價為人民幣44,000,000元。於二零二一年年末，本集團尚未取得土地使用權證。

(b) 與關聯方的其他交易

- (i) 於二零二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自本公司最終控股公司控制的實體嘉化集團收購其部分擁有的附屬公司興興新能源9.5%的額外股權，代價為人民幣72,200,000元。本集團將淨資產與交易代價之間的差額確認為特別儲備。於該轉讓後，本集團持有興興新能源87%的股份。
- (ii)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完成收購管大及其附屬公司五岳的100%股權，代價為人民幣10,000,000元。有關交易的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1。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7. 關聯方交易(續)

(c) 與關聯方的未結結餘：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關聯方款項：		
美福石化	278,800	593,713
浩新	2,320	—
浩星節能	440	—
嘉化進出口	320	320
Sure Capital	1	1
港安智能	—	1,000
杭州灣石化	—	100
嘉化集團	—	4
	281,881	595,138
應付關聯方款項：		
嘉化能源	53,131	47,997
美福碼頭	5,268	8,454
杭州灣石化	2,501	4,010
嘉化集團	711	711
港安智能	622	1,567
嘉興熱網	378	388
嘉福新材料	285	300
江浩生態農業	283	140
乍浦建設	63	63
浩新	—	2,209
浩星節能	—	1,136
美福石化	—	228
	63,242	67,203

與關聯方的結餘為無抵押、不計息及須應要求償還。

37. 關聯方交易(續)

(d)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酬金：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短期僱員福利	20,869	62,854
退休金計劃供款	93	137
已付主要管理人員酬金總額	20,962	62,991

董事酬金之進一步詳情載於該等財務報表附註8。

上述有關向嘉化能源及嘉化新材料銷售貨品、向嘉化能源、港安智能、嘉興熱網、浩星節能及美福石化採購貨品、向嘉化能源支付能源管理費用、來自嘉化能源的儲存收入、向美福碼頭支付裝卸及服務費、向嘉化能源收取租金收入、給予美福石化貸款及向美福石化收取利息收入之關聯方交易亦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定義之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8.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

於報告期末，各類金融工具賬面值如下：

二零二一年

金融資產

	按公允值計入	按公允值計入		按攤銷 成本列賬的 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損益的金融資產	其他全面收入的金融資產			
	強制指定如此 人民幣千元	債務投資 人民幣千元	權益投資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權益投資	—	—	3,409	—	3,409
衍生金融工具	10,838	—	—	—	10,838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58,117	—	—	—	258,117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	309,861	—	35,829	345,690
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的金融資產	—	—	—	136,441	136,441
應收關聯方款項	—	—	—	281,881	281,881
已抵押存款	—	—	—	2,022,821	2,022,821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	—	—	593,708	593,708
	268,955	309,861	3,409	3,070,680	3,652,905

38.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續)

二零二一年(續)

金融負債

	按公允值計入 損益的金融負債 強制指定如此 人民幣千元	按攤銷成本列賬 的金融負債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	2,041,706	2,041,706
衍生金融工具	2,424	—	2,424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57,958	—	157,958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	—	512,896	512,896
計息銀行借貸	—	6,249,548	6,249,548
租賃負債	—	23,150	23,150
應付關聯方款項	—	63,242	63,242
	160,382	8,890,542	9,050,924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8.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續)

二零二零年

金融資產

	按公允價值計入 損益的金融資產	按公允價值計入 其他全面收入的金融資產		按攤銷 成本列賬 的金融資產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強制指定如此 人民幣千元	債務投資 人民幣千元	權益投資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權益投資	—	—	3,347	—	3,347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501,177	—	—	—	501,177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	207,937	—	41,119	249,056
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的金融資產	—	—	—	136,524	136,524
應收關聯方款項	—	—	—	595,138	595,138
已抵押存款	—	—	—	767,338	767,338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	—	—	775,849	775,849
	501,177	207,937	3,347	2,315,968	3,028,429

38.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續)

二零二零年(續)

金融負債

	按公允值計入 損益的金融負債 強制指定如此 人民幣千元	按攤銷成本列賬 的金融負債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	961,017	961,017
衍生金融工具	8,378	—	8,378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	—	475,804	475,804
計息銀行借貸	—	4,197,889	4,197,889
租賃負債	—	16,247	16,247
應付關聯方款項	—	67,203	67,203
	8,378	5,718,160	5,726,538

39. 金融工具的公允值及公允值等級

管理層已評估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已抵押存款、應收賬款、列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列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應收／付關聯方款項的公允值與其各自的賬面值相若，主要由於該等工具於短期內到期。計息銀行借貸即期部分的公允值與其賬面值相若，主要由於該等工具的浮動利率或於短期內到期。

本集團以財務經理為首的財務部負責釐定金融工具公允值計量的政策及程式。財務經理直接向財務總監及審核委員會報告。於各報告日期，財務部分析金融工具的價值變動及釐定估值應用的主要輸入資料。估值由財務總監審閱及批准。與審核委員會就估值過程及結果每年進行兩次討論，以作中期及年度財務報告。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值以該工具於自願交易方(而非強迫或清倉銷售)當前交易下之可交易金額入賬。在評估其公允值時已採用下列方法及假設：

39. 金融工具的公允值及公允值等級(續)

應收關聯方長期款項及計息銀行借貸非即期部分的公允值已使用具有類似條款、信貸風險及餘下到期日之工具現時可取得之利率貼現預期未來現金流量而計算。就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應收關聯方之長期款項而言，本集團因自身不履約風險而導致的公允值變動被評估為不重大。

指定為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非上市權益投資之公允值已使用根據未被可觀察市場價或比率支持的假設以市場為基準的估值技術進行估計。估值須董事根據行業、規模、影響力及策略確定可比公眾公司(同行)以及計算各認定可比公司的合適價格倍數，如企業價值／息稅折舊攤銷前利潤(「EV/EBITDA」)倍數以及市盈(「P/E」)倍數。倍數通過可比公司企業價值除以收益工具計算得出。貿易倍數隨後貼現為代價，如根據公司特定事實及情況與可比公司的非流動性及規模差異。貼現倍數應用於相應的未上市股本投資收益工具以計量公允值。董事認為通過估值技術的經估計公允值(載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以及公允值相關變動(載於其他全面收入)為合理，且其為於報告期末最合適的價值。

本集團投資於非上市投資，即中國內地銀行發行的理財產品。本集團根據具有類似條款及風險的工具的市場利率，使用貼現現金流量估值模型估計該等非上市投資的公允值。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類為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債務投資之應收票據公允值乃基於具有類似期限及風險的工具的市場利率使用貼現現金流量估值模型進行估計。此外，應收票據將於一年內到期，因此，其公允值與其賬面值相若。

本集團與多名對手方訂立衍生金融工具，對手方主要為擁有A級信貸評級的金融機構。衍生金融工具包括白銀及甲醇期權、白銀遠期合約、利率掉期及外幣期權，按估值技術計量，包括柏力克－舒爾斯期權定價模式及現金流量淨現值模式。該等模式納入多個可於市場觀察參數，包括無風險利率、匯率隱含波幅、現貨價格及白銀價格隱含波幅等。白銀及甲醇期權、白銀遠期合約、利率掉期及外幣期權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值相同。

39. 金融工具的公允值及公允值等級(續)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市值標價的衍生資產狀況已扣除涉及衍生工具對手方違約風險應佔的信貸評估調整。對手方信貸風險的變動對對沖關係中指定衍生工具的對沖有效性評估及按公允值確認的其他金融工具並無重大影響。

對於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非上市股權投資的公允值而言，管理層對使用合理可能的替代數據作為估值模型的輸入數據產生的潛在影響作出了估計。

以下概述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金融工具估值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資料以及定量敏感度分析：

	估值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範圍	公允值對輸入數據的敏感度
非上市股本投資	估值倍數	同行平均市盈率倍數	二零二一年： 10.3至31.0 (二零二零年： 9.9至33.3)	倍數增加／減少5% (二零二零年：5%) 將導致公允值增加／ 減少人民幣170,000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167,000元)
		缺乏可銷性的折讓	二零二一年：20% (二零二零年： 20%)	折讓增加／減少5% (二零二零年：5%) 將導致公允值減少／ 增加人民幣43,000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42,000元)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9. 金融工具的公允值及公允值等級(續)

公允值等級

下表闡述本集團金融工具的公允值計量等級：

按公允值計量的資產：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使用以下各項進行公允值計量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在活躍市場中 的報價 (第1級)	重大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2級)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3級)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指定為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權益投資	—	—	3,409	3,409
衍生金融工具	—	10,838	—	10,838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債務投資	—	309,861	—	309,861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258,117	—	258,117
	—	578,816	3,409	582,225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使用以下各項進行公允值計量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在活躍市場中 的報價 (第1級)	重大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2級)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3級)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指定為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權益投資	—	—	3,347	3,347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債務投資	—	207,937	—	207,937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729	500,448	—	501,177
	729	708,385	3,347	712,461

39. 金融工具的公允值及公允值等級(續)

公允值等級(續)

按公允值計量的資產：(續)

年內第3級公允值計量變動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權益投資		
於一月一日	3,347	4,177
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的收益/(虧損)總額	62	(830)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3,409	3,347

按公允值計量的負債：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使用以下各項進行公允值計量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在活躍市場中 的報價 (第1級) 人民幣千元	重大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2級) 人民幣千元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3級) 人民幣千元	
衍生金融工具	—	2,424	—	2,424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157,958	—	—	157,958
	157,958	2,424	—	160,382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使用以下各項進行公允值計量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在活躍市場中 的報價 (第1級) 人民幣千元	重大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2級) 人民幣千元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3級) 人民幣千元	
衍生金融工具	—	8,378	—	8,378

年內，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兩方面的第1級與第2級公允值計量均無轉移，第3級亦並無轉入或轉出(二零二零年：無)。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0.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除衍生工具外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計息銀行借貸以及現金及已抵押存款。該等金融工具主要目的為就本集團業務營運提供資金。本集團自業務直接產生多項其他金融資產及負債，如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以及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本集團亦訂立衍生工具交易，主要包括白銀及甲醇期權、白銀遠期合約、外幣期權、甲醇期貨、乙二醇期貨及聚丙烯期貨，旨在管理來自本集團業務及其融資來源的商品價格風險及外幣風險。

本集團金融工具產生的主要風險為利率風險、外幣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董事會檢討及協議管理各項此等風險的政策，此等風險概述如下。本集團有關衍生工具的會計政策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4。

利率風險

本集團面對的市場利率變動風險主要與本集團的計息銀行借貸有關。部分計息銀行借貸以浮動利率獲取，以致本集團面對公允值利率風險。公允值利率風險為金融工具價值因市場利率變動而波動的風險。借貸利率及還款期於上文附註26披露。

下表顯示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的情況下，本集團除稅前溢利(因浮息借貸的影響)對利率合理可能變動的敏感程度。

	基點增加／ (減少)	除稅前 溢利增加／ (減少)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	5	(4,726)
人民幣	(5)	4,726
美元	5	—
美元	(5)	—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	5	(3,786)
人民幣	(5)	3,786
美元	5	—
美元	(5)	—

40.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外幣風險

本集團須面對交易貨幣風險。該等風險源自經營單位以單位功能貨幣以外貨幣計值的銷售或採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採購額約26%(二零二零年：29%)以進行購買經營單位的功能貨幣以外貨幣計值，而有關年度接近100%(二零二零年：100%)銷售以相關經營單位的功能貨幣計值。本集團現時無意對沖其外匯波動風險。然而，管理層將持續監察經濟狀況及本集團的外匯風險情況，並將於日後有需要時考慮採取適當對沖措施。

下表顯示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的情況下，於報告期末，本集團除稅前溢利(因貨幣資產及負債公允值變動)對美元、港元及歐元匯率合理可能變動的敏感程度。

	外幣匯率 上升／(下降) %	除稅前溢利 增加／(減少)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倘人民幣兌美元貶值	5	(27,564)
倘人民幣兌美元升值	(5)	27,564
倘人民幣兌港元貶值	5	2,637
倘人民幣兌港元升值	(5)	(2,637)
倘人民幣兌歐元貶值	5	511
倘人民幣兌歐元升值	(5)	(511)
二零二零年		
倘人民幣兌美元貶值	5	(36,174)
倘人民幣兌美元升值	(5)	36,174
倘人民幣兌港元貶值	5	6,716
倘人民幣兌港元升值	(5)	(6,716)
倘人民幣兌歐元貶值	5	2
倘人民幣兌歐元升值	(5)	(2)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0.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

本集團僅與獲認可及信譽良好的第三方交易。本集團的政策為所有有意按信貸條款交易的客戶均須通過信貸審核程式。此外，本集團持續不斷監察應收款項結餘，而本集團所面對壞賬風險並不嚴重。除非獲取主席特別批准，否則本集團不會提供信貸期。

最高風險及年末分階段分類

下表列示基於本集團信貸政策(主要基於過往逾期資料，惟毋須過多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取其他資料則除外)的信貸質素及最高信貸風險敞口，以及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年末分階段分類。所呈列數字為金融資產的賬面總值及財務擔保合約的信貸風險敞口。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個月預期 信用虧損	存續期預期信用虧損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第1階段 人民幣千元	第2階段 人民幣千元	第3階段 人民幣千元	簡化方法 人民幣千元	
應收賬款*	—	—	—	46,113	46,113
衍生金融工具	10,838	—	—	—	10,838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債務投資	309,861	—	—	—	309,861
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 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					
— 正常**	136,441	—	—	—	136,441
應收關聯方款項	281,881	—	—	—	281,881
已抵押存款					
— 尚未逾期	2,022,821	—	—	—	2,022,821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 尚未逾期	593,708	—	—	—	593,708
	3,355,550	—	—	46,113	3,401,663

40.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續)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個月預期	存續期預期信用虧損			總計
	信用虧損	第2階段	第3階段	簡化方法	
	第1階段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應收賬款*	—	—	—	52,157	52,157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債務投資	207,937	—	—	—	207,937
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 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					
— 正常**	136,524	—	—	—	136,524
應收關聯方款項	595,138	—	—	—	595,138
已抵押存款					
— 尚未逾期	767,338	—	—	—	767,338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 尚未逾期	775,849	—	—	—	775,849
	2,482,786	—	—	52,157	2,534,943

* 就本集團採用簡化減值方法的應收賬款而言，基於撥備矩陣的資料披露於財務報表附註20。

** 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之信貸質素在尚未逾期且並無資料顯示金融資產的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顯著增加時被視為「正常」。否則金融資產的信貸質素被視為「可疑」。

有關本集團所面對因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以及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而產生的信貸風險進一步定量資料，分別於財務報表附註20及21披露。

由於本集團僅與獲認可及信譽良好的第三方交易，故毋須提供抵押品。信貸風險集中情況按客戶／交易對手管理。本集團沒有顯著集中的信貸風險，因本集團應收賬款的客戶基礎廣泛分佈。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的目標為運用計息銀行借貸、租賃負債應付其營運資金需要，藉此維持資金持續可用與靈活彈性之間的平衡。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0.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流動資金風險(續)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金融負債按合約無貼現款項劃分的到期情況如下：

	二零二一年					
	應要求 人民幣千元	少於三個月 人民幣千元	3個月至少 於12個月 人民幣千元	1至5年 人民幣千元	超過5年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616,815	750,524	674,367	—	—	2,041,706
其他應付款項	383,881	118,976	10,039	—	—	512,896
租賃負債	—	1,793	4,126	10,754	9,667	26,340
衍生金融工具	—	827	1,597	—	—	2,424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	—	157,958	—	—	157,958
計息銀行借貸	—	2,101,290	2,351,083	1,514,806	811,748	6,778,927
應付關聯方款項	63,242	—	—	—	—	63,242
賬面淨值	1,063,938	2,973,410	3,199,170	1,525,560	821,415	9,583,493

	二零二零年					
	應要求 人民幣千元	少於三個月 人民幣千元	3個月至少 於12個月 人民幣千元	1至5年 人民幣千元	超過5年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266,542	209,280	485,195	—	—	961,017
其他應付款項	391,127	74,291	10,386	—	—	475,804
租賃負債	—	319	2,337	7,862	10,481	20,999
衍生金融工具	—	6,654	1,724	—	—	8,378
計息銀行借貸	—	2,022,146	1,193,313	240,937	1,247,637	4,704,033
應付關聯方款項	67,203	—	—	—	—	67,203
賬面淨值	724,872	2,312,690	1,692,955	248,799	1,258,118	6,237,434

資金管理

本集團資金管理的主要目的為保障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及維持穩健的資本比率以支援其業務及儘量提高股東價值。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結構，並因應經濟狀況變動及相關資產的風險特性作出調整。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調整向股東派付的股息、向股東退回資本或發行新股份。本集團並無任何外在施加之資本需求。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管理資金的目標、政策或程式概無變動。

40.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資金管理(續)

本集團採用資產負債比率監管資金，資產負債比率為債務淨額除以資本加債務淨額總額。債務淨額按計息銀行借貸、租賃負債、應付關連方款項、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減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及短期已抵押存款計算。資本為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於報告期末之資產負債比率載列如下：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計息銀行借貸	6,249,548	4,197,889
租賃負債	23,150	16,247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2,041,706	961,01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861,885	798,757
應付關聯方款項	63,242	67,203
減：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已抵押短期存款	(593,708) (686,446)	(775,849) (207,338)
債務淨額	7,959,377	5,057,926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4,666,020	4,712,687
總資本及債務淨額	12,625,397	9,770,613
資產負債比率	63.04%	51.77%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1. 本公司財務狀況報表

於報告期末，有關本公司財務狀況報表之資料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426,588	426,588
流動資產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1,816	1,869
應收一間附屬公司款項	64,280	65,784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8,928	11,158
流動資產總值	75,024	78,811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923	2,386
應付一間附屬公司款項	356,695	354,560
流動負債總值	358,618	356,946
流動負債淨額	(283,594)	(278,135)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142,994	148,453
資產淨值	142,994	148,453
權益		
已發行股本	102,662	102,662
儲備(附註)	40,332	45,791
權益總額	142,994	148,453

41. 本公司財務狀況報表(續)

附註：

本公司儲備概要如下：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資本贖回儲備 人民幣千元	為股份獎勵 計劃購回股份 人民幣千元	股份獎勵 計劃儲備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1,164,193	2,371	(13,891)	—	(724,018)	428,655
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	—	—	—	(14,453)	(14,453)
已宣派二零一九年末期股息	—	—	—	—	(218,508)	(218,508)
二零二零年中期股息	—	—	—	—	(132,090)	(132,090)
就股份獎勵購回股份	—	—	(19,173)	—	—	(19,173)
與股息抵銷	—	—	1,360	—	—	1,360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1,164,193	2,371	(31,704)	—	(1,089,069)	45,791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	421,881	421,881
已宣派二零二零年末期股息	—	—	—	—	(297,403)	(297,403)
二零二一年中期股息	—	—	—	—	(123,459)	(123,459)
就股份獎勵購回股份	—	—	(9,954)	—	—	(9,954)
與股息抵銷	—	—	3,476	—	—	3,476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64,193	2,371	(38,182)	—	(1,088,050)	40,332

42. 報告期後事項

二零二二年初發生的俄烏衝突導致原油價格大幅上漲。有關衝突不可避免地對本集團的業務營運產生一定影響，尤其是原材料價格大幅上漲。本集團將密切關注衝突局勢的發展，評估並積極應對其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的影響。截至本報告日期，評估仍在進行中。鑒於該等情況瞬息萬變，現階段無法合理估計對本集團綜合經營業績、現金流量及財務狀況的相關影響，並將在本集團二零二二年年中期及年度財務報表中反映相關影響。

43. 批准綜合財務報表

綜合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八日獲董事會批准並授權刊發。

五年財務摘要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9,498,708	8,322,716	9,190,893	9,585,859	8,897,143
毛利	652,585	1,599,178	1,038,888	996,124	1,085,275
融資成本	131,332	110,019	203,248	167,773	159,086
除稅前溢利	442,182	1,392,049	657,043	389,775	743,846
所得稅開支	66,029	177,852	81,096	88,583	120,709
年內純利	376,153	1,214,197	575,947	301,192	623,137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380,611	1,122,931	548,724	398,915	690,793
非流動資產	10,760,640	8,079,597	5,912,055	5,979,722	6,216,427
流動資產	3,517,607	2,939,060	4,500,381	3,402,408	2,448,291
流動負債	7,539,114	5,023,455	6,327,799	5,774,605	4,536,028
非流動負債	1,998,567	1,203,511	28,502	13,150	612,033
資產淨值／權益總額	4,740,566	4,791,691	4,056,135	3,594,375	3,516,657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入	1,628,387	1,740,281	1,238,734	918,243	965,307
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出)／流入	(3,287,901)	(1,071,093)	(2,217,207)	(853,988)	576,777
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入／(流出)	1,481,125	(485,125)	1,116,305	113,333	(1,608,510)

	人民幣分	人民幣分	人民幣分	人民幣分	人民幣分
每股盈利 — 基本	32.36	95.10	46.43	38.89	67.30
每股盈利 — 攤薄	32.36	95.10	46.43	38.87	67.19

	百分比	百分比	百分比	百分比	百分比
毛利率	6.9%	19.2	11.3	10.4	12.2
資產負債比率 — 計息借貸總額對資產總值比率	45.7%	38.1	39.3	32.6	27.1

	二零二一年 日數	二零二零年 日數	二零一九年 日數	二零一八年 日數	二零一七年 日數
存貨週轉日數					
— 期初及期末平均存貨除以銷售成本 x 365日	35.7	49.6	45.7	46.2	40.5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週轉日數					
— 期初及期末平均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除以收益 x 365日	11.5	17.9	21.6	16.6	10.6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週轉日數					
— 期初及期末平均應付賬款除以銷售成本 x 365日	58.0	51.4	56.1	62.4	65.9

董事

執行董事

韓建紅(主席)
饒火濤
陳嫻
管思怡

獨立非執行董事

沈凱軍
裴愚
孔良

股份上市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
股份代號：2198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及註冊公共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法例法律顧問

衛達仕律師事務所
香港
金鐘道95號
統一中心30樓

中國主要營業地點及總部

中國浙江省嘉興港區平海路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上環
德輔道中199號
無限極廣場1702室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開曼群島主要股份過戶及登記處

Suntera (Cayman) Limited
Suite 3204, Unit 2A, Block 3
Building D, P.O. Box 1586, Gardenia Court
Camana Bay, Grand Cayman, KY1-1100
Cayman Islands

公司秘書

葉毅恒 · FCPA · FCCA

香港主要往來銀行

德意志銀行
香港分行
香港九龍柯士甸道西1號
環球貿易廣場52樓

中國主要往來銀行

交通銀行
平湖市分行
中國浙江省
平湖市新華路325號

中國銀行
平湖市分行
中國浙江省
平湖市城南西路40號

中信銀行
嘉興分行
中國浙江省
嘉興市中山東路639號

中國工商銀行
平湖市分行
中國浙江省
平湖市雅山中路338號

香港股份過戶及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54樓

公司網址

www.chinasanjiang.com